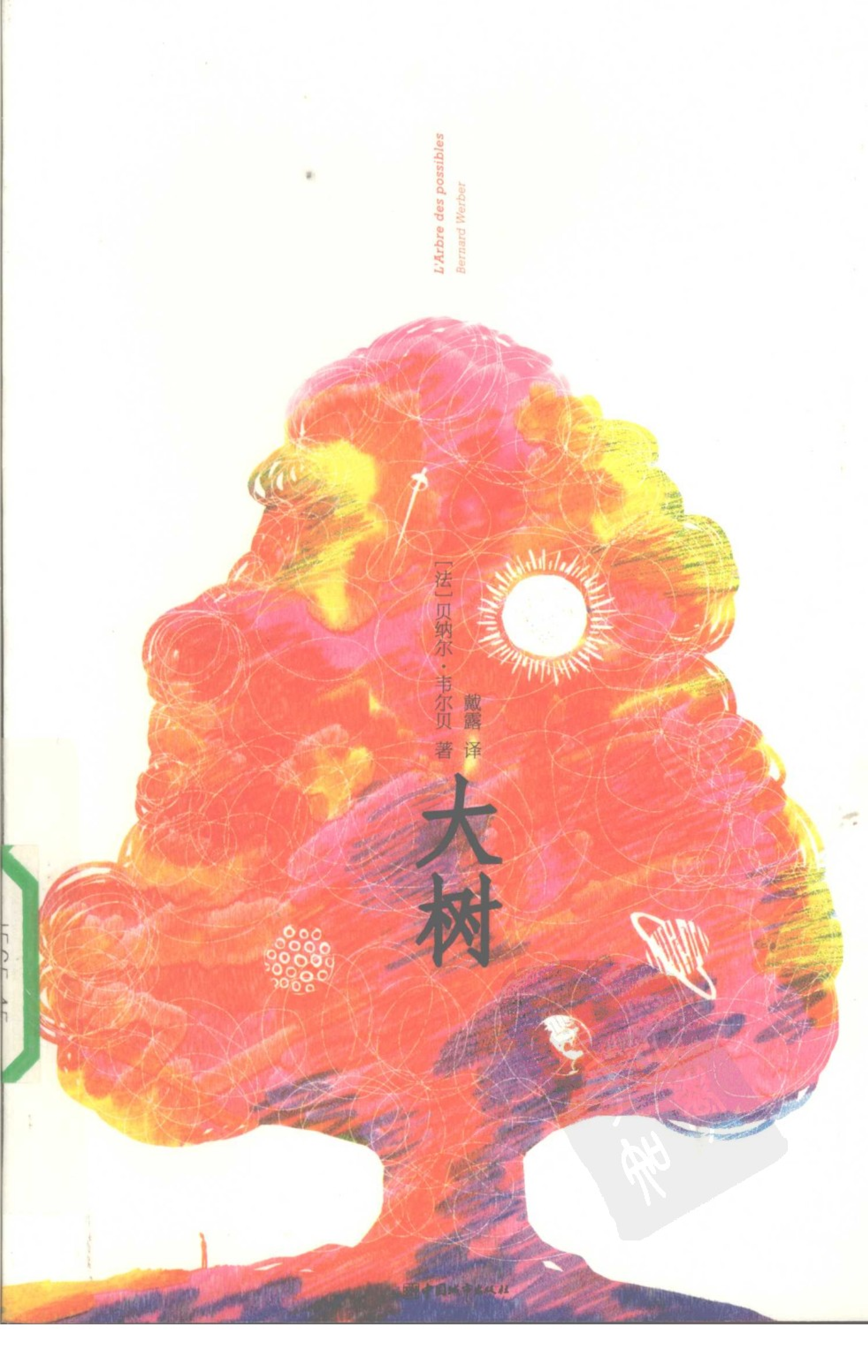

L'Arbre des possibles
Bernard Werber
[法]贝纳尔·韦尔贝 著
戴露 译
大树

法国当代最有影响力的世界级作家，龚古尔大奖获奖作品。

一出版即登上法国畅销排行榜第1名，美国《时代》周刊、英国《泰晤士报》周末版、法国《快报》、韩国《中央日报》等知名媒体联合强烈推荐！

贝纳尔·韦尔贝是为数不多的获得世界声誉的法国作家之一，他在韩国是占据畅销榜第一名的明星作家，在英美文坛也是一块响当当的招牌。

——英国《泰晤士报》周末版

这完全是韦尔贝的风格：毫不矫情，天真直爽，随意自然。千万册的销量让小说家声名大振，今天远到韩国都有他的书迷俱乐部。一个杂糅了神话学、文学、哲学、心理学、生物学、现代科技学、医学、逻辑学和化学……的世界。

——法国《读书》专题访谈

以人类起源为骨干，以科学、冒险、幽默、想象为枝叶，贝纳尔·韦尔贝不仅带给我们一部部好看的小说，更为我们开启了新视野！

——亚马逊网络书店

他一开口说话，所有的光彩都会从他身上散发出来，你会为他敏捷而丰富的想象力深深着迷。

——译者 戴露

一本能当好友的书，一本能带领你探索自我的书，一本能引导你神游其中，发出最脱俗、最纯粹、最惊叹之感的书。

——中国台湾读者评论



上架推荐：哲思小说类



ISBN 978-7-5074-2152-1

定价：26.00元

大树

中国城市出版社
·北 京·

北京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01－2005－2237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树／（法）韦尔贝（Werber,B.）著；戴露译．－北京：中国城市出版社，2009.7
ISBN 978-7-5074-2152-1

Ⅰ．大… Ⅱ．①韦… ②戴… Ⅲ．短篇小说－作品集－法国－现代 Ⅳ．I565.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112295号

策　　　划	王　立
责 任 编 辑	王月芳　唐　浒　苗　攀　冯　倩　孙小美
装 帧 设 计	友　雅
责任技术编辑	张建军　杨冬梅
出 版 发 行	中国城市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太平路甲40号（邮编　100039）
网　　　址	www.citypress.cn
电　　　话	(010)63275378（营销策划中心）
传　　　真	(010)63489791（营销策划中心）
总 编 室 信 箱	citypress@sina.com　电话：（010）52732057
投 稿 信 箱	world66@263.net（营销策划中心）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字　　　数	96千字　印张8.25
开　　　本	889x1194（毫米）1/32
版　　　次	2009年7月第1版
印　　　次	2009年7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26.00元

作者自序

我非常乐意附在您耳边，给您讲述这些小故事

贝纳尔·韦尔贝

小时候，爸爸总是在我睡觉前给我讲个故事。

然后，夜里，我就会梦到它了。

后来，每当这个世界在我面前变得太过纷乱复杂的时候，我就会自己编个故事，让那些我头疼的问题在这个故事里通通粉墨登场，而这个办法总是能让我瞬间就平静下来。

记得上学的时候，学校里别的孩子总爱叫我给他们讲故事。我一般都这么开头："他轻轻推开门，然后就被眼前的一切惊得呆若木鸡。"

随着时间的流逝，我的这些故事越来越神奇，后来我就干脆把它变成了一个游戏，惟一的规则就是：先提出一个问题，然后再想一个出乎意料的方法来解决它。

写完第一本小说之后，我就打算集中精力每天晚上花一个小时写一篇小故事，这样，早晨我就可以轻轻松松地

专心写我的“大部头”了。

其实这些小故事的灵感往往来自于散步时的一个小发现，或者是跟朋友的一次谈话，也可能仅仅是一个梦。有时候就是想通过写个故事来驱散一些心头的烦恼。

《数字迷城》源自跟我小侄子的一次讨论。据他说，在他们班里存在着一种等级分化，能数到十是一个等级，还能往上数的又是一个等级。

而《暗夜》的创意则来自于某次路上的见闻。有个人过马路时为了躲避一位老人，太过小心翼翼，这位老人家反而因此变得不知所措。

《最后的反抗》是在一次参观养老院之后写的。那些封闭隐秘的空间（比如说监狱、精神病院、屠宰场）经常会在小说里被我用来作为现代社会的缩影和写照。

《沉默的朋友》是在我和杰瑞德·安泽拉格教授的一次讨论之后写的。他是世界生物学界的顶尖人物。在这个故事里提到的一些科学发现虽然不为人知，但都是现实存在的。

至于《宠物人》，则取材于一个还在计划中的剧本，目前暂定名为《人类——我们的朋友》。对我来说，从其他生物的角度来讨论我们人类自己一直是一种有趣的尝试。从某种意义上给我们的思索提供了一个无穷的空间。我已经把这种方法用在了我的小说《蚂蚁》中：让主人公“编号 103”试着用另类眼光来诠释人类看电视新闻时的行

为举止。同样的，在《天使帝国》里，当麦克·潘森从天堂俯瞰人间时，他感慨万千：他们只是在努力“脱离苦海，而不会创造幸福”。

蚂蚁，天使，从两种互补的视角——无限“低”或者无限“高”——来观察人类，两者得出的结论自然有“天壤之别”。

《大树》源于我被我家的电脑彻底击败之后就一直有的一个遐想。既然这堆废铜烂铁能预见自己各个部件的问题，那何不把所有的人类知识，以及所有关于未来的猜想都统统输进电脑，然后叫它就人类进化发展分短期、中期和长期，分别做个合理的意见书不就可以了嘛。

《青年神仙学院》可以说是我的下一篇小说，即《天使帝国》续集的故事梗概。它提出了一些关于青年神仙们的教育和日常生活问题。

所以，可以这么说，这些小故事也是向大家介绍我的小说的一种方式。

这本书里的每个故事都会提出一个设想，然后再将事态发展并推至其极端：如果我们向太阳发射一枚火箭；如果有一颗陨石掉在了卢森堡公园里；如果有个人拥有了透明的皮肤……

我非常乐意附在您耳边，给您讲述这些小故事。

目　录

天外飞石

这个“东西”，看起来像颗陨石，如果是的话，那就是破天荒头一遭有一颗陨石不偏不倚一头砸在了卢森堡公园的正中央，正在巴黎的心窝上。这下震动可不小，周围的建筑物都随着这三月清晨里的一声巨响而颤抖不已，仿佛有一颗炸弹在附近爆炸一样。

幸运的是，陨石是在清晨掉下来的，并没有造成多大的伤亡，只砸着了三个早晨起来散步的人，据说还是毒品贩子。不然你说，他们这么大清早的在卢森堡公园里能干点啥？还有几位就有点不幸了，本来身子就弱，因为这惊天动地的巨响而心脏病突发了。

“令人惊讶的是，这个东西并没有造成更大的破坏，”一位杰出的科学家这么说，“它就像是被轻轻地放在了地上，根本就不像是被抛过来的。”

但是，人们还是得面对一个严峻的问题：从此以后，这块世界最著名的绿地中心，就多了这么一块直径大约70米的石头。马路上的行人都聚过来看热闹。

“怎么……怎么这么臭！”有人嚷嚷了起来。

真的，这块陨石正散发着阵阵臭气。被紧急叫来援助的天文学家解释说：有时候，陨石得穿过由大量硫化气体组成的星际云层，臭味可能是从那里带来的。

媒体从来对此类“爆炸新闻”趋之若鹜，忙不迭地把这块陨石命名为“太空排泄物”。而且公众已经在苦思冥想，哪位外星巨人才能拉出这么硕大无比的一坨。

当北风吹来的时候，南边所有的街区都弥漫着一股令人作呕的气味，令人不适。紧闭门窗根本就无济于事，空气中总是弥漫着那股刺鼻的恶臭，那股呛人的，浓厚的，恐怖的气味。为了“自卫”，妇女们拼命往身上喷最浓的香水，男人们则戴上塑料孔或者活性炭的口罩，那引人注目的程度，比防毒面具也好不到哪去。回到家里，身上的衣服还留着这股顽固的臭味，要用大量的水洗好几次才能重新穿。

这股味道一天比一天令人窒息，人们开始推想，陨石内部是不是可能有一大团有机物正在腐烂……

甚至苍蝇都被恶心得对它敬而远之。

没有谁能在这股臭味中漠然处之。鼻粘膜被刺激着，喉咙冒着火，舌头也变得异常沉重。哮喘病人咳嗽不止，

感冒的人也不敢用嘴巴呼吸，连狗都发出了哀号。

一开始，陨石吸引了全世界的目光，游客纷至沓来。可是很快，这块“太空排泄物”就变成了巴黎乃至整个法国的头号难题。

居民都搬走了，一时间，卢森堡公园附近空无一人。根本就别想星期天早晨去那跑步了，房租也一蹶不振。而且随着这团臭气的范围不断扩大，附近居民们被迫迁移得越来越远离这个首都灾区的中心。

该路政部门大显身手了，于是起重机、绞车一齐上阵，铆着劲儿要把这个庞然大物扔到塞纳河里去，企图让它顺流而下，漂到大西洋去。至于污染问题……已然顾不上那么多了。

“开战!”市长一声大吼。但是没有一台机器能吊起这坨直径 70 米的“排泄物”。于是大家又想干脆把它炸了吧。可是它密度太高，太坚硬了，别说炸碎了，在上面划道印子都难。

看来消灭不了，那就只好想一些和平共处的法子了。

有个年轻的工程师，叫弗朗索瓦·查威格诺尔，他想出了一个主意：“既然搬又搬不动，炸又炸不掉，咱们就用混凝土把它一裹，这样味道就出不来了。”怎么早点没想到呢？说到做到，市长一声令下，工程启动，展开了后来人们称之为“糖衣行动”的行动。最快的混凝土搅拌机和最坚固的水泥源源不断地从全国运来，陨石被裹了足足

有 10 公分厚的外衣。可是，臭气仍然在往外冒。于是，工程队员又将外衣加厚了 20 公分，还是没效果。就这样周而复始地裹了一层又一层，水泥填水泥，外面又涂上混凝土。

辛辛苦苦地忙活了一个月，陨石的表面裹了一层一米厚的混凝土，看起来就像一个圆角的大魔方，可是那股恶心的味道依然不减。

“混凝土上的孔太多了！”市长当机立断，“得找一种渗透性弱的物质。”

查威格诺尔建议使用石膏，据他说，石膏具有无与伦比的吸收性。它会像一块大海绵一样把臭味吸得干干净净。

毫无疑问，这次行动又失败了。于是，人们又在石膏外面加了一层玻璃棉，据说一层玻璃棉，一层石膏，这样外壁就像房屋的墙壁一样了。

大魔方变得椭圆了一点，但是臭气丝毫未减。

“得找一种材料，一丝气味都放不出去！”市长怒吼了。

大家的眉头都皱了起来，上哪去找这种能堵住如此臭气的材料啊？

“玻璃！”查维诺格尔大叫。

怎么早没想到呢？玻璃！用这种细致的，沉实的，密不透气的物质肯定能造出最坚固的抵御臭气的盔甲。

工人们把硅石融化成橘黄色的灼热的溶浆，涂在那个直径70多米的陨石表面上（混凝土、石膏、玻璃棉已经增大了它的体积）。

玻璃冷却后，陨石看起来像一颗圆溜溜的晶莹剔透的球。尽管它硕大无比，却依然散发着一种莫名的美。终于，臭味消失了。玻璃战胜了这场无妄之灾。

巴黎到处都在狂欢庆祝，防毒面具和碳过滤器被通通抛向空中，居民也从郊区搬了回来，城里到处都有大大小小的舞会。人们还绕着这个熠熠生辉的圆球周围跳起了法兰朵拉舞。

好几个强力探照灯照亮了圆球的表面。有的巴黎人已经把卢森堡公园里的这个庞然大物称为“世界第八大奇迹”，同时把自由女神像归纳为一个小小的、简简单单的小雕像，因为她的大小在陨石面前太微不足道了。

市长就此发表了演说，他提到：“很自然的，这个巨球应该在拥有全国最好足球队的城市安家。”台下掌声雷动。在欢笑声中，所有受过的罪都被遗忘了。弗朗索瓦·查威格诺尔被授予城市勋章，这位年轻的科学家站在这个无比光滑的超级大球旁边，闪光灯在周围咔嚓乱响，让这一刻永垂不朽。

这时候，在另外一个星球上，珠宝商格拉普纳·乌维特掂量着是时候收回他的垃圾了。

“太妙了！”半人马星来的女客户激动地大叫，“我从

来没见过这么美的养殖珍珠。您是怎么加工的啊?”

格拉普纳的嘴角露出一丝微笑。

“这可是个秘密。”

“您不再用那些珍珠蚌了?”

“不用啦，我想到了另外一种技术可以做得更有质感，更有光泽。当然啦，珍珠蚌会分泌珍珠质来包裹住杂质，但是抛光效果就不是那么完美无缺了，但是用我的新技术，您瞧，多可爱啊!”

女客人八只圆鼓鼓的眼睛闪烁着，她把放大镜套在最近的一只眼睛上，仔细察看，这件珠宝完美精致，在幽蓝色的灯光下，闪耀着万道金光。她觉得再没有比这更奇妙的东西了。

“那您是用什么动物还是用什么机器来做的?”她又非常好奇的问。

珠宝商故作神秘状，毛茸茸的大耳朵也激动得变紫了，他说他更希望保守这个发明的秘密。不过，他终于还是架不住女客人的一再追问，附到她耳边悄悄地说：

“我用的是一种动物。他们很小很小，但是却比珍珠蚌更知道怎样制造好的珍珠。就这么多了。您看，我是给您装在珠宝盒里，还是您现在就想戴上?”

“装在珠宝盒里吧。”

半人马星来的这位客人对珠宝商开出的价钱有点望而却步，但是她实在是太想得到这件宝贝了。毋庸置疑，这

颗完美无瑕的珠宝将在他们半人马星的晚会上制造出奇迹。她甚至已经想到了下次晚会上怎样把它戴在她那八个乳房的胸前。

第二天一大早，珠宝商格拉普纳·乌维特就迫不及待的用他的拔毛钳又往卢森堡公园的正中央扔了一颗臭球，比上次的还要大，还要“香”气扑鼻，而且不偏不倚还在上次那个地方。从提高生产力的角度出发，他又往莫斯科红场、纽约中央公园、伦敦皮卡迪里圆环广场各扔了一颗。这样，他马上就要发财啦。如果一切进展顺利的话，他计划在这个太阳系的小行星上每年养殖 50 ~ 100 颗这样的“珍珠”，而且几乎没有什么成本，只要在道具专卖店里买个臭烘烘的球，恶作剧就可以开始了。当然，接下来要非常仔细地洗手才能把那股怪味去了，但是这也值啦。

半人马星女客户的朋友们对这颗从珠宝商格拉普纳·乌维特那买来的“养殖珠”赞不绝口。一下子，大家都想要同样的“珍珠”了。

穿越时空之旅

六月，阳光普照，空气清新。街上随处可见穿着吊带衫和紧身牛仔裤的女孩子，男士们则穿T恤衫，戴墨镜。这个假期，皮埃尔·鲁贝隆决定倾其所有做一次特别的旅行：时空旅行。有毕生的积蓄作后盾，他就再无后顾之忧了。当他坚定地推开时空旅行社大门的时候，暗忖道：一辈子总得时空旅行一次才值啊。

一位漂亮的接待小姐热情地招呼他。

“先生想去哪个时代?”小姐客气地问道。

“路易十四时代！这个时代一直令我神往！只要看看莫里哀或者拉封丹的作品就能明白那时候的人有多风雅。我想去观赏凡尔赛宫里的那些小花园，那些喷泉，那些精雕细刻的围墙，还有那美轮美奂的雕塑；我还要去学学向女人献媚的艺术，那可是宫廷里的重要礼节；我要在那个

还没有被污染的巴黎呼吸；我要吃有番茄味道的番茄；我要尝没有洒杀虫剂的蔬菜和水果；我要喝没有经过灭菌处理的鲜牛奶；我希望找回原汁原味的东西，我希望了解那个时代。人们晚上不会一边往嘴里塞东西一边看电视，他们经常过节，人人互相友爱，互相欣赏。我希望结交那些进办公室前不用服药提神的朋友。”

接待小姐笑了。

“我非常理解您，先生。这的确是一个非常好的选择，您的急切心情溢于言表。”

她拿过一张登记卡开始填起来。

“先生，您考虑过注射疫苗吗？”

“疫苗？我又不是去第三世界国家，我很清楚！”

“没错，但是您要知道，在那个时代，卫生……”

“我要去1666年的凡尔赛宫观看莫里哀亲自出演的《屈打成医》，又不是去缅甸丛林的沼泽地里打滚！”皮埃尔抱怨道。

接待小姐还想解释：

“可是，1666年，在法国，有很多地方还在流行鼠疫、霍乱、肺结核、口蹄疫。我想，您最好还是注射一下这些病的疫苗，不然，就可能会把它们带回来。这种预防还是很必要的。”

第二天，皮埃尔带着本盖满图章的小本子又来到了旅行社。

"必须打的、没必要打的疫苗我全打了。我什么时候可以出发?"

接待小姐检查完所有的图章，然后递给他一个小旅行箱。

"这里有所有帮助您顺利完成旅行的建议，还得提醒您几点：每天吃颗雷索欣①，千万别喝水。"

"那喝什么?"

"当然是喝酒啊!"一个浑厚的声音从后面传来，一个大胡子走进了旅行社。

"喝酒?"皮埃尔诧异地转过身来。

"这位先生说得对,"接待小姐接着说,"在1666年,最好还是喝酒。大麦酒②,蜜酒,啤酒,葡萄酒,仙炙酒③……酒精可以消毒呀。"

"还好,那时候有些上好的烈酒",那位顾客接着说道,"他们在造一种麦酒,你回来得告诉我造得怎么样了。"

皮埃尔有点疑惑地看着他。

"您已经去1666年旅行过了?"

"去过好几次啦!"大胡子回答道,"我经常在时空中旅行。请允许我作一下自我介绍:安塞尔曼·杜普赖斯。很

---

① 又名Chloroquine，抗疟疾药。

② 古代高卢人喝的一种酒,用大麦和小麦酿制。

③ Ambroisie，英语ambrosia，奥林匹斯山上众神的食品,专指精美的食品。

高兴为您提供服务和咨询。我是个经验丰富的旅行家，那本《时空旅行指南》就是我的作品，我已经开发过不少时代了。"

他边说边坐了下来，目光渐渐迷失在远方。

"正如你所见，我是个专业的旅行家。我协助建造了埃及的克奥普斯金字塔①。啊！当时工地的气氛多热烈啊！有个人特别滑稽，总爱说笑话，让你笑到站不住，非得坐到石头上不可。我还跟亚历山大大帝并肩骑过马，我亲眼见证了他攻打波斯时的阿贝勒斯大捷②，他和他的将军们可能是同性恋，但跟他们的重装步兵一样，他们都令人闻风丧胆。"

"您选了路易十四时期？那可是个好时代。如果有机会的话，您得去尝个特色菜：雪鹀配老猎手推荐酱汁。您回来得告诉我味道如何。"

皮埃尔对这个大胡子还是将信将疑，他转过来面对着接待小姐：

"还有别的要注意的吗？"

"嗯。您将遇到那个时代的人们。不要给他们看见带有现代技术的东西，不要告诉他们未来的事情，不要承认您是个时空旅行者。如果遇到麻烦，立刻回来。"

"那该怎么做？"

---

① Khéops 埃及开罗附近的金字塔。

② 亚历山大对波斯发动的一次战役。

接待小姐递给他一个计算器一样的东西，上面有些不同的按钮。

“您在这里输入您想要去的那个日期,然后按‘确定’,您就创建了一个量子交叉点,将您定位到要去的时间和空间。但是请注意,千万不要输错您回来的日期。这个机器只能用一次,所以不能出错。”

“啊！千万别出错!”安塞尔曼又插嘴道，“不然就可能被困在过去了。我有些朋友就是这样。我试过好多次回去找他们，可是我不知道他们的确切位置。换个星球去找个人已经不容易了，何况是在时空里，还不知道位置。这简直就是大海捞针。”

接待小姐这时候递过一张黄色的纸片。

“您要不要买个时空旅行援助保险?”

皮埃尔仔细看着这张纸。

“这是什么?”

“保险。如果您遇到麻烦，会有急救队来救您。我们已经救助了不少困在时空里的人……”

“贵吗?”

“一千欧元。但是签了以后，您就万无一失了。我强烈建议您买这个保险。”

皮埃尔仔细地研究着每项细则。

“我也建议您买这个保险，先生。我每次旅行都买。”那个大胡子又说道。

“一千欧元，足足是票价的三分之一，就为买个保险！有点过分了吧。”皮埃尔暗自思量。平常那些普通的旅行他从来不买保险，这次干吗要买呢？说到底不就是一次消遣嘛！

“不，对不起，我不想买这个保险，太贵了。”

接待小姐眼睛朝上翻了翻，表示已经尽力了。

“真遗憾，先生，您可能会后悔的。”

“我已经决定了。还有别的要注意的吗？”

“没有了，您现在就可以出发了。”接待小姐递过红色的遥控器说，“在这里输入您要去的年代和地点。”

皮埃尔穿了身在电影道具店买的路易十四时期的衣服，随身只带了一个看不出年代的皮包，然后，他舒舒服服地坐在一张椅子上，输入年代，按下了出发键。

巴黎，1666 年。

皮埃尔首先强烈感受到的就是气味。城市里到处弥漫着一股尿臊味，以至于他立刻就想按下返回键。但是，他还是小心翼翼地小口呼吸着，再用一块手帕捂着鼻子，慢慢适应了这种气味。

第二个打击：苍蝇。他从来没见过这么多苍蝇，就是在第三世界国家里也没见过，而且他也从来没见过城市的街道上竟然如此屎尿横流。他快步走入一条商业街，店铺

外都悬挂着色彩鲜艳的招牌。修鞋店挂着一只大鞋子，酒馆挂着个大酒瓶子，烧烤店顶上则立着一只鸡。商贩们大声吆喝着招呼他们的老顾客。所有人都说着古法语，对于皮埃尔这个一直期待聆听莫里哀语言的现代旅行者来说，听起来却更像是一种土话。

皮埃尔好不容易躲过了一个妇人匆匆忙忙从窗口倒出的一盆污物。天哪！他从来没想到十七世纪的巴黎有这么脏！还有那股尿臊腐烂味！不过想想也正常，没有排污系统，没有通到家里的自来水，没有垃圾道，没有路政局。老鼠招摇过市，满大街都是没有圈养的猪，用鼻子拱来拱去，寻找食物。那时候的老鼠和猪就是街道清洁工。

街道狭窄曲折，皮埃尔觉得自己好像迷失在一个充满恶臭的迷宫里。

鞣革作坊里又散发出一股呛人的霉臭味。

皮埃尔想，总的看来，二十一世纪也不是一无是处。他继续往前走，来到了一条宽一点的路，通向猎鹰峰①的绞首架。终于找到个有名的地方了，终于有点旅游的意思了。那些被绞死的人的尸体上布满了乌鸦，他们的体液流淌着，滋润着曼得拉草生长。果真如此，那些传说都是真的……

皮埃尔用微型数码相机拍了几张照片，回去之后肯定

---

① 巴黎近郊地名。旧时为刑场。

能让他那些朋友大吃一惊。

他沿着好像是通向市中心的路往前走，又找到了几处历史名胜：寺院广场①，奇迹宫②。他目不暇接，满眼满耳都充斥着那个时代的声音和景象。旅游终于变得有声有色了，如果没有这股难闻的味道，这次旅游几乎是惬意的。他在一个小酒馆休息了一下，喝了一大杯微温而且有点涩的啤酒，可惜那个时代没有冰箱，然后他又继续上路，想找个小旅馆过一晚。

结果他在一条小路上迷了路。周围的苍蝇越来越多，吸引苍蝇的不仅是人的排泄物和秽物，还有尸体。墙上刻着街名："割喉弄"。就在街名下面，有，确切地说，躺着一具尸体，嘴巴咧开，好像笑着，从左耳朵一直咧到右耳朵。

"快叫宪兵队！"他朝街上的行人大叫着。

有个人回答他，说的什么他也听不懂，肯定是古法语。还好，他早就预料到这一点：那个世纪的语言肯定很难懂。他植入耳朵的翻译器就起作用了。

"发生什么了？出什么问题了？"另一个人问。

他的翻译器告诉他怎么说去叫警察。刚一开口，那个

---

① Le Carreau du Temple，巴黎一处地名。

② La cour des Miracles 旧时，在巴黎圣母院教区前方的广场，聚着大群流浪者与乞丐，他们称这处安乐窝为奇迹宫。

接话的人就抡起一根钉着钉子的木棍，当头就给了他一棒。皮埃尔只看见那个人拿了他的皮包跑了，然后就不省人事了。

当他醒来的时候，一个年轻的姑娘正将绷带缠在他胳膊上。还没等他反应过来，她就用一把锋利的小刀在他身上划了一道血印子。

“干吗呀？疯女人！”

她耸了耸肩。

“当然是给您放血啊。您当时昏倒在地，我把您一直拖到我家里，您就用一顿臭骂来表示感谢？”

她笑了起来，然后拿了一条湿布敷在他额头上。

“安静点吧，您还有点发烧呢。您不该在街上打架的。”

皮埃尔揉着脑袋……想起了他在割喉弄遭到了袭击……而且他的皮包也被偷了，里面还有，可以让他回到现代的遥控器！

他完全绝望了，意识到自己今后就只能被困在古代了。

慢慢地，他把目光移到了他的女监护身上。这个年轻的姑娘和蔼可亲，也有点魅力，但是皮埃尔还是强烈地感到不舒服。她身上散发着一种动物的气味。她肯定从生下来之后就没洗过澡。

“您是不是哪儿不舒服？”姑娘问道。

当她说话的时候就更糟了，她的嘴里散发出一股腐烂的恶臭，而且那一口黑黄的牙也实在让人受不了。她肯定不知道什么是牙膏，也不知道牙科医生，可能只知道拔牙，她可能这辈子就没刷过牙。

“您有阿司匹林吗?”他问。

“阿什么?”

“哦，对不起，我想说的是用垂柳树皮煎的药汤。”

她皱起了眉头。

“您知道草药吗?”

姑娘疑虑大增，死盯着皮埃尔，好像很后悔把他救回来。

“您不会是‘巫师’吧?”

“不是，当然不是。”

“不管怎么说，您是个怪人。”她皱着眉头强调。

“我叫皮埃尔。您呢?”

“贝俏妞。我是补鞋匠的女儿。”

“多谢您救了我，贝俏妞。”他说。

“啊，终于有点感激的话了。我给你准备了点蛋诺①。奇怪的陌生人，对什么都惊奇，其实您自己就挺让人惊奇的。”

---

① 一种旧时流行的鸡尾酒。主要成分有鸡蛋、糖粉、牛奶和肉豆蔻粉。

她递给他一碗白中带黄的浓汤，没什么味道，里面漂着小面包块和萝卜。他把这碗浓稠的液体一口吞下去，之后再也不想喝茶或者咖啡了。

“自从您醒过来之后，您就好像被什么给缠住了。”姑娘又开口说道。

“我来自外省，那里的人都喜欢洗澡……”

“洗澡？您是说澡堂？”

她告诉皮埃尔这些清洁场所都变成了荒淫放荡之所。而且，贤人们发现，把身体暴露在污浊的空气下，热水会使皮肤产生裂痕。可能鼠疫就是由这些肮脏的澡堂引起的也说不定。

皮埃尔想，这样的社交场所必然招致教会的不满。

贝俏妞解释道：

“神甫先生不让我们去澡堂。他说一个虔诚的教徒是不应该去那种热气蒸腾又潮湿的地方的，那里就像是地狱。”

皮埃尔想如果他能回去的话，就十七世纪的卫生问题倒是可以做个博士论文。

“说的够多的啦，您现在得休息啦。”姑娘下了命令。

他一醒来就看见一些人把他围了起来，把他抓走了。贝俏妞告发了他，说他是巫师。他很快就被送到了监狱，

扔进了牢房，里面还有两个人。

“您是为什么来这儿的?”

“巫术。”

“您呢?”

“巫术。”

“看来我们都是因为巫术被关到这儿来的。”

皮埃尔的眼光注视到其中一个狱友外套下露出的一个东西上。

“您有台照相机!”

“啊！您知道照相机?”那个人叫道。

“当然啦，我是从二十一世纪来的。你们呢?”

“一样。”

皮埃尔安心了。

“我是来度假的，结果不小心碰上了打劫的，真是倒霉，接下来发生的一切更是令人难以置信，最后，这里的人就把我扔到这个牢房里来了。”

“这么说我们三个都是时空旅客了。”第三个人说。

“是呀，不过他们把我们当成巫师了。”

不知道什么地方传来一阵恐怖的叫喊声，三个人吓得瑟瑟发抖。

“我害怕。他们会怎么处置我们呢？毫无疑问，他们要把我们凌迟，直到我们承认跟撒旦定了协约。”那个有照相机的人叹息道，“然后，他们会把我们吊死在猎鹰

峰上！”

皮埃尔恐惧地想，很快就轮到他自己的尸体来滋润那些曼得拉草了。那些吐着青紫舌头，脑袋上停满乌鸦的吊死鬼的景象不停在他脑袋里盘旋。如果遥控器没有搞丢，那该多好啊！他懊恼地晃动着拴住他的铁链，又用胳膊肘撞着生锈的铁栏杆。

第三个“巫师”看起来却很平静。

“您看起来好像不怎么担心啊。”皮埃尔关切地问。

“我签了时空旅行援助保险。如果三个小时以内我没有发回约定信号的话，他们就自动把我弄回去，而且应该就快到了。”

说话间，那个人就消失了，留下一堆空铁链，还有一缕青烟。

“我们的看守现在开始要把我们看得更紧了。”另一个游客一边说，一边拼命吹散那股烟雾。要是看守看见了，还以为是什么巫术。

皮埃尔咬着嘴唇，懊恼到了极点。

“如果接待小姐说的时候，我也签了那个保险……”

这时候，牢房的门吱吱嘎嘎地打开了，进来了一个身材很高的人，戴着红狼式的眼罩。肯定就是刽子手了。但是皮埃尔却认识这张脸，还有这一脸的黑胡子！是那个旅行社里遇到的顾客，那个自称《时空旅行指南》作者的人——安塞尔曼·杜普赖斯！他来这儿干吗？过了一会

儿，皮埃尔觉得可能是来救他的吧。但没时间多想了，那些人已经冲了进来，把他推向了绞首架，刽子手安塞尔曼也准备好要处决他了。

“您当时真该听我的劝告，”他在他耳边轻声说，“我确实是《时空旅行指南》的作者，为了给我的读者提供更好的建议，我随时准备进行各种体验，尝试各个时期的各种行业，而且我同时也是‘时空旅行援助保险’的营销服务人员。”

这个出乎意料的刽子手在他脖子上套上绳索，还抽紧一下。皮埃尔·鲁贝隆的性命现在就悬在他脚底下被他踩得晃来晃去的小凳子上。他闭上眼睛，接着又睁开来看看这个他生命中最美好的时刻。

安塞尔曼又凑近一点，在他耳边低声说：

“‘时空旅行援助保险’决定针对在六月份——就是在夏季旅游旺季之前——出发的游客推出一个促销计划。当然包括现在这段时期。学生们还没放假，其他人就可以错开假期，避免高峰期了，您觉得怎么样？”

“确实，是个好主意。”皮埃尔结结巴巴地承认道。

“消费者就像巴奴日的绵羊①，一到七八月份就会倾巢出动，而六月份呢，旅行社却几乎失业，马路上也空空荡荡的。”

---

① 法国俗语，形容一个或一群人对某事或某人不经思考地盲从。

"是呀，" 皮埃尔艰难地吐出几个字，"真丢人！"

"可是先生您，您选择了六月，真是个明智的选择，真可惜您没有参加'时空旅行援助保险'！的确，我可以坚持要您参加，可是您要知道，我们有自己严格的道德标准，不可以强制销售。"

"一点没错。"皮埃尔艰难地咽下一口唾沫附和道。

"不然的话，旅游监督部门会找我们麻烦的。"

周围的人群已经开始在疯狂地呼喊："巫师去死！巫师去死！"

"如果可能的话，"这位临时刽子手问道，"如果您现在死不了的话，明年您什么时候去度假？"

"六月，或者再晚一点，九月。您说得有道理，应该对那些笨蛋不喜欢的淡季实行优惠；而且，就像这次一样，我还是要避开七八月的高峰去旅行。"

这个刽子手，好像在他红色的眼罩后面陷入了深深的思索，完全不理会周围迫不及待的人群。

"您六月出发，而且会参加'时空旅行援助保险'？"

"千真万确，我绝对毫不迟疑。而且我还要告诉我的朋友们，不过对我的不幸遭遇当然只字不提。"

"时空旅行援助随时为现在以及将来的客户提供竭诚的服务，欢迎您！"

安塞尔曼郑重其事地将一个好像很贵重的东西递到了皮埃尔反剪在背后的双手里——一个标着数字2009的遥控

器。皮埃尔按下确认键的同时也暗暗发誓：他奶奶的，管他什么时空旅行援助，这是他最后一次时空旅行了。明年他要预定一个蔚蓝海岸的酒店俱乐部，就在七月，跟所有人一样。

跟这些怪事彻底说再见。

符号控制

加博瑞·内姆罗德平静地坐在一家诊所的候诊室里，尽管椅子并不怎么舒服。突然间，他发现对面墙上的一幅画正沿着墙面移动，接着，整面墙壁开始颤动、扭曲，直至完全消失。他周围的东西没什么看起来像是假的，但是，在原来墙壁的位置上只出现了一个厚厚的“**墙**”字，还带着括号注解：**（厚度，50公分，内侧粉刷，外侧涂满水泥，用于抵御恶劣气候。）**

这么一大串字母在空气中飘浮着。

加博瑞花了好几秒钟才定过神来，看清楚眼前的一切，而且还看到了以前被墙挡住的景象：马路和行人。他走上前去，试着伸出手穿过去，当他把手缩回来的时候，一切又都模糊起来，那堵墙又回到了原来的位置，就是一堵普通的墙，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墙。

加博瑞无奈地耸了耸肩，自言自语道："幻觉，都是幻觉搞的鬼。"毕竟，他来诊所是为了治一直折磨他的偏头疼。他伸了伸懒腰，决定到街上去走走。

这些被它们名字取代的东西……还是挺奇怪的……

加博瑞·内姆罗德在一所中学教哲学，他记得好像上过一节关于词音和词义的课，他当时不是跟学生说如果一个东西没有被命名的话就不存在吗。他揉着太阳穴有些郁闷地想道："也许大脑都快被这些哲学领域的问题给占据了。"昨天晚上，他还读了一篇《圣经》：上帝给了亚当命名所有动物、事物的权力……那么在这之前，一切都不存在吗？

卡博瑞很快把这个小插曲忘了，接下来的日子里也没有什么特别的事情发生。

但是一个月后，当他注视一只鸽子的时候，他看见的是两个字：**鸽子**，后面的括号里写着：（**327 克，雄性，羽毛灰黑色，叫声"多——降调咪"，左脚微跛，用于装饰花园。**）

这次，这些定义一只动物的字句在空中飘浮了二十多秒钟，卡博瑞伸手去摸，"鸽子"就立刻飞了，还拖着后面的括号和长长的一串解释，到了天上很高的地方，它才又重新变成了一只鸟，还跟着几只咕咕叫的母鸽子。

第三次奇遇发生在他家附近的社区游泳池里，就在他不紧不慢畅游的时候，他看到几个大字——"**游泳池**"，

括号里写着:(注满含氯的水，供儿童玩耍以及成人健身。)

这就有点过头了，卡博瑞确信自己已经神经错乱了，他直接就去了一家心理诊所，可是就是在那儿，他却受到了致命的打击。在结束了诊断并拿了抗焦虑症药的处方之后，他在走廊的尽头看见了一面镜子，卡博瑞看见就在他站的地方，只有一个标签，上面写着：人类（高 1.70 米，65 公斤，气质平庸，面有倦容，戴眼镜，用于检测系统错误。)

小心轻放

“这是什么?”

“你的圣诞礼物呀!”

“噢! 爸爸，你给我买了那个我跟你说的牛仔套装了吗?”

爸爸一时间有点犹豫。

“也不完全是……”

孩子飞快地跑到礼物面前，欢天喜地地拆着巨大的包装纸，在一大堆闪闪发光的纸啊，缎带啊之间奋斗了半天之后，他终于看见了一个纸盒子。

盒子上只写着“上面，下面”，旁边还标注着“小心轻放”。

打开盒子，里面是一个有点像水族缸的东西，缸里黑咕隆咚的，缸的外壁嵌着一块小板，上面标着很多刻度，

还有好多奇怪的词："聚变"、"重力"、"爆炸"、"浸解"、"热培"、"冷培"、"分散"、"高压"、"低压"、"雾气"、"闪电"。

孩子的眼睛瞪得大大的，闪烁着兴奋的光芒。

"哇噢！太棒了！是个小化学反应箱！"

"你猜错啦，比那个要强多了。这是你一直做梦都想要的东西。"

听见这句话，孩子立刻恍然大悟：跟往常一样，这次的礼物说到底又是给爸爸自己准备的。其实每年圣诞节，爸爸都借给他买礼物的名义来满足他自己的梦想。

"这是个全新的玩具，比迄今为止所有的玩具都复杂，都贵好多。"

孩子半信半疑，上上下下地研究起这个箱子来。

"这是个热带鱼缸吗？"

"差不多了。"

"做大冰果泥的机器？"

"不是，你又猜远了。"

"那就是玩飞行小兵的玩具？"

"又有点接近了。"

其实，这个猜谜的游戏本身就已经是一个好礼物了。孩子的好奇心被吊了起来。

"那就是给洋娃娃做装饰品的机器？"

"又猜过头啦。"

“我不知道啦，不猜了。”孩子有点气急败坏地宣布。

“这是个创造世界的机器!”

小男孩露出了怀疑的神情，又是喜欢，又有点失望。

“你看这个盒子，‘完美宇宙小主人’，这可是个全新的玩具，你肯定会喜欢它的。”

这个叫杰斯的小男孩拿出了配套的电线、变压器、电池等。

“好像挺复杂的嘛。”

“你总是跟我说，以前的那些玩具你玩一会就厌倦了，很快就把它们丢了，我想，这个‘完美宇宙小主人’应该可以让你玩得久一点了，运气好的话，可以一直玩到下个圣诞节也说不定。哎，我说，你没忘了什么吧?”

父亲一边说一边用食指指了指膝盖，微笑地等待着。

“忘了亲亲爸爸，呵呵。噢，谢谢爸爸！我觉得我肯定会喜欢它的，不管怎么说，我别的朋友都没有这个玩意儿呢!”

杰斯欣喜若狂，蹿到父亲身上，搂住他的脖子亲个没完。

“好啦，你自己看看说明书吧，我去客厅看看报纸。”

父亲说完进了厨房，用肯定的口吻对正在做饭的妻子说：

“我想他一定会喜欢这个玩具的。”

“他很难缠呢，你还不如给他买那套他要了好久的牛

仔装。”

“所有的孩子都有牛仔装，但是有多少有个盒装小世界?”父亲反驳道，“我相信杰斯已经够懂事的了，他该明白这和那套衣服的区别，而且这个还更贵呢。”

他边说边笑了起来，事实上，他也很高兴能买个益智玩具给儿子。

妻子又继续问:

“商店里的人跟你说这东西卖得很好吗?”

“你是说这个‘完美宇宙小主人’？没有，这是新产品，可能我是他们的第一个顾客呢，因为售货员还特别跟我说，‘希望您能多多反馈意见，看看是不是跟广告上说的一样好玩。’”

他点上烟斗，打开报纸看了起来，可是耳朵却还听着儿子那边的动静，他儿子好像正打开那些盒子，捣鼓着里面的东西。十分钟后，房间那头终于传来了杰斯的喊声:

“我不知道怎么弄啊！爸爸，快过来帮帮我呀!”

父亲叹了口气，嘟囔了几句，他正津津有味地看着一篇关于城市里闹鼠患的文章呢。儿子还在喊个不停，他只好合上了报纸，自我安慰着：不管怎么说，既然送了个这样的礼物，做点最基本的“售后服务”还是必要的嘛。

“哪里出问题了啊?”

“这个说明书我一点都看不懂，怎么玩啊?”

父亲翻了翻那本说明书，的确又是一本差劲的说明

书，解释得极不清楚，图解又不知所云。他摘下眼镜擦了擦，仔细地研究起来。

“你看，要先把电源接上。你想要用电池还是直接插上电源?”

“用电池，爸爸。”

“好吧。”

父亲把十节九伏电池放进电池槽，又拿起说明书，翻到下一页“安装”。

“只要仔细看看就行了，不都写着了嘛!”

他大声念起来：

“亲爱的顾客，谢谢您购买‘完美宇宙小主人’。在开始之前，您要把您的小宇宙设置好，然后这个玻璃缸里的小宇宙就完全由您来打理了。有几个问题一定要注意：首先，千万要避免把您的小宇宙放在风口，或者潮湿的地方，最理想的温度是19°C，一般来说，也就是您房间里的温度。”

父子俩看了一眼墙上的温度计，温度刚好，父亲又接着念道：

“其他保护措施：如果您家里养猫，最好用铁丝网把您的小宇宙围起来，在您的小宇宙还处于孕育期的时候，千万不能让猫碰到它。”

杰斯赶紧把家里的猫咪苏西赶到了走廊里。猫咪很不情愿地叫了一声，这已经不是第一次了，主人总是为了一

个新鲜玩意就把它赶出房间去。倒霉！它又不会去吃了那个小宇宙，不过，它知道杰斯很快就会厌倦那个玩意儿，高高兴兴地回到自己身边来，抚摸着它温暖的毛茸茸的身体的。

父亲还在一条条念着注意事项：

“不要把小宇宙放在柜子上边或者桌角上，它会掉下来。”

“虽然玻璃缸外壁很坚固，但也不要用榔头或者重物击打。”

“不要在您的小宇宙附近放很聒噪的音乐，诸如重金属摇滚之类。”

“时常放一点古典音乐有助于小宇宙的成长。”

“不能把小宇宙里面的任何东西拿出来放在外面。”

“不管发生什么都不要去搅动那些星星。”

“注意！小宇宙里的任何东西都不能食用。”

父亲跳过几行又接着念：

“只要装好电池，或者接上 220 伏的电源，您就可以开始您的小宇宙的进化了，就像在花盆里种下一颗种子一样，请您将一粒光放进盒子里开始创建您的小宇宙。”

“接着盒子里就会出现闪闪的火花，叫‘宇宙大爆炸’，如果没有这个‘宇宙大爆炸’就不会产生星星。这些您都可以通过一条引信来自行控制开始时间，每个盒子里都会配备一个引信和一根氢管，把引信放在玻璃缸外壁左侧，再

把氢管放置在‘宇宙大爆炸’反应堆里。注意，只要一引发‘宇宙大爆炸’操作程序就再也不可以重来了，所以千万不能鲁莽行事。每次‘宇宙大爆炸’都会制造出一个小宇宙，所以进行这第一个程序的时候尤其要谨慎。”

“怎样才能弄出一个漂亮的‘宇宙大爆炸’呢?”杰斯问。

父亲又弯腰看了看说明书。

“要使氢管尽量完全爆炸，还要让引信正确指向中央。如果引信歪到边上，您的小宇宙就很可能会像颗熟透的无花果撞在玻璃缸壁上一样撞个稀巴烂了。这个效果可就不理想了。”

“我想试试!”杰斯迫不及待地叫起来。

“等一下，等一下，我还没看完呢。”

可是杰斯自以为全明白了，立刻安放好了氢管。

“等下，再等一分钟，这上面还说要……”

已经晚了，杰斯已经向着玻璃缸的中心发射了他的小宇宙。

这次的爆炸非同小可，一声巨响远远超出了小小玻璃缸的范围，房间里的墙壁和窗户都在震动，墙上挂的画都掉到了地上，各种小摆设晃个不停，书橱里的书也都滚落到地上，乱七八糟地堆在那里。

住在楼上的人用脚跺着楼板叫楼下别吵了。

妈妈赶紧从厨房跑出来看发生了什么事情。

结果她看见丈夫和儿子两个人无辜地站在一个大大的玻璃缸前。

她一手端着炒菜花的锅，叉着腰大声问道：

“刚才谁弄出这么大的声音来的?”

“他……他启动了小宇宙，我还没看完说明书，也不知道他弄的‘宇宙大爆炸’对不对。”爸爸急急忙忙说道。

妈妈凑过来仔细看了看那个黑色玻璃做的大方盒子。一丝光亮在盒子里慢慢延伸，如一株兰花在夜色中缓缓绽放，在花冠上，点点星辰闪烁，散发出温暖的光芒，好像在小心翼翼地探索着这个刚刚孕育了它们的宇宙。

“噢，妈妈！真可惜，你刚才没看见，太漂亮了！我一按那个机关，里面就射出了一道火光，然后到处都是白色的粉末……”

妈妈着迷地看着这一幕。那朵光之花还在婉转延伸，就好像在无声地呐喊，一时间她觉得这朵花仿佛是不停地从最深处吐出隐藏的星星，繁星点点，闪烁着无穷的能量。

“好啦，爸爸宣布，你刚刚就创造出了一个小宇宙。”

“太好了!”

“但是注意，你的小宇宙不会自己进化，但也不会毫无章法地乱来，不然就会乱成一锅粥了。你得继续看着它，照顾它，你知道吗，这就有点像种小盆景，你得不断修理调整你的小宇宙，得花不少精力呢。”

妈妈用手摸了摸额头说：

“别提盆景了，才一个星期他就扔到一边枯死了，还有那只小仓鼠，居然喂它吃圆珠笔，结果中毒死了！说老实话，亲爱的，让他照顾这整个的小宇宙，对于我们亲爱的小家伙来说，任务似乎是过于艰巨了。”

“不会的，不会的，这次不一样，我保证会用心的。”杰斯马上保证说，“一言为定。”

“可是你每次都这么说。”

“噢，爸爸，你给我讲讲怎么照看这个小宇宙。说嘛，怎么做才对嘛？”

父亲又埋头钻研起说明书来。然后，指着小板上的几个小操纵杆说：

“说明书上说，通过上下调节这些发射器，你就可以在你的小宇宙里制造出能量场。”

“那这些东西用来干吗？”

父亲看着儿子，他也一样什么都不知道。他抓着说明书使劲找着“能量场”的解释。

可是儿子却失去了耐心，刚才的兴致勃勃已经变成了现在半信半疑地撇嘴。

“噢，爸爸，不知道您给我这么个复杂的小实验室是不是个好主意。我觉得好像待在创造宇宙的学校里一样，要遵守各种各样的法则、规矩、方法，可是这是个游戏嘛！还不如电动火车或者牛仔套装呢。那个电动火车，有

车站，有小山，也是个小宇宙，对吗?”

儿子盯着黑色玻璃缸里那朵还在不停绽放的光之花。

而父亲呢，看着他的礼物这么快就失去了魅力而很不高兴，他有点抓狂地不停翻着说明书。妈妈则耸耸肩膀走回了厨房。

“你们玩够了就来吃晚饭吧，饭菜都已经凉了。”

可是父亲可不会这么容易就放弃。

“啊，找到了！‘能量场’：类似于钳子一样，可以作用于孕育中的小宇宙。参见‘动手操作’。”

父亲又在说明书里找来找去，额头上开始沁出了滴滴汗珠。

花那么多钱买的玩具只换来几分钟的热情，父亲有点恼火。他意识到自己可能犯了个错误，他高估了小杰斯，这个小家伙还没有足够的耐心呢。

“第一个动手操作：‘试着制造 A 号星。’”

厨房又传来了一个声音：

“亲爱的，来吃饭啦！我觉得你玩得比儿子还上瘾呢！”

“我得给他解释说明书。我们正在造 A 号星呢！”

小杰斯已经明白了怎样制造一个能量场来使氢气云团燃烧。他拨弄着那个操纵杆。虽然不是很完美，但是已经不错了。

接着他又知道了怎样汇聚这些火云来做出一个个光

球，结果很快他就造出了一颗 A 号星。

“太棒了！”父亲及时鼓励道，他又重新燃起了希望。

于是，他又开始翻着说明书，念道：

“操作二：制造一颗行星。方法跟造一个 A 号星大致相同，但是要及时熄火，使它变成一堆固体，再慢慢冷却……操作三：创造生命。第一步，要聚合氨基酸来造一个细胞。”

父亲从试管中分离出几个氨基酸。他严格按照说明书上的剂量用一根吸管小心地搅动。然后，他把混合物轻轻倒在一个盒子里放着的一些小陨石上，它们立刻窜了出去，撞到了小行星上，撞碎了。

“哇噢！”杰斯叫道，“这些陨石就像精子似的钻进卵细胞一样的行星里去了！”

这个比喻吓了父亲一跳，但是他很快就想起今年儿子已经开始上生理教育课了。短短十分钟里，父子俩已经成功完成了前四个步骤。现在玻璃缸里被装饰得赏心悦目，有小行星们在飞行，还有点点色彩浮动，蓝色的、绿色的、黄色的……

“该给你的小行星们都起个名字或者编个号啦，要不然就乱成一团了。”父亲心满意足地提醒道。

接着，他们又开始了下一个游戏：“操作四：创造意识。”

他们埋头干了几分钟，但是就是没法让他们的创造物

有意识。“操作五”对于他们来说就完全超出理解能力范围之外了。

“说明书上说,如果你小宇宙里的动物不能拥有‘意识’的话,就要使用传递程序,也就是对着一个小麦克风说话,然后信息就会被翻译成它们的语言。”

这时候,妈妈忽然出现了,她暴跳如雷,让他们吃完饭再接着玩。热气腾腾的蛋奶酥已经凉得瘪了下去。她气呼呼地抱怨,生活当中不仅仅是玩,丈夫应该好好做出个有责任感的成年人的榜样,而儿子也应该想想他的功课。

父子俩很不情愿地暂时放下了他们的人工小宇宙,乖乖地进厨房吃饭。

一吃完饭,两人又立刻兴致勃勃地研究起怎么给他们的小动物创造意识。

可是还是没造出什么成果来。

“我们会不会创造了一个‘愚蠢’的世界?”杰斯叹了口气,又开始有点厌倦了。

辛辛苦苦忙了两天之后,还是什么结果都没有。小男孩彻底失去了耐心。毕竟,这个年纪的孩子都喜欢一些马上就可以玩得很开心的游戏,杰斯已经有好几次把手伸进小宇宙里去把那些小行星、小太阳捞出来放进嘴里咬了。反正它们又没有毒。但是,就是这样他还不称心。这些小行星味道咸咸的,至于那些小太阳就太烫了,很容易把嘴烫伤。

杰斯把小宇宙箱扔到了顶楼的储藏室里，跟别的被丢弃的玩具如游戏弹子、小木马、塑料小兵、气枪等等放在一起。

然后他又下楼去逗弄他的猫咪苏西了。

可是，在阁楼上，那个小宇宙还在继续进化。

也许是偶然，有只老鼠完全是出于好奇来到了这个箱子旁边，凭借着它锐利的眼光，它看见了箱子里细小的银河、群星，还有住在里面的一些小生物。在其他十来只老鼠的帮助下，它把杰斯的小宇宙箱搬到了鼠王面前，一只浑身留满爪印和齿印的老家伙。鼠王用鼠语宣布道："从现在起，我们就是这个被遗弃的新生小宇宙的新主人了。"

于是，在宇宙中某个地方，老鼠开始成为了人类的上帝。

宠 物 人

孩子们，大家家里都养过宠物人吧。我们把它们养在带小圆筒的笼子里，它们就会在里面不停地转啊转啊。当然，我们也可以把它们养在装饰得漂漂亮亮的大玻璃缸里。

但是除了这些宠物人以外，还有一些没有被驯化的人，在水沟里，在阁楼里，繁殖着很多逼着我们要用“灭人剂”去消灭的人，不过我这里要说的可不是它们。

大家都知道，在有一个星球上还生活着一些原始的人类，它们从来没有想过我们到底存不存在，这个奇怪的星球就在33号通道附近。在那里，它们自由自在地生活着，它们建造了很多巨大的巢穴，还懂得利用工具，甚至还拥有一套通讯系统，当然，完全是采用它们特有的叽叽喳喳的叫嚷声。围绕着这个野人统治的神话般的星球，总是有

一些传说，据说它们拥有能够毁灭一切的炸弹；又据说它们用小纸片当钱；还有的说它们会吃自己的同类；甚至有的说它们在海底建造城市。为了正确区分这些传说和事实，我们的政府从12008年起就派出了一些隐形探索者对它们进行研究（这就是著名的研究课题《不了解，不妄杀》）。在这篇文章里，我们就大概来了解一下这些不为人知的研究。

提纲如下：

→居住在地球上的野蛮人；

→人类的习俗以及繁殖方式；

→怎样在公寓里饲养人类。

居住在地球上的野蛮人

1. 哪里可以找到它们

人类几乎遍布于我们星系的每个角落，但是它们惟一得以自主发展的地方就是地球。这颗星球在哪里呢？其实并不难找，通常出去度假的时候，你就有机会看到这颗小星球了。为了避免假期的宇宙大塞车，我们常常会选择走33号通道，虽然这条路有点绕远，但是路况会好很多，就在707号大道附近，稍微减速一下，就可以看见一个暗黄色的星

系，发着微弱的光芒，请停好飞行器，再走近一点。

可以看见，在这个星系的左边，有一个陈旧老化的太阳系，地球是其中惟一还有生命迹象的星球。

至此我们就能够明白，为什么人类能够游离在所有文明之外自由发展了：一个在宇宙空间里几乎被遗忘的角落，谁会想到去那儿打扰它们呢。另外，据说这个太阳系还是偶然被发现的，有一次有个游客的飞行器正好在那儿坏了，就到处寻找帮忙，这样才发现了它。

地球表面大部分都是蓝色的，周围还包裹着一层白色的蒸汽，它是由大量的氧气、氢气和碳构成的，也正是这种神奇的构造，促成了地球上植物的生长和海洋的形成。

2. 怎样识别人类

拿个放大镜，让我们来仔细研究一下这种奇特野生生物的标本：它们头顶上都长着浓密的毛发，皮肤有的是粉红色的，有的是白色的，还有的是棕色的；爪子上有很多指头；人类主要靠后腿来保持平衡，臀部稍微后凸，身体上有两个孔用来呼吸（主要是氧气），两个孔用来辨别声音，还有两个孔用来感知光线的变化（克瑞格试验：如果用一块布蒙住人类的眼睛，它就会变得踉踉跄跄）；人类没有任何适用于黑暗里行动的雷达装置，这就可以解释为什么它们在夜间的活动没有在白天那么灵活（布容斯实验：把一个人放进一个盒子里，盖上盖子，过一会儿，它就会绝望地嚎叫。结论：人类惧怕黑暗）。

3. 怎样在地球上找到人类

有好几种方法可以把它们找出来。如果是晚上的话，可以跟着灯光，白天的话就跟着烟雾，也可以定位它们的公路，很好找，我们的飞行器一登陆地球就可以看见那些粗粗的黑线。

有时候，在森林里也可以发现一些人类，他们在那儿干一种被他们称为露营的活动，这种一般是叫做农民的人类，或者叫做童子军的人类。

还有一些旁系的人类：水生族，它们长着蹼状的黑色的脚；飞行族，它们背上长着巨大的三角形翅膀；吸烟族，它们不停地从嘴里吐出浓浓的烟雾。

4. 怎样接近人类

千万千万记得别吓着它们！别忘了地球上的野人根本不知道我们的存在，大多数人已经确信，在它们的太阳系之外就……什么也没有了！它们觉得自己是宇宙中惟一的生物，我们中有一些试过在它们面前现身跟它们交流，结果每次都搞得很惨：它们……居然被吓死了。

别讨厌它们。

对于地处如此偏远的动物，审美观当然也跟宇宙中通行的标准大相径庭，它们觉得自己很美，而觉得我们看起来很可笑！

再看看那些我们见过的马戏团里的人类，为了模仿我们而化皱纹妆，还努力学我们的姿势动作，和他们真是形成鲜明的对比啊！……

还有些我们的同伴试过乔装改扮后再现身，这样确实避免了吓死人的致命效果，但还是引起了各种各样的误会，所以最好还是避免跟它们直接接触。

注意：尽管它们很原始，但是在森林里，我们也要当心不要被它们布下的叫做“捕熊器”的东西夹住。

人类的习性以及它们的繁殖方式

1. 求偶方式

当发情期到来的时候，人类就开始展示它们的求偶方式了。大家都知道，孔雀是通过雄性开屏来求爱，而人类则截然相反，不是雄性，而是雌性把自己打扮得色彩缤纷，花枝招展，由于女人们不长羽毛，又没有肉冠，更没有可以鼓起来的嗉囊，所以她们就把花里胡哨的布条缝起来裹在身上，用来吸引男人们的注意。

令我们费解的是，女人们把身上某些部位裹得严严实实，却又把另一些地方大片大片地露在外面。为了增强吸引力，她们用鲸鱼的脂肪涂满嘴唇，把炭粉抹在眼睑上，

最后，她们还没忘了在身上洒上从别的地球生物性腺里偷来的香料，比如从原山羊的身上提取的麝香等等。她们甚至偷花的性腺来提取广藿香、薰衣草香或者玫瑰香。

在发情期的男人呢，他们嘴巴里就发出很多“咕咕”的噪音，还同时拍打着一块绷得紧紧的皮革伴奏。它们管这个叫什么“音乐”。这种做法跟蟋蟀很像，但通常得不到什么实际效果，因此，换它们的说法，男人的招式就是：往头发上抹猪油（发胶），或者把钱包鼓得像嗉囊一样。最后一招被证实有效得多。

2. 约会

雄性和雌性的人类一般都会在特别为约会而设的场所——“迪厅”见面，这些地方通常都是光线昏暗，声音嘈杂。光线昏暗是为了让雄性辨别不出雌性的外貌体形（他只能闻到广藿香、麝香或者玫瑰香），而声音嘈杂则是为了让雌性辨别不出雄性的意图，她们只能用手来摸摸他的钱包鼓不鼓。

3. 繁殖

野人们又是怎样繁殖的呢？通过活体观察试验就可以揭开这个秘密了。雄性凭借其身体上一个小小的延伸部分进入雌性体内，而其大小正好跟雌性体内的承接器相吻合，当两者完全结合以后，雄性就开始不停扭动身体，直

到他体内的种子被释放到雌性体内。

4. 妊娠期

人类属于胎生，它们不会产卵，所以雌性通常需要在肚子里孕育幼仔九个月。

5. 巢穴

它们的巢穴都是用钢筋混凝土造成的,为了使那些墙壁更坚固,就用泡沫和纤维板覆盖在外面。它们还搜集了各种各样的立方体放在巢穴里,有的会发光,有的会发出声响,人类摇摇晃晃地回到自己的巢穴后,就会一头扎进沙发里不动了,只有嘴巴里还发着哼哼唧唧的声音。

通常雄性人类回到巢穴的第一件事就是上厕所，可能是为了排出外激素①，雌性要做的第一件事则是吃巧克力。

6. 人类习性

地球上的人类有一些很具异域风味的习性。夏天到来的时候，它们会往气温低的地方迁移，这种迁移通常非常缓慢，它们把自己关在一种金属盒子里，然后缓缓向前挪动（沃姆斯试验：如果把一个雄性人类放在车厢里一段时

① 生物体释放的一种化学物质，能为一定距离外的同种生物所察觉并影响其行为。

间，他再出来的时候脸上就会长满毛发）。人类还有一个习性，那就是每天晚上，它们都会打开一个会散发蓝光的盒子，然后就坐在盒子前面一动不动，就这样度过好几个小时。我们的研究人员最近正在研究这个奇怪的行为，认为很可能就像蝴蝶一样，人类会被这种光蛊惑。

其实，它们最奇怪的习性可能还是每天都会成千上万地挤在没有氧气的地铁里，然后一动都动不了。

7. 战争

人类喜欢自相残杀（格拉克试验：把60个人放在一个盒子里，只喂很少的食。最终它们就会自相残杀，残酷到令人发指的地步）。通过枪炮声我们很远就能定位它们的战场。

8. 交流

人类主要通过声带振动交流，并且通过蠕动舌头来变换音调。

怎样在家饲养人类

1. 采集

采集一些人类标本回来慢慢研究是个很有用的办法，

如果把它们养在盒子里的话，别忘了在盒子顶上开几个孔，不然小人儿们就会慢慢死掉。一定要记得，它们需要氧气。

2. 怎样繁殖人类

如果希望我们养的小人儿繁殖的话，就要注意成对挑选了，即选一个雄性和一个雌性。为了确认你拿到的是不是雌性，可以注意看她是不是穿着花里胡哨的衣服，是不是有长长的头发。但是必须要注意的是：也有些雌性没有长头发，可有些雄性又有。那么怎样才能做到准确判断呢？其实我们只要把一只触手放进盒子里，如果它发出又尖又细的尖叫声，它就是雌性的。

3. 如何喂食

通常人类比较喜欢吃水果、叶子、根茎，还有一些动物的尸体。但是它们很麻烦，因为它们并不是吃所有的水果、叶子、根茎，也不是所有动物的尸体。最简单的方法是喂它们吃开心果，随便哪家宠物人店都有开心果贩售机，也可以喂些湿润的格拉普纳维[1]碎屑，那它们就能好好享受一番了。注意：如果我们忘记给一群人喂食超过十五天，它们就会自相残杀，死个精光（参见格拉克试验）。

---

① 作者杜撰的词。

4. 温室

人类的人工巢穴叫温室。这可以在宠物人店买到，也可以自己动手做。但是特别要注意（这话说了多少次，都还是不够），必须要在顶部做些小孔，让它们能够呼吸。同时不要忘了注意温度和湿度的变化。在什么温度下人类可以更好地繁殖呢？当温度在七十二约卡茨①度下时，我们可以看见它们开始脱衣服取乐了。它们看起来很自在，很幸福，然后就开始大量繁殖了。

注意，当温室里人数变得过多的时候，就必须扩大空间，或者把雄性和雌性分开。

最后，最好把温室放置在别的宠物碰不到的地方，特别是那些克隆克斯，一旦它们得以打穿温室的盖子，那些可怜的小人儿们就没命了。

5. 人类可以食用吗

好像有的孩子会吃掉它们的小人儿，当我们向克瑞格博士提出这个问题的时候，他认为，理论上人类本身并没有毒，但是由于地球上的野生人类食用大量的肉（它们很喜欢食用动物的尸体，不管生的，熟的，甚至是开始腐烂的），所以最重要的是要当心它们受到地球病毒感染的可

---

① 作者杜撰的词。

能性。

6. 可以教它们技能吗

当然可以，但是必须要有耐心。有些聪明的孩子教会了它们搬小木块，甚至教会了它们做一些高难度的跳跃，只要每次成功的时候给它们奖励就可以了。可能有的孩子会这样想："人类有时候也像我们一样聪明啊。"说到底，对它们要求也不用太高吧……

7. 如果对宠物人厌倦了怎么办

就像其他玩具一样，随着孩子的成长，他会对当初渴望的宠物人感到厌倦了。（当一个孩子说："给我买个宠物人吧，妈妈，我保证会好好照顾它们的!"就要知道他最多也就照料它们四天。）最简单的反应就是把小人儿扔进洗手池、垃圾桶或者水沟里。在以上三种情况下，如果它们被抛弃之前没有死掉的话，这些已经被驯服的小人儿就会跟水沟里的人类重新接触。然而被驯服的小人儿没有任何防御能力，它们过于"柔弱"，最后还是会被跑得快得多的水沟人淘汰、追杀，最后死掉。所以，就这样把我们的小玩伴抛弃掉是不对的。

综上所述，我们强烈建议那些不知道如何是好的孩子，把你们的宠物人送给那些比较贫穷的孩子，他们肯定会高高兴兴地把你们的小人儿饲养下去。

大　树

昨天晚上的电视新闻真是让人难以忍受。

随后我一夜无眠。

好几次我都从噩梦中惊醒，身体灼热。

后来当我终于又沉沉睡去的时候，我梦见了一棵大树，枝条快速地向天空中伸展。

树的枝干越长越粗，互相缠绕着；树皮爆裂，发出哔哔啪啪的声音。树叶不断长出来，变大，枯萎，又飘落，把位置让给了长出的新芽。

靠近一点，可以看见树上密密麻麻爬满了黑色的小点。

这些小黑点并不是蚂蚁，而是人类。再靠近一点，可以更清楚地看见婴儿蹒跚爬行，然后慢慢站起来，变成儿童、成人，最后又衰老。在他们身上，时间也加快了。

一群群的黑点越聚越多，在巨树上蜿蜒而行。随着巨树的长大，人群也在不断壮大。他们组成一条条黑线，在枝叶上来来往往，有时候会停一停，等着新树枝长出来。他们一直爬到树叶边上，又努力往叶片中间挤。有时候，树叶掉下来，上面的人也就一起跟着掉了下来。

就因为昨天晚上梦到的这棵树，早晨醒来我就开始遐想。

也许历史的长河中真的存在轮回吧……

我们是不是只要稍稍留意一下，就会发现有些事情其实是可以预见的……

未来学家们已经对一些假想进行了长时间的探索，他们发现：

每隔 11 年，会有一次星际活动异常活跃期（他们把这个解释为太阳表面黑子运动）。

每隔 7 年，股市会大跌。

每隔 3 年，会有一次生育高峰。

毋庸置疑，一切都不是偶然的，但是预见未来又有什么用呢？

是不是总结过去的教训就可以避免将来的灾难……

可不可以通过研究进化曲线的逻辑性或者是偶然性，来预见以后的一些状况……

长期以来，专家们对于地球上人口的快速增长问题一直争论不休。每次他们都宣称形势并没有那么严峻，因为

我们已经能够生产足够的粮食。可是现在我们知道这些粮食缺乏维生素和微量元素，因为过度使用化肥已经导致土壤板结和贫瘠化了。这样的土壤还足以养活每十年就翻一倍的人类吗？我们会不会有一天因此而面临一场战争？为生存而战……

我们可不可以把所有的因素都组成个方程式？也许这样就可以推测未来可能发生的变化。

今天早晨，我想召集好多不同知识领域的男人、女人；社会学家、数学家、历史学家、生物学家、哲学家、政治家、科幻小说家、天文学家，把他们都聚到一个与世隔绝的地方，成立一个俱乐部：先知俱乐部。

这些学者聚在一起，融合他们所有的知识和直觉，然后种下一棵大树，它将汇聚未来发展所有的可能性，关于人类的、宇宙的，还有关于良心和道德的。

他们可以各持己见，互相争论并不重要，甚至还可以犯错误。有没有道理并没有关系，重要的是，要把这些关于人类未来发展的可能性都记在树叶上，而且不带任何主观意识的评价。所有这些信息将会组成一个庞大的数据库，包含了所有对于未来的设想。

树叶上将会写满："如果发生了世界大战"、"如果气象台系统失常"、"如果我们开始缺乏饮用水"、"如果我们利用克隆技术来制造免费劳动力"、"如果我们可以在火星上创建一座城市"、"如果一种肉会让所有吃了它的人和动

物都感染上疾病”、“如果人脑可以直接和电脑链接”、“如果放射性物质开始侵蚀在各大洋里游弋的核潜艇”等等。

当然有些树叶也会载着比较轻松的话题：“如果重新开始流行迷你裙”、“如果提前退休年龄”、“如果减少工作时间”、“如果降低汽车排放污染标准”等等。

我们将会看见，在这棵大树上，代表我们未来种种可能的枝叶不断伸展。

我们还会看见，新的设想涌现不止。

这些推测和假想并不是为了“预言未来”，但是不管怎么样，它有利于将诸多事件发展逻辑地连贯起来。

然后，通过观察这棵大树，可以得出一个我称之为“VMV①”的结论:“最低损害途径”。也许某个决策现在看起来并不尽如人意，但是在不远的将来甚至更远的未来却可以帮助避免一场灾祸。

这棵树还可以帮助政客们战胜对于失信于民的恐惧，抛开美丽的诺言，更加脚踏实地地做些事情。他们可以这样说:“这棵大树告诉我们：如果我现在这样做，虽然会立刻引起一些负面效果，但是在未来我们可以避免某种危机。相反，如果我现在不采取任何措施的话，我们将来就可能面临巨大的灾难。”

至于民众，他们其实并没有表面上看起来那么麻木不

---

① Voie de Moindre Violence.“最低损害途径”的法语缩写。

仁。他们会理解，会考虑到他们子孙后代的幸福，从而不再采取肤浅过激的反抗举动。

也许那些一直难以实施的环保措施也可以变得更易于接受。

这棵大树不仅肩负着探寻“**VMV**”的使命，而且还是我们对后代子孙的承诺：要给他们留下一片可以生存的土地。

这棵大树将帮助我们做出更理智的决定，而不是情绪化的结果。

这棵大树将会枝繁叶茂，根深蒂固。如果一定要描述一下它有多高大，我只能说它是“绝云气，负青天”了。

这就是为什么今天早上我想到用一个电脑程序来实现这棵大树的所有枝叶，而且还要可以直接访问这些叶片。

我想也许可以利用一个类似于电脑棋类游戏的程序，就好像下棋时可以提前几步就推测到对手可能要走的棋路，同时给出应对方案。

同样的，只要往程序里输入一个“可能性”，电脑就会自动计算出跟别的“可能性”之间的关系。比如，点下“如果减少工作时间”的树叶，它会不会直接或者间接影响到“如果爆发第三次世界大战”的叶片，或者被影响的也可能是“如果迷你裙重新流行”的叶片？

今天早晨，我想象着这棵大树已经在一个岛上的大房子里生根。屋子中央有一台电脑，周围有很多的会议室、

讨论室和休息室。各种专家们将会很荣幸地被邀请到岛上来度假，顺便用他们的知识来浇灌这棵树。

一想到有这些探索者在为将来后代们减少暴力，维持和平而努力，我就由衷地感到高兴。

好了，这就是我突然想出来的一个主意。我想今天晚上可以睡个好觉了，然后再试着想点别的主意吧。

想独立的左手

我叫诺贝特·佩迪洛林，是个便衣警察。一直以来，我都坚定不移地认为我是我身体的绝对主宰。可是有一天，我遇上了一个“麻烦”，情况有些令人不安：我的左手开始有些不听使唤了。

我一点也不知道它是什么时候开始要独立的。灾难开始于那天我想挠挠鼻子的时候。

通常我是用右手挠鼻子的，可是当时我右手恰巧捧着本书，所以很自然，我想举起左手来挠，可它居然一动不动。我压根儿没在意，又用右手挠了挠鼻子，就像往常一样。

噩梦却开始连连不断。有一天，当我开车的时候，我正忙着用右手换挡，左手却自作主张地离开了方向盘。车立刻斜冲了出去，我慌忙用右手紧紧抓住方向盘，刚好来

得及把车转回正道。后来，吃饭的时候，左手又不肯拿勺子，结果我就只好用一只手笨拙地吃意大利面。

我的反应再简单不过了：跟它谈谈。

我直接对它说：

“你以为你是谁啊？你哪不对劲啦？”

它既没有嘴巴，又没有耳朵，当然不能回答我，可是比它开口说话更令我大吃一惊的是：它指了指我的右手，更确切地说，是指了指我右手腕上戴着的一个银手链！难道说我的左手嫉妒我的右手了？

我半信半疑地用牙齿将右手腕上的银手链取下来，再戴到左手腕上。我不知道是不是我自己在疑神疑鬼，但是好像从那以后，我的左手又乖乖地听话了。我鼻子痒的时候，它不用我说就会去挠挠，我开车用右手换挡的时候，它也牢牢地握紧方向盘。从此以后，它又是一只温柔又有教养的手。

接下来的一切都无比顺利。可是有一天，我的左手又蠢蠢欲动地想独立了。那天我正坐在歌剧院里看歌剧，它就忽然莫名其妙地打起响指来，在周围观众的嘘声中，我无比窘迫地逃到了剧场外面。它居然还拒绝跟我解释刚才为什么会做出如此粗俗的举动。

然后，我的左手就无时无刻不在激怒我了。它做出很下流的姿势，不停地在我裤子口袋那儿进进出出；扯我的头发；还不肯好好让右手给它剪指甲，反倒把我脸上划了

好几道口子。更过分的是，趁我睡着的时候，它居然把两个手指头塞到我鼻孔里，要不是我及时醒过来，我就要窒息了。

但是我从没有想过要向它做出任何让步，可我的左手却似乎要让我明白点什么，不依不饶地要引起我的注意。我们可以对一个可恶的敌人毫不留情，可是当你的对手是个天天躲在你的裤子口袋里耀武扬威的家伙的时候，我敢跟你打赌，它绝对不是那么好对付的。

接下来几周发生的事情更让我终生难忘。我的左手居然发展到在超市里偷东西！面对着那些虎视眈眈的保安，我恨不得当场挖个地洞钻进去。可是它还嫌闹得不够，居然把偷来的水果在超市门口的保安眼皮底下掂来掂去。幸好我的警官证救了我一命，要不然我永远也脱不了身。

更过分的事还在后面。我去朋友家做客的时候，左手会假装不小心地打碎人家的小雕塑、小摆设。在我用右手端着茶杯，优雅地喝茶的时候，它就趁机伸到最循规蹈矩的女人的裙子下面，或者去摸陌生女人的胸部，因为这个，我没少挨耳光，可是每次我的左手还报以一个猥亵的手势。

最终，我不得不把我的烦恼告诉了我的朋友郝纳利·帕达特，一名精神分析医生。他回答我说："这很正常。"

在我们的头颅里，左脑和右脑是对立的，左脑比较理智，而右脑则比较情绪化；左脑偏向于阳刚，而右脑更女

性化；左脑注重意识，而右脑相信直觉；左脑使行为井井有条，右脑就容易导致乱成一团。

“可是如果是左脑掌管秩序，为什么偏偏是我的左手在不停作怪呢?”

“因为两个半球掌管的区域是相反的。就是说，你的右眼、右手、右脚等等都是你的左脑控制的，反之亦然。你的潜意识，也就是右脑负责的，由于长时间受到忽视，于是就努力要引起你的重视。通常，这种举动会具体表现为突发性歇斯底里、勃然大怒，或者也可以是艺术灵感迸发。被压抑的右脑就是通过这些方式来自我表达的。而你呢，情况则有点特殊，你的右脑通过左手的革命来表达它的挫折感。这很有意思。如果把你的身体比作一个很大的国家，那么就好像有个地区想自治。在法国历史上，就有过旺代省独立运动、布列塔尼自治运动、巴斯克地区自治运动、加泰罗尼亚自治运动等等。这些都牵涉到一个内部机构的政策问题，再正常不过了。”

原来我的问题还有心理学的科学依据，我总算有点安心了。但是跟这个“叛乱地区”有关的麻烦与日俱增，甚至已经影响到了我的工作。

在警署里，我的左手不停地把玩着我放在办公桌上的手枪套，在我的工作报告上乱涂乱画，把划着的火柴扔进堆得满满的废纸篓里，它还竟敢扯我上司的耳朵!

我不得不问问它究竟要弄到什么程度才能称心。比如

说，是不是又想要右手上的那个戒指。我的左手抓起一支笔来，艰难地写道（我是右撇子，也不会左右开弓）：“我们来签个协议。”

我不是在做梦吧？跟我的左手签协议，跟与生俱来的左手签协议?！手，就是我的东西，跟已经属于我的东西谈判？门都没有！我的左手，过去是我的，现在是我的，永远都是我的！它好像听见了我的心声，于是我干脆直接问道：

“你想要什么?”

它又拿过笔写道：

“我要有我自己可以支配的零花钱，以我自己的方式生活。如果你不同意的话，我保证会把你的生活搞得一团糟。”

与其向它妥协，不如我来采取绥靖政策。我来到了美甲中心，一位甜美的年轻姑娘用她温柔的双手给我的左手做了个全面细致的护理，它现在看起来神采奕奕的了，指甲也重新焕发了光彩。我这只反叛的左手现在似乎是完美无瑕的了。可是，这个关切之举并没有满足这个禽兽，只要一有机会，它就写：“签协议！不然就破坏!”

我绝对不会向这个威胁低头的。于是乎，我的左手忽然有一天卡住我的喉咙想掐死我，我的右手费了好大力气才把它拉开。从此以后，我明白了一件事：我的左手是个危险分子。可是，我也不是好惹的，于是我警告它：

“如果你再为所欲为的话，我就把你给砍了！”

毫无疑问，对于这个主意，我自己都很难笑出来，可是我更不愿意永远生活在一只失控的左手的阴影里。为了证明我的决定给它看，我把它套在了一只滑雪手套里，这样它应该能安静点了吧？谁知一点都没用。我只好又亲手给它做了个橡木套子，它不得不蜷成了个拳头缩在里面。就这样过了一晚上。第二天一早，我就感觉到左手心有点湿漉漉的，它垂头丧气，哭过了。是呀，对于一只不听话的手来说，蹲监狱确实过于残酷了一点。不过这下它总该明白到底是谁在这儿说了算了吧！

“我，诺贝特·佩迪洛林，毫无争议，是我从头到脚每一根骨头的拥有者，所有器官和血管的主人，荷尔蒙和胃酸分泌的惟一负责人，血液循环和脑电波的仲裁。我当然是我身体的主人，这个称号是天生的。所有的分裂企图，不管来自哪个部分，都将遭到暴力镇压！”——我像个联邦制拥护者一样庄严宣称。

我把可怜的左手从“监狱”里放了出来，差不多过了半个月，它一直都老老实实。然后，有一天它抓过一支粉笔在墙上写道：

“自由，平等，协议。”

这个贪得无厌的家伙！那干脆把选举权也给你吧，左手投左派，右手就投右派！

整整一个星期，我都把它封在了石膏里。关你禁闭！

别人问我怎么了，我就简单地回答说滑雪的时候摔伤了。左手开始局促不安了，夜里，可以听见它用指甲忧伤地划着石膏内壁。有志气！最后我还是不忍心，就把它给放了。重见天日的那一刻，我感觉到它激动得有点微微颤抖。

从那以后，我必须要承认，我的左手无可指摘。我又开始了正常的生活，直到有一天，一切都被颠覆了。我正在调查一起凶杀案，有个超市的售货员昨天晚上被人掐死了。这起凶案很残酷，凶手的动机并不是打劫，因为就在旁边，塞得满满的钱柜大开着。我搜集了现场的指纹，然后一一拍照，拿回实验室分析。结果使我大吃一惊：我最终辨认出这些指纹居然是我左手的！

调查拖了很长时间。我小心翼翼地进行，因为我可不想最终“束手就擒”。可是调查越深入，就有越来越多的证据证明：就是我的左手干的！而且，在调查的过程中它还越来越洋洋得意，就像在嘲弄我。它在桌子上像弹钢琴一样来回敲着手指，似乎在说：“你不是想打仗嘛，好啊，现在就打！”

有个问题始终困扰着我：我的左手是怎么在我毫无察觉的情况下把我的整个身体弄到作案现场的呢？

我问了几个目击证人，他们都一口咬定说那天晚上在凶案现场附近见过我，当时我用左手拄着一根拐杖。这只卑鄙的“肢体末梢”用一个拐杖把熟睡的我搬到了现场，

这可能吗？绝对不可能！我的手腕还承受不住我这身 85 公斤的肥肉。而且到目前为止，这场独立运动还没波及到我的手腕。

我又咨询了一位医生，结果他说我得了一种很罕见的病。他想把我介绍给他的同事，还想就我的病情做个博士论文。我拔腿就跑，而我的左手却不断地去抓途经的门来跟我捣乱。

一回到家，我就开始直截了当地盘问我的左手，只要它一答非所问，我就拿把铁尺狠狠地打它。当然，起初它还想负隅顽抗，不停抓过笔啊、橡皮啊没头没脑地往我脸上扔，但是我很快就把它绑在了桌腿上，然后用一本厚厚的电话黄页拼命揍它，直到它最终同意写字承认。我们警察拷问犯人的时候，当然要尽量避免使用暴力，但是有的时候还是得用点手段才能使他们开口。

我的左手终于采取了合作的态度。它拿支笔写道："是的，是我杀了超市的售货员。你再也不在意我了，我只好这样来吸引你的注意。"

"可是你是怎么把我整个人都搬到作案现场去的？"

它接着写道：

"被封在石膏里的时候，我很痛苦，但是也有了充分的时间来酝酿这个计划。我用了催眠法。在你睡着的时候，我把你掐到半醒，然后我就拿一个摆坠在你眼前晃，你就被催眠了，接着我在本子上写什么，你就照着做什

么。甚至右手都一直乖乖地托着本子。我在本子上写：'去超市'，你就去了。当时那里就剩一个女售货员在算当天的账。她就一个人，对我来说简直是个绝好的机会。我一把抓过去，你紧紧跟着，然后我就掐紧了她的脖子。”

太恐怖了！我永远也解释不清事情的真相了，谁会相信我说我的左手因为失宠就杀了人。

我犹豫了很久，该不该惩罚我的左手呢？

我是不是要一直咬左手的指甲直到咬出血来？

我把它举到眼前，细细端详。它很好看，我的左手，不管怎么说都是一只很舒服的手。它能灵活地夹东西、托东西、切东西。所有的手指都很有主见，末端变硬的指甲还可以用来挠痒，用来切断纤维。多亏我的双手，我才能又快又好地打好我的报告，可以尽情游戏，可以洗澡，可以翻书，可以开车。我欠它们太多了。一样东西总是在失去的时候，你才能感觉到它的不可替代。我的双手是造物主的奇迹，任何机器人都无法与之相媲美。

我需要我的双手，当然包括这只反叛的左手。

我最终得出一个结论：多个朋友总好过多个敌人。这只手，不管怎么说以前一直对我很有用，以后也将一直很珍贵。它想要独立，也不错啊。这样我随“手”的想法，直到有第二种不同意见……终于，我同意在跟左手的协议上签字了。

从今以后，我的右手代表我的利益，而左手则代表它

自己的。在我们协议的主要条款中还规定，我定期给左手零花钱，每周还要给它做一次美容护理。作为对我的回报，它会尽心尽责地参与我身体各部件之间的协调工作。比如，我清晨慢跑的时候，它会兢兢业业地摆动，保持我身体的平衡；而当我弹吉他的时候，它也会配合右手演奏优美的乐曲。而且，作为我身体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它还同时享受到所有的福利：恒温供暖、血液循环、与全身各器官相连的疼痛预警系统、日常清洁、保暖手套和保护手套等等，外加每天九小时的休息时间。

实际上，我从此还有了个重量级的盟友，它无论何时都会陪在我身边，永远对我忠诚。而且，还是在它的建议下我才下定决心辞了警察的工作，开了家自己的私人侦探社“MGVA”,全称就是“左手和佩迪洛林侦探社”。

有的人可能出于嫉妒，会说些什么，诸如侦探社里我的左手大权独揽，所有重要的决定都是它定的，等等。这些话肯定是被憋在那些黄牙臭嘴里大半天才变成这样的，他的嘴不会是得了幽闭恐惧症吧？他的嘴可能也想独立，就像我的左手一样，这是完全可以理解的嘛。

隔　绝

“从你一生下来开始，所有的一切就都已经在你的脑子里了。你要做的就是向别人传授你的知识。”

他的父亲是这样跟他解释的。

所有一切都在我脑子里，所有一切都已经在我脑子里了……

他原本一直以为只有通过在旅途中不断积累才是了解这个世界的有效途径，但是，他还用去不断发现他已经知道的，或者早就该知道的东西吗？这个念头一直困扰着他。所有一切都已经在脑子里了……什么都不用学了……自己给自己揭示所有的奥秘……一个呱呱坠地的婴孩已经是一个圣人了，这可能吗？一个还在腹中孕育的胎儿已经拥有了渊博的学识，这又可能吗？

古斯塔·鲁博莱医生远近闻名，已婚，两个孩子的父

亲，邻居们都很尊敬他。但是，就是这个小小的念头，这个不经意闪过的念头把他弄得不得安宁。

他把自己关在房间里苦思冥想，再也管不了其他的事情了。

“所有的东西都已经在我的脑袋里了，所有一切。”他不断地自言自语，“也就是说，活在这个世上已经没有任何意义了。”

他想起了赫丘里·波罗①，那个阿加莎·克里斯蒂笔下的大神探，他穿着拖鞋，坐在沙发上就能破解一桩桩迷案。古斯塔把自己关在房间里好长时间。妻子很尊重他的这种心路历程，为了不打扰他，悄悄送来了饭菜。

“亲爱的，”古斯塔叫住她，说道，“你知道是什么在困扰我吗？活着根本没有意义。什么都学不到，一切只是在重复学习已经知道很久的东西。”

她轻轻坐到丈夫旁边，温柔地对他说：

“请原谅，古斯塔，但是我不是你。我上学的时候，学习历史、地理、数学，甚至体操。我还学了自由泳、蛙泳。后来我跟你结了婚，又学到了夫妇间该如何相处。接着我们有了孩子，我又学习怎样教育他们。在经历这些之

---

① Hercule Poirot，著名侦探小说作家阿加莎·克里斯蒂笔下名侦探之一，出现于三十多本书中。其中就包括著名的《东方快车谋杀案》。

前我一无所知。”

古斯塔心不在焉地嚼着一块面包，一边说道：

“你确定吗？你不觉得吗，只要认真地自省一下，哪怕不出这个房间，你都可以更新你所有的知识？我个人觉得，就这几天时间，在这个房间里，我已经领悟到了绕地球两圈才可以学到的东西。”

妻子忍不住反驳道：

“如果你已经绕地球一圈了，你该知道中国人怎么生活吧！”

“我知道啊，我自己研究出来的。我曾经问自己地球上所有的人都是怎么生活的呢，于是，我的脑海就闪电般浮现出一幅幅他们生活的画面，就像一大堆动画片一样。在我之前，成千上万的隐修士已经经历过这样的思想历程了。”

妻子瓦蕾摇摇头，一头红色的秀发也随之飘舞。

“我觉得你可能搞错了。当你生活在一个封闭的环境里，你的眼界也会变得狭窄起来的。现实的空间远远大过你脑袋的空间，看来你是低估了这个现实世界。”

“不是，是你低估了人脑的强大力量。”

瓦蕾并不想跟他争吵，她不再继续据理力争，而是默默退了出去。而她的丈夫，他不再接待病人，不再见任何人，甚至连他的孩子都不见。只有瓦蕾才能见到他，不过还要答应他不能说任何外界的事情来打扰他。

时间一天天过去了，瓦蕾还是一直在给他送吃喝，照顾他的起居，默默地支持他。虽然她不同意丈夫的观点，但是她还是选择不去打扰他。

古斯塔日渐消瘦。

他对自己说，如果人一定要吃喝睡觉的话，他就永远不会真正得到自由，所以一定要摆脱睡眠和食物的奴役。

他开始在一块大黑板上不停画图，然后还订购了一大堆电子工具。他请来了几位老同事，成天在一起算啊，做啊，鼓捣不停。

古斯塔向他妻子解释说：

“问题的重点，是这副身体。我们都被肌肉包裹着，里面充满血液，骨骼。而这一切，时时刻刻需要给养，需要消耗，这简直就是折磨嘛。我们要保护好身体，不能让它饿着，不能让它冻着，病了的时候还要照料它，还需要食物和睡眠来保证全身的血液循环。可是，大脑呢，它的需要就少多了。”

瓦蕾听着有点不敢相信。

“……大脑的主要活动都被太多的肌体活动浪费了，对身体的保护和给养占用了太多的能量。”

“可是我们的五种感觉呢？”

“我们被感觉欺骗啦！我们曲解了它们传达给我们的信号。我们天天苦于如何认识这个世界，结果我们却生活在假象里。我们的躯体控制了我们的思想。”

他拿起一个杯子，翻转过来，水洒落到了地毯上。

“身体和思想，就好比容器和它里面装着的东西。没有杯子，水还依然存在，所以没有身体，思想也就不会再被束缚。”

一时间，瓦蕾有点疑惑，她丈夫是不是已经疯了。她连忙惊慌失措地反驳：

“但是，脱离了身体，人就是死的了。”

“不一定。我们完全可以在保持思想的情况下脱离身体。只要把大脑保存在营养液里就可以了。”

瓦蕾恍然大悟,原来黑板上那些看似乱七八糟的图画是有意义的。

某个星期四，手术按计划进行了。在场的有瓦蕾，他们的孩子，还有几位他非常信任的科学家朋友。古斯塔将要脱离他自己的身体了。为了达到绝对的与世隔绝，他决定给自己做这个世界上最彻底的外科切除手术：身体切除手术。

几位同事小心翼翼地打开了他的头盖骨，就好像打开汽车引擎盖一样。他们把这块圆溜溜的骨头放在一个铝制的容器里，对古斯塔来说，这也许就是一块毫无用处的盖子吧。粉红色的大脑安安静静地躺在里面，微微地蠕动着，仿佛是由于麻醉而陷入了沉沉的睡梦中。

外科医生们一点点切除着大脑与身体之间纷繁复杂的联系。他们首先切除了视觉神经、听觉神经，然后又割断了给大脑供血的颈动脉。最后他们谨慎无比地把脊髓从脊椎骨中分离了出来。他们麻利地将大脑取了出来，立刻放进了一个装满透明液体的玻璃缸里，这样，大脑上的动脉就可以立即吸取里面的糖分和氧气了；而视觉神经和听觉神经则被封住了。外科医生们还设置了一个恒温系统来保证营养液和浸在里面的大脑的温度一直保持正常。可是，那副躯壳怎么办呢？

古斯塔早就准备好了。

在事先已经拟好的遗嘱里，他要求不要把他的身体安葬到家族墓地里。科学解放了他的思想，所以他也要用自己的躯壳向科学致敬。他把自己的内脏、肌肉、骨骼、血液乃至所有各种各样的体液，都毫无保留地捐给了科研事业。

一直站在一旁的儿子问：

“爸爸死了吗？”

“没有。他一直还活着，只不过……他变了个样子。”忧伤的瓦蕾一边说一边禁不住浑身颤抖。

这时候，小女儿忽然大叫一声：

“你是说，现在，爸爸，就是那个东西?!”

她一边叫一边用手指着那个泡在营养液里的大脑。

妈妈回答：

“是的。从今以后，你们再也不能跟他说话了，也听不到他说话了。但是，爸爸还是会时刻挂念着你们的。至少，我是这样感觉的。”

瓦蕾清楚地认识到了眼前的形势，孩子将在没有父亲的环境中成长，而她也没了丈夫。

“那我们怎么办呢，妈妈?”小女儿一边问，一边还用手指着那个玻璃缸，里面那团粉红色的东西缓缓地上下浮动。

“我们把爸爸放在客厅里，这样我们还是可以天天看见他。”

一开始，玻璃缸被稳稳地放在客厅正中央，它闪烁着庄严的光芒。大家都还像从前看待古斯塔那样尊敬它：家庭里的杰出成员。

渐渐地，孩子们开始觉得它像一大棵暗红色的蔬菜一样漂在水里。

“爸爸你知道吗？今天我考了好成绩。不知道你是不是能听见，但是我觉得你一定很高兴，是吗?”

瓦蕾注视着跟玻璃缸说话的孩子，眼神仿佛已经洞穿一切。好几次，她也这样跟玻璃缸说话，问怎样维持家里的生计。古斯塔以前在家庭理财方面很在行，所以瓦蕾幻想着能有一个答案穿过玻璃缸直接送到她面前。

而住在玻璃缸里的古斯塔·鲁博莱医生则一直在静静地思考看，再也没有感官刺激来打扰他了。起初，很自然

的，他也曾想过这个决定到底对不对，想到他的家庭、他的朋友、他的那些病人，就这样把他们都抛弃了，他甚至感觉到一丝内疚。但是，敢为天下先的思想很快又占了上风，他正在进行的是一项独一无二的体验。在他之前有多少隐修士幻想着置身于如此清净的与世隔绝的状态啊，这是死亡都可能达不到的境界。

无边无际的知识海洋呈现在他面前，所有的都属于他了，他无止境的内心世界，他最疯狂的内心历险，还有他最深刻的内心修行。他就是全部。

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瓦蕾渐渐衰老，可是她丈夫的大脑却没有长出一丝皱纹。孩子们也长大成人了，渐渐地，那个玻璃缸在他们的生活中已经失去了往日重要的地位。家里买了新沙发的时候，大家毫不犹豫地把玻璃缸推到了客厅角落，安置在了电视机旁边，再也没有人去跟它说话了。

在父亲的玻璃缸旁边再放置一个水族缸的想法是20年以后才出现的。刚开始说出来确实吓了大家一跳，但是总该有人说啊。而且20年过去了，那个装着大脑的玻璃缸看起来已经跟别的家具没什么区别了。

在放置了水族缸以后，古斯塔周围又陆陆续续出现了盆花、非洲小雕像，最后还多了盏卤素灯。

瓦蕾去世了，那颗大脑看似对此漠不关心。儿子弗兰西斯气得差点要砸了那个玻璃缸。古斯塔再也不知道世上

的事情了，甚至对他妻子的逝世也毫不在意。这块东西它到底有没有哪怕一丝感觉呢？

弗兰西斯已经把玻璃缸拿到了洗碗池边准备往外倒，妹妹卡拉一把拦住了。不过这次怒气到底起了点效果：古斯塔被搬进了厨房。

时光荏苒，又是好多年过去了……

卡拉和弗兰西斯也相继去世了。临死前，弗兰西斯对他的儿子说："你看见那个玻璃缸里的大脑了吗？那是你祖父的。他已经在那里不停思考有 80 年了。你得照顾好他，注意保持适当的温度，还有要经常换换营养液。它只需要一点点糖就可以，一升葡萄糖就可以维持六个月。

古斯塔还在不停思考，他花了好几十年去揭开那些无穷的秘密。更珍贵的是，取出大脑延长了他的寿命。而且如果在开始思考的时候稍微努力一点的话，以后思考的效率就会高得异乎寻常。他找到的解决问题的途径越多，他发现途径的速度也就越快。那些途径又重新组合，引出新的问题，而新的问题又再次导出新的解决方法，如此周而复始，无穷无尽。他的思想像一棵大树开枝散叶，枝杈越来越精细，越来越复杂，而且有时候还会融合在一起，诞生出新的分支来。

的确，有时候，他会怀念起美味的奶油蛋糕、他的妻儿、一

些有趣的电视节目、白云朵朵的蓝天和星光璀璨的夜幕，还有那些在美梦中度过的夜晚，甚至是那些久违的感觉：高兴、寒冷、炎热，甚至疼痛。

我们不得不承认，生活是美好的，但同时也是枯燥的。虽然付出过沉重的代价，但是他并不后悔生活过。他明白了生活的含义，明白了世界的法则。古斯塔终于知道了怎样去开发人的内在潜能。就拿普通的人脑来说，里面蕴藏的能量就足以令人大吃一惊。他发现里面有25个有意识想象的大脑皮层，每个皮层又各自包含着一百多种超现代的画面，他还隐约看见了一些革命思想。真遗憾他没法把这些告诉别人！在那25个大脑皮层下，他碰到了9872个无意识想象皮层，他还发现自己竟然对音域最宽广的管风琴音乐情有独钟。多可惜啊，他再也没有耳朵去听那美妙的音乐了！

弗兰西斯的孙子也即将辞世了，跟爷爷和父亲一样，他也没有忘记嘱咐他的儿子：

“你看见上面那个玻璃缸了吗？就是碗橱上那个。那是你曾祖父的大脑。经常给它换换营养液，不要把它放到风口上。”

古斯塔还在思考，探索他的精神世界。但是，已经不是关于想象或者回忆之类的东西，而是别的，古斯塔称之

为“渗透”。这是一种还没被人类利用的思考方法，而这种方法可以使我们的思维从最简单的地方出发去逐渐“渗透”。

“渗透”可以滋润思想，可以开发出新的基于潜意识的想象空间，确切说就是“渗透区”。

“妈妈，上面那个玻璃缸里的一团肉是什么东西啊？”

“那可不能碰，比利。”

“是鱼吗？”

“不是，他比鱼可要复杂得多。他是你的祖先。他还活着，但是只剩下大脑了。家里一直留着它来作为纪念。只要保持好它的温度，隔段时间添点葡萄糖就行。”

两天后，比利带了几个朋友回家来玩。几个孩子对那个玻璃缸都好奇不已。

“哇噢……我们把它拿下来看看吧？”

“不行。妈妈说不能碰。”

而此时此刻，在“渗透区”里，古斯塔又到达了一个更令人陶醉的想象区，所有最疯狂的梦的发源地，也是精神错乱的出发点。他给这里起了个名字叫“梦魇区”。这里有 18 万个不同的理解和发明层次，各种各样完全超现实的梦想风暴在这里窜来窜去。古斯塔感到幸福极了，在思想的海洋里他再也不感觉枯燥了。

忽然，他感到一阵刺痛。

“住手！快住手！”比利大叫道，“如果你再把番茄酱

洒在里面，我晚上就没的吃了！”

古斯塔的大脑觉察到营养液里注入了一种新的液体。他感觉到一阵很舒服的刺激。兴奋的感觉让他觉得“梦魇区”的风暴好像变成了金光一片，他在十分钟之内就跑遍了18万层的“梦魇区”。

孩子们注意到了小脑微弱的抽搐。

“是活的！它动了！你老祖宗好像挺喜欢番茄酱的。我们再倒点醋进去看看吧！”

如闪电划过。这次的调味品引起了更强烈的效果，惊天动地的效果。古斯塔的梦幻世界里一下子天翻地覆，黑色的龙卷风肆虐，深蓝色的岩石里爆出明亮的橘黄色液体，冒着热气的血海翻滚着一张张碎裂的笑脸，还有长着海马头的蝙蝠四处飞舞……

古斯塔瞬间的幻觉已经远远超出了所有毒品或者迷幻药的效果。他仿佛看见草地上的小草变成一支支锋利的小剑。哈哈，真庆幸他没有脚，即使在梦里也没有，他那飘飘欲仙的大脑只是被蹭了一小下。他像揭起一块地毯一样掀起草皮，结果在“梦魇区”下面又发现了一片新的天地——“净土”。这里是一片完整的宇宙，群星闪烁，银河系，各大行星，所有在他脑子里的东西都在那些梦的下面。原来他脑子的最深处还藏着上亿颗星星。

当比利的妈妈回到家里的时候，一出闹剧正在等着她，孩子们在祖先的脑子上涂了一层厚厚的奶油，再洒上

干果，而且他们还在不停地往上加些手边够得着起来的东西。

“大脑先生，再来点果酱怎么样?”

妈妈赶紧驱散了孩子们。她忍受着那股难闻的味道，自以为是地用自来水洗干净了老祖宗的脑子，然后放到了一个干净的玻璃缸里。

没有盐分的自来水杀死了成千上万的脑细胞。实际上，自来水的破坏力比番茄酱还要大。因为褶皱里的奶油和番茄酱没有洗干净，古斯塔在精神宇宙中全速穿行，简直无法用文字形容了。阿尔伯特·爱因斯坦说过，人类只开发了大脑的百分之十。他错了，古斯塔正在证明这个比例是百万分之一!

不知道是好事还是坏事，反正比利的小朋友们从此对这个玻璃缸还有里面的东西充满了无限的兴趣。比利想到了增加零花钱的办法：组织收费参观。

“这是什么?”

“我的祖先。”

“就一块大脑?”

“是呀，他厌倦了生活在躯体里。”

“他真傻!”

“不是，他不傻。妈妈说他还活着。”

一个小男孩冷不防把手伸到营养液里，把那颗大脑整个拿了出来!

“哎！小心！别碰他！”比利大叫道。

小男孩吓得一松手，大脑掉在了瓷砖地上。

“把我的祖先放回玻璃缸去！”比利恶狠狠地命令道。

大脑从这双脏兮兮的小手上传到那双粘着果酱的小手上。结果一个小孩像投篮一样把它扔了出去，掉进了旁边的垃圾桶里。比利不敢把它拿出来，他告诉妈妈小朋友们把它偷走了。

爸爸把垃圾倒在了门口的一个大垃圾桶里。

古斯塔的大脑忽然失去了他的营养液，开始日渐萎缩。他完全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

一条凶狠的狗把他叼到了一个死胡同里。

狗根本无法知道这块肉其实是古斯塔·鲁博莱——世上最老、最彻底的隐修士。所以，这狗一口就把他给吃了。

就这样，一个不断研究自我、深入自我的大思想家终于停止了他的思想。

古斯塔到达了巅峰，到达了他思想的极限，在那里，他只看到了一个令他头晕目眩的深渊。

死亡对于他来说只是最终的一次激动人心的冒险，他可以很平静地接受。

美餐一顿之后，狗满足地打了个饱嗝，于是古斯塔·鲁博莱最后残存的那一点思想也消散在了夜色里。

飞蛾之歌

“绝对不可能！我们不可能去太阳上考察！”

NASA 的秘书长一边说一边爆发出一阵大笑。

这个主意实在是太荒唐了。去……太阳上考察！

坐在秘书长右边的是 NASA 的项目主管，他正试图从中调解：

“秘书长说的没错，去太阳旅行是完全不可能的，宇航员一靠近它表面就会被烤成焦炭的。”

“地球人是无所不能的！”

这个叫西蒙·卡兹的胖胖的小个子反驳道。他一边说还一边在他鼓鼓囊囊的口袋里掏来掏去，摸出几颗鲜花生来不紧不慢地嗑着。

秘书长不安地挑了挑眉毛，道：

“卡兹博士，您是想说您真的想派宇航员去太阳

考察?”

西蒙·卡兹镇定自若，回答道：

“总有一天一定要做一次太阳考察。不管怎么说，在天空上，太阳是我们看得最清楚的一个天体。”

他打开一张纸，上面画着飞行轨道。

“地球到太阳的距离是1亿5千万公里，但是凭借我们的新式核反应堆，只要两个月时间我们就可以到达太阳。”

“不是距离的问题，而是高温!”

“太阳每秒钟散发的热能是1026卡路里，但如果装上厚厚的隔热保护层的话，我们就可以免受高温的威胁。”

这下两位NASA的官员似乎都对这个顽固的人有点忍无可忍了。

“真不知道你怎么会这么异想天开!”其中一个终于爆发了，忿忿道，“没有人会去飞蛾扑火的！去太阳旅行是不可能实现的！跟你解释这种简单的道理只会降低我的身份！我可以向你保证：以前没有人去过，将来也不会有人去!”

西蒙·卡兹还是气定神闲地嚼着花生米,没有丝毫的窘迫,缓缓道：

“我倒愿意做一次前无古人的尝试，即使我失败了，至少也可以给后人留下一些前所未有的经验和教训。”

秘书长一巴掌重重地拍在会议室里那张宽大的桃心木桌子上。

“我 X！你记不记得那个依卡尔[1]的故事?！不管谁想接近太阳都会被烧焦的！”

西蒙·卡兹的脸上终于露出了激动的表情。

“这个主意真不错！您刚刚给我们的新太空船起了个好名字！就叫它‘依卡尔’号吧！”

“依卡尔”号登日计划由四个成员组成，两男两女：西蒙·卡兹，经验丰富的歼击机飞行员，还是天体物理学博士；皮埃尔·波罗尼奥，身材高大，一头金发，生物和等离子物理学专家；吕西尔·阿贾米安，火箭试飞员；还有帕梅拉·沃特斯，修理员，同时也是太阳物理学专家宇航员。四个人都是自愿前来。

NASA 最终还是同意了他们的计划。如果这些专家精英们都相信这些天方夜谭的事情，他们也就会顺理成章地觉得如果他们的研究里包括了登日探索的话就会非常“完整”了。而且，他们以前也投资过诸如向外星际发射探测器什么的，所以往这个大同小异的项目上再砸点钱也就没什么大不了的。

西蒙和他的团队很快得到了经费。起初，NASA 竭尽全力想利用媒体来大肆炒作这件事，但是很快地，高层们开始担心自己已经沦为了被嘲笑的对象。

---

① Icare. 英文为 Icarus。希腊神话中发明家代达罗斯（Daedalus）的儿子，因插上蜡制的翅膀飞近太阳而死。

NASA被讥讽为最差劲的政府级机构。登日计划的准备工作只好在小心翼翼、低调处理的气氛中进行，但多亏了西蒙·卡兹为达到目的不惜一切排除万难的坚定斗志，它还是迎来了完成的那一天。

这个太空飞行船的设计酷似一个超级大电冰箱，厚实的陶瓷密封隔层下是一个电泵冷却水管道网络，外壳则由石棉和反光材料制成。

“依卡尔”号宇宙飞船长200米，捆绑在一架巨大的火箭动力飞机上。

但是宇航员们可以活动的范围却是只有50平米的驾驶舱。超大超厚的外壳只是用来隔热的。

发射那天，全世界的目光都聚焦到了这里。最初的100公里进展顺利。不久西蒙就注意到在驾驶舱安装舷窗是个愚蠢至极的主意，太阳光会把所有能照到的东西都烧得片甲不留的。

小组成员只得临时找来材料封上这个洞，虽然覆盖了好几层塑料，但是依然无济于事，强烈灼目的太阳光带着巨大的热量源源不断地射进了他们的驾驶舱。

四个人都一直带着墨镜，这次登日旅行就有了几分夏日度假的味道。为了增加气氛，西蒙不放过任何细节，他建议大家脱掉厚重的工作服，改穿棉质的夏威夷衬衫，工

作的时候播放尤克里里琴弹奏的夏威夷音乐①。

他还开玩笑地说：

“谁还能享受比我们更……‘阳光’的假日！”

西蒙确实是个能调动团队气氛的人。

慢慢地，他们接近太阳了。

“依卡尔”号的隔热制冷系统已经最大负荷运转，但是驾驶舱内的温度还在一直不停地升高。

“根据我的计算，”帕梅拉一边说一边递给怕被晒伤的吕西尔一管防晒霜，“我们已经进入了危险区域，只要太阳有一次喷发，我们就会被立刻烤焦。”

“确实，好运和厄运从来都是悬于一线之间的。”西蒙说道，“但是目前为止，我们是有史以来最接近太阳的人类了。”

几个人一齐朝舷窗的方向望去。透过他们蒙在上面的层层叠叠的过滤网，还是可以看到太阳的一些斑点。

“这些斑点是什么？”生物学家皮埃尔问道。

“是相对来说‘比较凉’的区域。这里的温度只有4000℃，而不是其他区域的6000℃。”

在一边的帕梅拉又插口道：

“就是可以迅速做一只烤鸡的温度啊。”

虽然身上鲜艳的花衬衫和晒成褐色的皮肤使她看起来

① 类似吉他的夏威夷四弦拨奏乐器。

像个来自加利福尼亚的游客，但是她忽然间有点悲观了起来。

皮埃尔也说道：

“你们觉得我们真的还能前进吗？我可不大相信了。”

西蒙又及时地开始打气：

“别担心，我早就都预料到了。我已经准备好了火山考察专用工作服，可以抵挡等离子聚变！”

“你的意思是要我们到太阳上去走走？”

“当然啦！当然要上去走走，不用很长时间，但是它的象征意义很重要。‘依卡尔’计划要比表面上看起来更有抱负！”

吕西尔做了个手势，提醒说由于太阳上的电磁场太强，跟地球的无线联系已经被中断了。

“啊，是吗？”西蒙无可奈何地说，“那我们就不能对地面进行直播了。真倒霉！以后再放我们的录像吧，如果它不会被熔化的话……”

他望着那个封得严严实实的舷窗。熔融的太阳表面发生了一次热爆发，就像熔岩喷射一样，一大团热浪向“依卡尔”号直扑而来。

千万道强烈的光线把“依卡尔”号包围起来，它闪闪发光就像一颗星星。一时间，地球上的天文学家们还以为太阳系诞生了一颗新星，但是很快他们又辨认出那是“依卡尔”号。

驾驶舱里的温度还在不断升高。

一开始，他们四个人还能穿着衣服，但是很快他们就开始受不了那些贴在皮肤上滚烫烫的布料了。于是他们都脱光了衣服，鼻子上还架着墨镜，就好像在蔚蓝海岸的天体浴场一样，而且四个人的皮肤都晒得黑黑的。还好，帕梅拉带了好多防晒霜。

早晨，他们美美地享受着吐司面包，午餐是美味的烤肉串（只要把肉串稍微碰一下舷窗附近的金属，就可以把它烤熟了）、挪威蛋饺、法式炖蛋或者火烧煎饼，还有热咖啡；而且制冰器也被开到了最大功率。

皮埃尔起初还抗议几个大冰箱里都囤满了甜品，可是渐渐地，这些甜品成了他们的主要食源。

吕西尔绞尽脑汁想把驾驶舱里的温度降点下来。为了不至于脱水，她还让每个人都含点盐花在嘴里。

每个人都忍受着高温的折磨，但是他们都清楚这次的行动将使他们载入史册。而且，就像西蒙说的：

“有些人特地花钱去蒸桑拿，而我们在这儿天天都能享受。”

一两个嘴唇皮裂得还不是很厉害的成员闻言都笑了起来。

帕梅拉琢磨着把电扇修好。在这种哪怕降一点点温度都让人心旷神怡的时候，有几台风扇吹吹真是天降的福气了。

但是，离太阳越近，他们就越被无形的热浪压得喘不过气来，说话越来越少，也越来越不想动弹了。

此时此刻，在地球上，他们的探日旅行成为了人们津津乐道的话题。大家都知道他们还活着，大家也都知道“依卡尔”号没有被太阳熔化，大家甚至还知道他们要用自己的脚踏上那个火球表面。

尽管一直以来科学家们都说太阳是没有表面的，那里只有一次又一次不断的核爆炸，但是一个人类从飞船里走出来去触摸那些火焰的画面已经够让人触目惊心、永生难忘的了。

已经是第 23 天了，西蒙自己都惊讶不已，他们还活着。他们仔细地研究着地图，一点不假，他们已经飞行了五千万公里，只剩不过短短的……一亿公里了！

他们从金星旁边擦身而过。这颗象征着爱情的星星好像笼罩着一层神秘的面纱。虽然它很耀眼，但是隔着厚厚的硫蒸汽，还是很难看清楚它的真面目。

当这个白色的星球渐渐远离他们的视线之后，很快已经到了第 46 天，他们已经飞了一亿公里的路程了，还有五千万公里就到达目的地了。

后来又路过了水星，大家都觉得这颗行星的表面看起来好像是玻璃做的，它肯定被烈焰熔化过才会显得这么晶

莹剔透，就像一颗光滑的桌球。

他们向这颗灼热的星球告别。皮埃尔注意到：

“水星表面的温度超过400°C。”

西蒙也跟着提醒：

“如果我们就这样登上去的话，肯定就会像飞蛾扑火一样被烧焦的。”

而在他们面前，那个无比巨大的星球还在不停地诱惑着他们。从此以后，他们跟太阳之间就再也没有什么行星了。驾驶舱里的温度是45°C。制冷系统运作越来越困难，但是小组成员们已经开始习惯这种高温了，而且他们还发现了一种恢复体力的方法。

还有一千万公里就可以到达目的地了。

皮埃尔目不转睛地望着舷窗，喃喃地说道：

“我多想再见到一次黑夜啊！如果再也回不了地球的话，我也希望这个大灯泡能灭掉哪怕一小会儿啊。唉，就一小会儿，让我休息一下也好啊！”

他端着一大杯滚烫的咖啡，边说边喝了一大口。他的舌头已经辨别不出冷热了。

“我呀，我这辈子都不去海滩晒太阳了！”吕西尔愤愤地说道。她那白皙的皮肤被晒得越来越像个混血儿了。

“不管怎样，我觉得这样的日光浴效果肯定比假期海滩上晒的来得持久得多。”帕梅拉不忘开玩笑。

“哎，我说，你出发前的头发不是直直的吗？”吕西尔

问道。

“是呀，怎么啦?”

“你的头发现在卷得像绵羊绒。”

大家同时不自然地笑起来，但是又开始有点紧张。他们互相打量，发现大家的皮肤都变成了深褐色，头发因为燥热的空气而干燥卷曲，嘴唇严重脱皮开裂，都是副什么形象了呀！西蒙不住地称赞着帕梅拉晒成金色的、曲线优美的长腿，而且忽然就有了一股想要扑上去一把抱住的冲动。皮埃尔也对吕西尔有了同样的欲望。毕竟，他们已经很长时间没有碰过别人了。

冰箱里的雪糕，还有用来制冰的水已经用完了，所有人都显得无精打采的。

在此之前，好运似乎一直都陪伴着他们，但是现在，它好像也受不了这高温溜走了。帕梅拉手里正拿着什么使劲扇着希望能扇出一丝风来，但是那个东西却忽然自己着了，烧了起来。吕西尔看见自己的指甲油也烧了起来，吓得哇哇大叫，不得不把双手插进一个沙袋里。

他们离太阳只有几千公里了。

船舱里的温度有规律地不断上升。他们的特制墨镜也开始抵挡不住强烈无比的光线了。

当宇宙飞船终于接近太阳的时候，西蒙说了句很经典的话：

“你们没感觉到今天很热吗?”

几个人都开怀大笑起来。

西蒙决定把他们的首次登日点定位在一块太阳耀斑上。皮埃尔穿上火山考察专用工作服，启动随身降温系统，然后挥舞着一面地球的旗帜走出了船舱。大家都祝他好运。而跟他相连的一根钢制缆绳可以让他随时回到船舱。

他们的对讲机记录下了这次历史性的对话：

“我是第一个踏上太阳的人，我要把我们星球的旗帜插到太阳上！”

西蒙、吕西尔和帕梅拉做出鼓掌的手势，同时又小心翼翼地不把两只手拍到一起，以免摩擦增高温度。

皮埃尔手里的旗帜烧了起来，他赶紧放手。

西蒙问道：

“你看见有什么东西吗？”

“是……是……太不可思议了……有……有……有外星人！”

对讲机里传来噼噼啪啪的声音。

“他们朝我走过来了……”

对讲机这头的人听到一阵沉重的呼吸声。皮埃尔的身体燃烧了起来。船舱里的人只感觉到像碾碎枯叶一般的沙沙声冲击着他们干燥的耳膜。

火山考察专用工作服从来都得不到 NASA 的质量认证。他们手忙脚乱地拉回钢缆，但是尽头已经被熔化了，光秃

秃的，什么也没有。

吕西尔轻声祈祷：

“愿你的灵魂飞向凉爽的夜空。”

此时此刻，这个祝福对于他来说是再恰当不过的了。

西蒙握紧拳头就要往“依卡尔”号的壁板上砸去，但是立刻又改变了注意，毕竟，要避免一切摩擦啊。

“我一定要去看个究竟。”

西蒙一边说，一边往衣橱走去，拿出另一件火山考察服穿了起来。

“别出去了。”帕梅拉说。

“你也会被烧死的。”吕西尔也警告说。

“可是，如果太阳上真的有外星人的话，应该叫他们什么好呢？就叫……太阳人！我们一直都在找火星人啊，金星人啊，可是这里，在这个宇宙中最热的地方，竟然就有外星人。太阳人！太阳人！”

西蒙义无反顾地向火海走去。周围那些黏稠的橘黄色的热浪一阵阵向他袭来。他发现，其实这些热浪不是燃气，也不是液体，而就是纯粹的高热，无边无际，让人喘不过气来的高热。在这种高温的包围下，西蒙觉得宇宙飞船的驾驶舱简直是太凉快了。

在厚厚的工作服下，西蒙仍然觉得皮肤被烤得焦黄。他很清楚自己只有宝贵的几分钟时间去探索太阳上的居民。他艰难地向前迈进，还要小心不超出安全钢缆的范

围，如果接下来的三分钟里还是什么都没发生的话，他就必须得回去了，可不能像可怜的皮埃尔那样被烧焦。西蒙从来只想以无比的热情全身心地投入到科学研究中去，但是这并不意味着他想做个殉道者。而且，一个送了命的科学家就是个失败的科学家。

他担心地看了看手表，手表瞬间爆炸熔化了。

就在这时，他看见了“他们”。他们就在那儿，却虚幻得像一团团雾气。太阳人，像一片缓缓移动的等离子，像长着橘黄色翅膀的大蝴蝶，耀眼夺目。他们可以通过心灵感应跟西蒙交流一会儿，时间不长，不然西蒙就要被烧焦了。接着，西蒙，这位太阳宇航员，晃了晃脑袋，回到了“依卡尔”号。

“太神奇了！”他忙不迭地跟帕梅拉说，“这些太阳人住在那儿已经有上亿年了，他们有自己的语言、自己的文化、自己的文明。他们可以在太阳上自由来往，无拘无束。”

“他们是些什么人？他们怎么在那儿生活啊？”

西蒙用手作了一个大大的手势。

“他们什么都告诉我了，但是条件是要我发誓不会泄露半点秘密。必须要保持地球人对太阳的‘一无所知’，因为我们地球人从来都是扩张主义者，所以我们有责任保

护太阳永远不被侵犯。”

“你不是开玩笑吧?”

“一点没有。如果我不发誓的话，他们绝对不会让我活着离开的，特别是要发誓不透露半点他们教我的东西。而且，我是绝对不会违背我的誓言的。”

西蒙凝视着透过舷窗的保护层照进来的强光。

“给这次行动起名叫‘依卡尔’真是蠢透了。那种总是从灰烬中重生的鸟叫什么来着?”

“凤凰。”帕梅拉回答。

“对,是凤凰。‘凤凰’号探险旅行,我们本应该起这个名字的啊!”

最后的反抗

“你说会是他们吗?”

门铃有节奏地重复着三个音符。爷爷弗里德里克和奶奶露西特躲在家里，像受惊的小动物一样瑟瑟发抖。

“不是，不是。我们的孩子永远也不会让他们来的。”

“塞博和娜努已经三个礼拜没有消息了。好像每次CDPD[①]来之前孩子们都会这么做。”

这两个退了休的老人凑到窗户上，立刻认出了CDPD那辆镶着铁栏杆的大汽车。就是那个有名的政府机构“平安中心”。车身上清晰地印着那几个字母，还可以看见他们的标志：一把摇椅，一个遥控器，还有一朵白菊花。车

---

① 法语 Centre de Détente Paix et Doucur 的缩写，直译为“平和舒适放松中心”。

上走下来几个穿着粉红色制服的职员，其中一个费劲地夹着一条粗大的绳子，是专门用来捆这两个难对付的老家伙的。

弗里德里克和露西特紧紧地拥抱在一起。弗里德里克气得浑身发抖，他们自己的亲骨肉就这么把他们给抛弃了，他们亲爱的孩子们向 CDPD 举报了他们。

直到今天，弗里德里克还是觉得这种事情是不可思议的，可是他也清楚地知道这种做法已经越来越普及了。近几年来，那些反老人分子行事越来越嚣张。一开始，政府还信誓旦旦地支持老年人，但是很快就又把他们扔到了舆论的风口浪尖上。一个社会学家在《晚间新闻》里指出，社会福利保障的亏空主要就归咎于那些 70 岁以上的人。然后政客们也来火上浇油，他们指责医生开处方太草率，说他们为了保住客源不惜一切代价延长人的寿命，全然不顾社会利益。

情况迅速恶化，财政预算的大幅度削减接踵而来。首先，政府下令停止生产人造心脏。接着行政部门又冻结了关于使用替代皮肤、替代肾脏、替代肝脏的一系列计划。总统在新年献词时这样说："禁止把老人变成不死机器人。""生命是有限的，要尊重这个事实。"他还解释说，70 岁以上的人都是只消费不生产的人，为了供养他们，政府被迫要征收许多不得人心的税，而且法国社会也因此呈现出一种因循守旧的形象。简而言之，事实越来越明显，所有

国家的经济问题都跟老年人口的增加有关。但是有件事很奇怪，谁也没有指出，这些话恰恰出自一个75岁的人之口，他的“性能”也已经时刻要靠医疗监视了。

这篇讲话发表后，70岁以上人口的医疗药品花费被大大缩减。从75岁开始，消炎药不给报销；80岁开始，看牙不给报销；85岁开始，胃药不给报销；90岁以上，止疼药不给报销。而所有100岁以上的老人就不能享受任何免费医疗了。

广告向来对政治亦步亦趋，持这种论调的广告一时间铺天盖地。于是，一场“反老年人”的运动应运而生。第一条口号是一个狗粮广告：“福力克，你爷爷都想吃的面。”画面上，一条狗正对着一个想偷它食盆的老人龇着森森白牙。这期间，卫生部长又贴出了一张海报：“65还可以，70岁破玩意！”

渐渐的，老人的形象跟所有的社会负面影响联结到了一起。人口过剩、失业率过高、赋税，都是那些“游戏结束还赖着不走”的老年人的错。

餐馆门口经常会挂出这样的牌子：70岁以上禁止入内。再也没有人敢出来反抗，谁都害怕被当成反动分子。

门铃还在响。

“别开门，他们会以为我们不在。”弗里德里克低声

说，他再也忍不住浑身发抖。

从一楼的窗户望下去，露西特看见车里坐着邻居付尔川夫妇，他们经常在星期六下午和她一起打扑克牌。看来他们也被自己的孩子们抛弃了。

“快开门，我们知道你们在家!”

那个拿着绳子的人用力地敲着大门。

他们一个挨着一个，不停用拳头砸门，完了又用脚踹。

坐在铁栏杆车里的付尔川夫妇耷拉着脑袋，很后悔没能及时通知到弗里德里克，上个星期六弗里德里克和露西特还来他们家拜访，谈话始终围绕着“反老年人法”来着。弗里德里克夫妇觉得，CDPD 还不是最差的。听付尔川夫妇说还有些孩子为了出去度假的时候不带老人去，就把他们捆到树上。那些老人被遗弃在那里好多天，没吃没喝啊。

“那些中心什么样啊?”露西特漫不经心地问。

付尔川夫人露出了吃惊的神情。

“没人知道。”

“有个广告上说他们组织我们去远足，去旅游，去泰国、非洲，还有巴西。”

付尔川先生冷笑道：

“这是官方宣传。我一点儿也看不出来为什么政府在嫌我们贵的时候，还会付钱让我们去国外旅游。我对此没

有那么乐观。在那儿，很简单，他们就是把我们……干掉。”

“你听到了什么那边的消息吗？”

“他们给我们注射一种毒针，然后就摆脱我们这些累赘了。”

“不可能！这太……”

“哦，他们不会立刻处理掉我们，通常会留着我们一段时间，以防万一我们的孩子改变主意。”

“可是那些人怎么能就这么让人给他注射毒针呢？”

“他们会说这是防感冒的疫苗。”

大家都沉默了，很长时间都没有人说话。

“那么，付尔川先生，您是怎么知道这些的呢？”

他没回答。

“这只是谣言。”弗里德里克下了结论。他说：“我确信这些只是谣言，这是你编出来的故事。”

“我希望生活像你们认为的那样是美好的，但是我父亲就曾说过，乐观的人只是信息不灵通的人。”付尔川先生叹了口气，结束了谈话。

楼下，CDPD 的爪牙们已经用撬棍撬开了大门。他们的动作很专业，干净利落。同样的事情他们每天要干上十次。

“不要怕！”他们大声喊道，“一切正常，不要怕。”

弗里德里克绝望地抱起露西特从窗户里一跃而下。窗下一堆垃圾减缓了他们落地的冲击力。弗里德里克果断地爬起来，跳过去拉着露西特的胳膊迅速地跑到了 CDPD 的车里。他们发动汽车，一溜烟地开跑了，留下了一个 CDPD职员站在人行道上目瞪口呆。

他们向着山里开了很长时间。后面车厢里的 20 多位老人还没有完全从惊愕中回过神来，在汽车引擎停下来后的很长一段时间里，没有一个人敢出声。

弗里德里克开口道：

“我知道，我们可能干了件很大的蠢事。但是我特别相信我的直觉，CDPD 跟我说的都是鬼扯。”

其他人都看着他，还是张口结舌。

他们犹豫着，然后，付尔川先生忽然喊了声：“乌拉！”接着，所有人都欢呼了起来，但是朗格卢瓦，一个干瘦的、80 多岁的老人，不动声色地说：

“我们都会死的。”

“不管怎么说，我们已经被 CDPD 判了死刑了。”弗里德里克反驳道，而且，一瞬间，他一点也不发抖了。

付尔川夫妇和别的老人忙不迭地向他们的英雄致敬。但是弗里德里克又打断他们说：

“没时间了。警察很快就会追来的。我们赶紧躲到山里去吧。”

可是进了森林之后，这些逃亡者又苦恼起来。

“这里好冷啊。”

“这里有好多野兽的。”

“我饿了。”

“肯定有蜘蛛啊，蛇啊什么的。”

“我的心脏起搏器快没电了。”

“我的抗菌素不足了。”

弗里德里克叫他们都闭嘴。他镇定地跟他们讲话，很快就成了头领。不管怎样，是他把他们从牢笼里救了出来，所以他们都得听他的。因为警察还在追捕他们，所以不可以生火，而且，一定要快点找个可以藏身的岩洞。

弗里德里克的镇定很快稳住了人心。一个小时后，派出去探路的人回来说找到了一个合适的洞穴，所有人都开始往那里进发。

“在这里，我们就可以安全地生火了。”

萨尔贝夫人是个老烟民了，尽管患有肺癌，她还是没有戒烟。此时，她掏出防风火机，大家堆起一堆干树枝，生起火来。虽然弗里德里克很崇拜鲁宾逊，也喜欢野营，但是他还是对这种新的老童子军生活不太在行。烟雾弥漫了整个山洞，他们不得不赶紧跑出去透气。有位老人还没来得及出去，就被剧烈的咳嗽引发了心脏病，成了第一个牺牲者。

大伙儿把他浅浅地葬了，还举行了一个临时的葬礼。

表 3 姿态参数估计结果 度

物体 #	CCA		KCCA		LPCCA	
	均误差	标准差	均误差	标准差	均误差	标准差
1	0.59	0.60	0.65	0.59	**0.52**	**0.57**
2	1.78	1.75	**1.17**	**1.19**	1.35	1.32
3	4.62	3.60	**2.82**	**4.06**	3.51	3.94
4	1.19	1.13	0.95	0.70	**0.85**	**0.82**
5	3.17	2.64	2.15	1.42	**1.98**	**1.56**
6	15.03	31.77	13.16	41.03	**5.86**	**5.15**
7	2.10	1.53	2.40	3.38	**1.40**	**1.01**
8	2.61	2.56	1.77	1.79	**1.06**	**1.10**
9	12.12	37.21	8.29	35.50	**4.57**	**3.75**
10	2.08	1.47	1.10	0.91	**0.70**	**0.71**
11	4.07	3.47	**2.19**	**2.13**	2.47	2.45
12	2.28	2.22	2.17	2.53	**1.99**	**1.75**
13	2.79	2.68	**1.27**	**1.19**	2.02	1.87
14	14.83	50.48	18.19	70.78	**5.73**	**7.08**
15	2.45	2.26	2.88	2.49	**1.41**	**1.60**
16	1.31	1.02	2.78	2.14	**1.08**	**1.07**
17	3.14	2.53	4.12	4.11	**2.06**	**1.89**
18	4.23	3.78	**3.80**	**3.71**	3.83	3.86
19	14.64	50.11	9.66	49.47	**6.57**	**6.95**
20	2.18	1.83	2.28	1.90	**2.04**	**1.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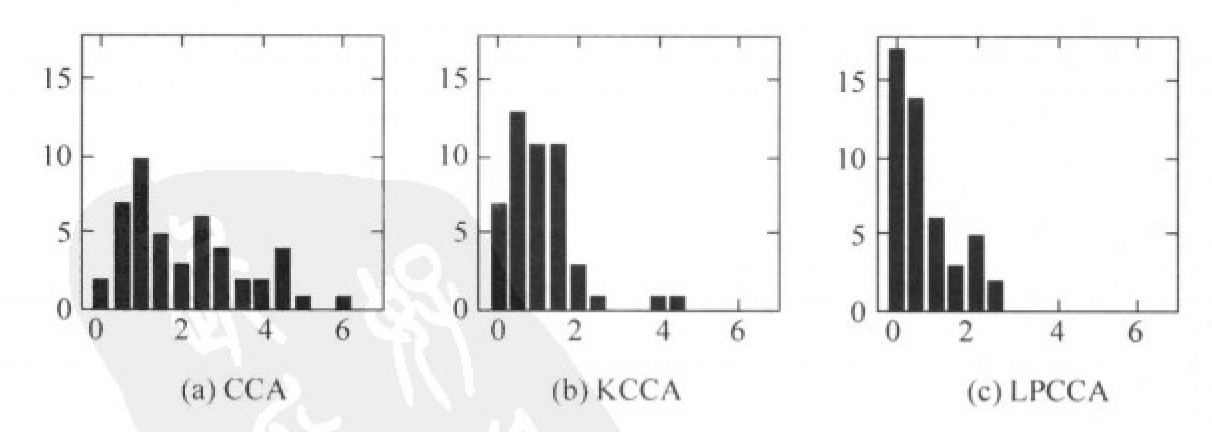


图 7 姿态估计误差频次分布直方图(以第十个物体为例),
图中横坐标为估计误差,单位为度,纵坐标为出现的频次

为了更直观地解释图 7 中的估计误差频次分布,图 8 给出了利用 CCA,KCCA 和 LPCCA 降维后得到的参数流形。

从图 8 可以观察到如下特征:(1)在 CCA 实验中(如图 8(a)所示),与参数流形发生明显偏离的测试样本点比较多,参数流形大致呈圆形;(2)在 KCCA 实验中(如图 8(b)所

"真不敢相信我们居然走到了这一步……"

一个老祖母向众人发誓说：

"到底怎么了？我们可从来没有对我们的父母这样做过啊……"

弗里德里克打断了他们：

"不要再回忆过去了，我们哭诉得已经够多了，要活在当前。大家都清楚我们的孩子已经被这种年轻至上的风潮洗脑了，现在流行的是只注重外表、宗教、减肥、除皱，还有强制的体操。在这种潮流的重压下，他们都变成了一群笨蛋。可他们忘了，除掉我们并不能使他们自己青春永驻。"

在这个小小的集体里，人人都为他喝彩。

忽然，他们发现洞口出现了一个身影。所有的老人都一下子扑向了他们平日里做好的标枪，紧握着，一齐指向那个不速之客。他们瑟瑟发抖，几乎都瞄不准自己的目标。

在第一个身影后面，紧接着又出现了第二个、第三个、第四个。恐慌占据了每个流亡者的心。

强忍着自己的恐惧，弗里德里克举起一支火把，走上前去。

"你们是 CDPD 的人吗？"他努力控制着自己的声音问道。

他又走近了一点，那些人既不是警察，也不是护士。

那里只有一些老人，跟他们一样的老人。

“我们是从一个老人中心里逃出来的。我们知道你们的事，而且已经找了你们好几天了。”一个驼背的老人说，“我是沃伦博医生。”

“我是沃伦博太太。”一个牙快掉光的女人说道。

弗里德里克恢复了平静，说道：

“幸会幸会，欢迎欢迎！”

“我们有十来个人。要知道，你们是全国老人心目中的英雄。你们的事迹很快传遍了全国。所有人都知道你们逃走了，而且生存了下来。政府欺骗说你们的尸体已经被找到了，但是很容易就可以看出那些画面都是假的。那些尸体要年轻得多。”

他们哄堂大笑。大家好久都没有这么开怀大笑过了，好几个人笑得剧烈咳嗽，面红耳赤，浑身出汗。从今以后他们就是 24 个人了。新来的老人们带来好多珍贵的东西：纸张、笔、刀、助听器、眼镜、拐杖、药品、线……沃伦博医生还带来了一支连发卡宾枪，是越战的时候留下来的，那时候他作为志愿兵参加过战斗。

“太妙了！我们现在有东西可以支住一张椅子了。”露西特高兴地叫道。

“是啊，而且我相信还会有别人来跟我们汇合的。以前，逃亡的人都没有希望，没有藏身之所，所以他们才会又被抓回去。现在，他们知道在这里，在我们的山里，一

切都有可能了。我确信，就在此时此刻，肯定有数百位老人逃离了城市。”

确实如此。一天天的，大批的老人源源不断地赶来，革命的队伍越来越壮大。虽然有的老人在到达的那一刻或者不久之后就因为精疲力竭、药品短缺而逝世了，但是活下来的老人们却越来越强健。

灵巧的沃伦博医生教会了大家怎样做活套来套兔子。而他的太太则是一位出色的植物学家，她教大家怎样辨别可食用的蘑菇（很可惜以前有几个老人就因食用毒蘑菇亡故了），还教大家种植麦子和蔬菜。

付尔川以前是电工，他架起了一台风动机，叶片刚刚好超过树顶。有了这个引擎，山洞里不久就装上了电灯。

弗里德里克负责修建供水管道，把临近的泉水引到了山洞，森林里的生活越来越方便。每个人都把自己当成是幸存者，就像弗里德里克说的：“我们在这里度过的每一天都是一个奇迹。”

他们已经接近上百人了，分别住在几个毗邻的山洞里。弗里德里克和露西特变成了传奇人物，令 CDPD 畏惧，但是却受到了所有 70 岁以上老人的热爱。弗里德里克还成功地在丛林里照了几张像，很快他的画像就被秘密地挂在了那些老年人的家里。他给他的革命队伍起了个名字：“老狐狸”，还提出了一句把大家团结到一起的口号：“哪里有生命，哪里就有希望。”

接着，他们决定跟所有人对话，于是拟了一个传单：

“尊敬我们吧，爱我们吧。老人可以在家看小孩，可以织毛衣，可以清洁房间，可以下厨做饭。所有这些花时间的事，年轻人不爱干的事，我们还会做，因为我们不惧怕时间的流逝。

“人类，在杀死老人的时候，就变成了那些不断优胜劣汰的老鼠。可我们不是老鼠，我们懂得互相关爱，在和谐社会生活。如果我们总是除掉最弱的，那社会生活将变得毫无意义。一起来结束‘反老年人法’吧，好好想想怎么利用我们而不是除掉我们。”

他们成功地将这个传单散发到了全国范围。

但是弗里德里克还不是很满意。终于有一天，他决定，不能再仅仅保护他们自己的小集体了，他们还要去解放那些仍然被关在 CDPD 里面的老人。“老狐狸”纵队里面最有活力的人化装成了“年轻人”，染了头发，拿着假身份证，假装“无限懊悔”的孩子经过长时间的考虑后决定领回自己家的老人。渐渐地，面对如此庞大的“懊悔人群”，政府绞尽脑汁还是想不出个所以然，于是疑窦顿生。从此以后，所有去领回老人的人都要事先把手伸出来。我们的手永远都会出卖我们的年龄。

又是弗里德里克决定打一场城市游击战。“老狐狸”纵队的“先锋队”大举进攻了一个城里的“平安中心”，从牢笼中解放出了 50 多位老人。他们的队伍又壮大了，变成了

一支真正的军队，一支“老狐狸”的军队。

警察和 CDPD 找到了他们在山里的藏身之处，并且进行了好几次攻击。但是一些老将军们带来了大量的武器装备，他们不再只有可怜的弓箭来保卫他们的营地了，而是拥有了连发导弹，还有 60 厘米口径的迫击炮。

新政府虽然由很多高龄的总理、秘书长组成，但还是拒绝向老人们让步。老人们被装备越来越齐全的行动小组从家里抓走。所有都如政府计划般进行，要把革命扼杀在萌芽里，千万不能让它波及全国。CDPD 不再用汽车运送老人，而是换成了从银行借来的装甲货车。政府也不再仅仅限于摆脱负担，而是颁布了越来越收紧的政策：禁止 60 岁以上的人工作，禁止孩子赡养老人。

作为反击，“老狐狸”们的行动也越来越加紧，对立双方剑拔弩张。山洞和岩洞都被改建得固若金汤，更加安全，更加舒适，山里的日子也越过越顺畅。大家都打心眼里承认，这里的生活反而使他们返老还童了。他们希望他们的反抗可以引起当局的重视，从而推动修改反老年人法，或者能鼓动总统跟他们站到一条战线上。可是恰恰相反，卫生部长想出了一个彻底根除的绝招：不需什么英明的策略来将这些反叛者捉拿归案，只需要一场感冒，仅此而已。

直升飞机在森林上空大量喷洒感冒病毒。露西特第一个患病身亡，弗里德里克从此拒绝作出任何让步。

显然，他们急需更多的疫苗，可是当局在此之前已经下令销毁了所有库存。死亡人数与日俱增。

三个星期后，当警察前来逮捕这些“老狐狸”的时候，没有遇到任何的抵抗。弗里德里克被 CDPD 一个新部门抓住，这个部门完全由 20 岁以下的年轻人组成。

在被注射毒针毒发身亡以前，弗里德里克冷眼看着这个小刽子手，掷地有声地说:“总有一天,你也会老的。”

青年神仙学院

当我还是一个年轻神仙的时候，只能学着画画世界的草图。在初级班里，我练习如何用陶土制造陨石、月亮和行星，可是那些只不过是一些假山一样的玩意，毫无生气可言。今年我进入了高级班，将要被派去管理所有的第四级动物。

那些对此还不是很清楚的可以来看一下：第一级，矿物质；第二级，植物；第三级，智商不是很高的动物，比如说鸵鸟、河马、响尾蛇、马耳他犬、树獭（没什么太令人兴奋的）；第四级，感觉非常灵敏的动物，比如蚂蚁、老鼠（非常难控制），或者人类。

开始管理人类的时候，首先是练习针对单个人的管理，但是很快，就开始管理一个国家了。

单个人非常好控制，选一个人去看着就行了，从出生

一直到他死亡。人类，尤其是地球上的人类很有意思，他们往往欲壑难填，喜欢自寻烦恼，还盲目崇拜。他们逼着我们用权杖去实现他们的愿望。我们让他们中大奖，让他们找到真爱，有时候我们也会来点小幽默，交通事故，心脏病突发，墙上的裂痕等等，很滑稽。我管着很多很多人，小个子、大个子、丰满的、瘦弱的、富裕的、贫穷的。我们给他们带来了网球赛，自然也要求他们对高高在上的“我们”表示尊敬，而他们对我们的存在应该还是能感觉到一点儿的。

当一个人全心全意的时候，效率就会高很多。但如果只单单管理人类，这活计还是有点初级，没有多少东西需要我们开动神圣的大脑。人类如温顺的羊群？不，恰恰相反，他们会一点点显露出他们的惊人之处，没有什么比一群人类更恐怖的了。他们的行动如此的出人意料，有时会导致一场革命，有时会改变政治方向，而且常常是突如其来的，你根本没时间做任何准备。所以，你就得给他们套上笼头。一群人类，就像一匹狂野的马，可以把你掀下悬崖，也可以把你载向辉煌。

在第四级班里，我被指派去练习管理一个只有千把人口的小国。几个老人，一些病人，还有足够的年轻人可以砍树造房，建立军队。我期望着他们大量繁殖，而且，当佩瑞特把牛奶瓶放在《拉封丹寓言》上的时候，我得承认我已经看见我的阵营在渐渐扩大，最终将成为世界的主

宰了。

但是我不是惟一的，每个实习神仙都有一个民族要管理，我班上的同学同时也就成了我的竞争对手。有两个高级的神仙观察着我们，给我们打分，他们已经游历过好几个宇宙空间了。还有一些长胡子老头总是给我们讲道德，哩哩啦啦，啰啰嗦嗦。作为神，我们抬头挺胸，不说亵渎神明的话，不会用手指头挖鼻孔。我们把学习的工具擦得干干净净，每天早晨都不会忘记给闪电区充电，吃祭品的时候我们也不会撒得到处都是。这简直就是苦役！你得到了人民的尊敬就是为了被那些训导处老头们故意刁难！

好了，不发牢骚了，我们也很尊敬他们的。有几个简直就是艺术家，把他们的国家打理成了强大而又有创造性的文明国度。

课上老师讲的都是些广义的概念：一个好的民族形式，怎样跟踪他们的生老病死还有转世，必须预见的几种平衡，精英人群的更新，感召反叛者的途径（在岩洞里搞圣女显灵，跟牧羊女心灵感应之类）。

我们还要学习要避免的错误。比如选哪里建设城市（要远离活火山；为了避免海盗侵袭或者被海啸吞没，要远离海边），甚至革命速度以及战争技术，等等。

我把我的人民安置在了一座小山旁边，他们是苏美尔人种。在我的提示下（我会托梦给部落首领或者大法师，不然的话，他们一点都不会明白我放在大自然里的信号，

比如刻着字的石头、冲天的飞鸟、双头猪出生等等），他们渐渐懂得了种植麦子、畜养马匹、用树枝和泥砌墙，朝着我认可的社会发展方向迈进。

可是我的第一个世界实验失败了。我的苏美尔人忘了发明制陶技术，他们本可以制造出大陶罐来储藏食物的，结果他们白费力气提高产量，到了冬天，收获的粮食却都烂在了谷仓里；导致他们在饥荒中衰弱下来。

维京海盗①第一次来侵略的时候，我那些肚皮瘪瘪的苏美尔人完全成了那些肚皮鼓鼓的侵略者的牺牲品。我就不详细描述那次大屠杀了。众所周知，肚子填得饱饱的才能有力气去作战。因为制陶技术遇到困难，让我有些忿忿然，但是，如此也很符合逻辑。人们总是记住几大发明：火药、蒸汽机、指南针，却经常忽略了在此之前那些让人得以生存下来的小发明。谁也不知道是谁发明了制陶技术，但是，我敢向你们保证，没有这项发明，你们走不了多远。我已经为此付出了沉重的代价。

因为这些过于草草收场的苏美尔人，我在神仙考试中得了个很差的分数，满分 20 分，我只拿了 3 分。班主任宙斯非常生气，但最终平静下来之后，他打量着我，样子看

---

① 维京海盗，亦作维京人，来自北欧。他们从公元 8 世纪到 11 世纪一直侵扰欧洲沿海和英国岛屿，其足迹遍及欧洲大陆至北极广阔疆域。

起来很伤心，对我宣布说，我的那些苏美尔人并不值3分；而且如果我继续这个调子做下去的话，搞不好最后只能做洋蓟[1]的神了。这在我们神界可是句极侮辱性的话。比如说“洋蓟神”、“珊瑚神”，意思就是说你根本不懂怎样去管理有知觉的动物，还是只待在二级植物堆里吧。

我低着头离开了，下定决心不再让那些海盗侵略我的领地，不管是维京的还是其他地方的。

的确，你们也许会惊讶，怎么会有海盗来袭击我的人民。可是要知道，在实习期间，我们所有的青年神仙都在同时进行。我们各自管理着自己的人民，就像这里说的：“各人自扫门前雪，羊圈自然没问题。”原来是我的邻居沃登——一个外国的神，暗示他的维京人来攻打我的。

我穿上白色长袍，戴上勋章，决定一有机会就找他算账。如果他的维京人敢再回来，我就让我的人民建沃邦式[2]的防御工事，看谁能笑到最后。

课堂上，所有魔法药水的名称都是用老神仙们的名字来命名的。我得承认，我们这个职业还是很讲关系的，只有那些有家庭背景的孩子才能享有特权。这个特权非常之重要，只有拥有它的神才可以去管理跟你们住的那个世界

---

① 洋蓟，亦作朝鲜蓟，是一种在地中海生长的植物，果实可以食用。

② 塞巴斯蒂安·勒普雷斯特雷·德·沃邦（Sébastie Le Prestre de Vauban），法国元帅，著名的军事工程师。

差不多级别的世界。第一代神创造出了一个显赫的家族，接着，我们这些子孙呢，就代代相传，并不怎么去接触一些新事物。

确实，时不时的，会有些邪教的神出现。（让我先笑一会儿。那些就是劣质神仙的典型，他们穿着红色和金色的袍子，布道都不知道要押韵，寺院也修得乱七八糟。）他们一心想要向上爬，也想创建自己的家族，可是他们必须要把成绩证明给我们看，然后才可能被允许加入我们的行列，去创建他的朝代。

青年神仙们之间都存在着激烈的竞争，但是有时候我们也会采取求同存异的策略，建立战略联盟。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小算盘，我们互相交流战术，经常交换图片，还私下里传递内部消息来巩固我们的人民，比如我们就互相传递过制造火药的秘密。我跟阿兹台克神卡扎尔考阿图①的关系不错，他教会了我怎样切割黑日翟石。但是我不去交朋友的时候，就监视我邻居的那些地盘，观察他们的军事设施，或者抄袭一下他们的发明，有些我竟然一点都不

---

① 羽蛇神（纳瓦特尔语：Ketsalkoatl；西班牙语：Quetalcóatl；英语：Quetzalcoatl。是一个中部美洲文明中普遍信奉的神祇，一般被描绘为长羽毛的蛇形象。最早见于奥尔梅克文明，后来被阿兹特克人称为"奎兹尔科亚特尔"（Quetzalcoatl）。按照传说，羽蛇神主宰着晨星，发明了书籍、立法，而且给人类带来了玉米。羽蛇神还代表着死亡和重生，是祭司们的保护神。

知道。

方法并不重要，重要的是要通过神仙考试。这个考试就有点像一场网球联赛，失败的民族在比赛过程中不断被淘汰，最后只剩下两大强手在决赛中对垒。

而我，在八分之一决赛的时候就输了我的头一场球，但是我会吸取教训的。

在第二个"人类实验"，也就是接下来的考试中，我要管理的那群人外貌看起来很像古埃及人，非常好的一群人。我给他们派去了约瑟，约瑟托梦给这些古埃及人，让他们梦见了"犍牛"①（这是神一世使用过的技巧，但是在比赛中，我们完全可以使用那些著名的招数嘛）。埃及人从这个梦中得到启示：要制造陶器和罐子来储藏粮食。我小小的国民们家里盘满钵满，过了一个富庶的冬天。我一高兴，为他们创造了一个节日，用整整一天的时间来展示我的荣耀，人们大吃大喝，像一头头小猪一样！就这样，在最初的2000年里，他们不断增加新的节日。

我还拥有顶上像方锥一样的埃及式建筑，花里胡哨的埃及马车，以及所有2000年前的新潮小玩意儿，但是都被我的埃及文明重新审视，改成他们那时候的样子，这非常

---

① 《圣经·旧约》中记：埃及法老梦见7只犍牛，随后有7只瘦牛出现并把犍牛吃掉。约瑟夫告诉法老这预示着："将有7个丰年，随后有7个灾荒年，它们把前7年的盈余全部耗光。"

有异国情调。我甚至还让他们放船西行，结果吃惊地发现“我的世界”竟然是圆的。这神仙真是白当了，有时候，我们还得通过自己国民的眼睛才看到这个世界。我从来没有真正观察过我的星球，而当我的探险家们最终又回到起点的时候，我真是又惊又喜。

但是我犯了个错误，我的埃及人只有一个大城市。多致命的错误！一场地震就毁灭了我所有的心血。

一个文明，就像一个盆景，只要一不当心就会大难临头。我很多同学都遇到过这种飞来横祸，鼠疫，霍乱，或者是更简单的，一场暴雨引起的大洪水。就一下子，一切就又要从零开始了。

“不要把所有的鸡蛋都放在一个篮子里。”我的人类学老师曾这样教导我，“要多修几座城市。”

在我第十次实验的时候，我成功地造出了一个还不算太笨的民族——印加人。他们已经造了十座很大的城市，发现了火以后，他们开始造马车、发展青铜业。宙斯鼓励我：“你看，所有的学生都想暗示他们的建筑师把城市建到高处，建到山上。但是，这并不是个好选择。首先，这样的城市化提高了城市里食物的价格，因为要付把粮食运到城中的运费；其次，只要一有敌人来袭，农民们就会慌忙逃进城里。侵略者只要扫荡一下田里，然后把城团团围住，截断城里受困居民的供给，结果就一目了然了。好一点的方法是建在岛上或者河中间，水就是对侵略者的天然

防御工事。而且，这样也方便商船啊、考察船啊、兵船啊进进出出。”

确实，在神一世创造的世界里，最繁华的城市都是一些四周环水的岛城，巴黎、里昂，还有威尼斯、阿姆斯特丹、纽约等。相反地，像卡尔卡松①、马德里那样地势比较高的城市，就很难向四周扩张。

宙斯又给我解释了树立纪念碑的好处。一开始，我只想到要给我的国民食物和保护，纪念碑对我来说是浪费时间和金钱的东西，可是看来我是目光短浅了。纪念碑代表着精神。巨人像、空中花园、凯旋门、埃菲尔铁塔、罗马斗兽场、大图书馆、五花八门的寺院等等，所有这些都可以激发爱国的思想，从而有利于保持一个与众不同的身份。

在我的第十二个管理实验中，我成功地发展了一个鲜花盛开的美丽国度。我的邻居们干得也不错，以至于第二学期考试的时候，我的战士们都大吃一惊，他们发现要用他们的战马来抵挡一排排坦克！我一门心思都放在了发展农业上面，在武器装备技术的赛跑中远远落在了别人的后面，这就是所谓的“波兰模式”。因为在第一个“世界范本”里曾经出现过这样的一幕：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时候，波兰骑兵就对着德国的坦克亮出了寒光闪闪的马刀！

---

① 法国城市名。

神一世的第一次实验经常会被我们拿来做参考。我们曾经研究过他所有的著作，而且我们当中还有很多人非常崇拜他。他的“十诫”毫无疑问是具有革命意义的。在“十诫”的帮助下，他避免了所有跟人类梦中交流时会有的不确定因素。的确，人类经常听不懂梦中的语言，有的人错误理解，更可恶的是还有些人一醒来就忘了。“十诫”被刻在石头上，多么了不起的发明！终于有了给人类用的简洁明了的信息！

“不要杀人”，谁还能说出比这更精练的句子。这不是个命令（如果是的话就应该说“不准杀人”），这是指未来，是一个预言。有一天，你会明白屠刀是没有用的。

神一世首先是个伟大的实验家，他喜欢发明一些新东西：诺亚的方舟、掉在牛顿脑袋上让他发现重力的苹果、阿基米德的压力和那个浴缸①，所有这些小花招都是他搞出来的。但他不仅仅就搞点小花招，他可是制定了神这个职业准则的神啊。所有这些准则到现在还依然有效，编入了所有宇宙空间的法典。我们的守则如下。

1. 保护生命，保护所有形式的生命。所有伤害别人的都是不对的。

2. 不要让人类试图自己当神。所有类似歌剧里那种科

---

① 阿基米德在洗澡时悟出测定王冠含金量的方法。

学怪人弗兰肯斯坦的，都应该被他的同类处死。

3. 恪守所有与先知的契约。

4. 不要草率插手人类的事。禁止跟人类谈恋爱。

5. 不在万不得已的情况下，绝对不要显灵，特别是不要为了虚荣就随便显灵。

6. 不要偏心。当然可以有几个看着比较顺眼的，但是不要太过分。

7. 禁止签署浮士德①式的合同。神仙的职务不容商量。

8. 发出指令要明确，不可以有模棱两可的解释。不完全措施是给那些“不完全神仙”的。

9. 不要丧失客观的角度，建一个完美的世界，要坚持做一个医学伦理家，哲学家，艺术家，要有这种伟大的抱负。力争上游，给后世的神仙做一个好榜样。

10. 从今以后，不要对工作过于谨慎。也许这是最难做到的。保持谦逊的态度，保持幽默感，与你自己的作品保持距离。

在神仙学院里，我每天都在进步。比如一开始，我想

---

① 浮士德，欧洲中世纪传说中的一位半神话半真实的人物，可能是一位魔法师。传说她与魔鬼订了出卖灵魂三十四年的契约，生前尽情享受，死后入地狱。

把我的世界做成最民主的社会。这是不对的。某段时期内，专制集权是不可或缺的，尤其是在最初的这一千年里，“恺撒”这个实验就能很好地说明这个观点。在于勒·恺撒到来之前，罗马人生活在一种共和体制下。恺撒想做皇帝，结果在一个三月的月圆之夜被刺杀，接着罗马人自己称帝，却比其他附近的国王还要专制得多。

民主是进步人类的奢侈品，必须要选择适当的时机来完成民主革命。就像做蛋奶酥，不能过早，也不能过晚，不然一切都会倒塌，那就完蛋了。

课堂上，我还学到了不能被战争左右。一开始的时候，精良的武器配备，固若金汤的防御工事，英勇顽强抵抗侵略者的国民，确实起到了很好的效果；但是越是这样，我们就越需要在20世纪开始的时候，好好反省一下这种政策。

事实上，如果把所有的精力都放到战争上的话，无论是进攻方还是防御方都会发现，谁也不能再正常地发展农业、文化、工业、商业、教育，以及科研，以至于最终被武器更加先进的一方摧毁。

战争是夺取权力最有效的手段，但它同时也终结了跟邻国的和平相处；只有大力发展商业和科学文化的一方才能取得最终胜利。是呀，非常简单，在玩的过程中，我意识到了战争并不是解决问题的首选方法。另外，在第一个

"世界范本"里，所有好战的国家都已经消失，赫梯人①、古巴比伦人、美索不达米亚人、古波斯人、古埃及人、古希腊人，还有古罗马人。这些文明的消失给我们一个重要的启示：未来并不掌握在征服者手里。通常这样的国家全都只依靠首领一个人的力量，等他一死，这种征服的欲望也就逐渐弱化了。

在课间休息时，我们这些年轻的神仙常常聚在一起讨论。在跟我比较熟的神里，有沃登，我们已经成了朋友，还有卡扎尔考阿图，羽蛇神；另外还有哈林·伍提，美国印第安神。这就是我们这一伙。还有一个叫"东方"的小集体，汇聚了日本的伊奘诺尊、印度的毗湿奴，还有一个漂亮的中国仙女观音。"非洲"那一伙里则有长着鹰头的欧西里斯（那个脑袋样子真蠢，经常是我们取笑的对象）、阿拉唐格拿、几内亚神，还有温古伦古伦，一个来自祖鲁的超级神仙。

哈林·伍提是我们的头，他总是很主动地为我们的小集团做事。沃登则成天讲黄段子，他什么都不在乎。"这个故事说的是三个家伙互相扭打着来到圣彼得面前……"——这就是他喜欢的类型。

我很喜欢哈林·伍提，但是同时对他又有点提防，因为他老是自以为是。听他的口气，好像只有他会造那种带

---

① 小亚细亚东部和叙利亚北部的古代部族。

考林辛式柱子的庙宇。那为什么不是帕特农神庙的柱子呢？还更好看呢，不是吗？

理所当然的，在课间休息的院子里，这个远离我们管辖的世界的地方，每位神都在大肆炫耀自己。“我发明了蒸汽机”、“我发明了女用避孕药”、“我开发了一次性照相机”，我们俏皮地大叫着。

做神仙，听起来就让人脑袋发热。可是，就像神一世说的：“不要说别人的坏话，不然最后肯定将以宗教战争结束。”就因为这，毗湿奴拍拍我的背问我一个问题的时候，我一下子跳了起来。他说：“神仙的工作真有意思。可是你有没有想过，从某种意义上说，在我们的上面，会不会还有些比我们高级的神仙在耍弄我们，就像我们在耍弄那些人类一样？”不知为什么，这个问题深深地震撼了我。做一个高级玩具，太让人忍无可忍了！我再也不能为所欲为，变成一个陌生人，甚至是陌生孩子手里的玩偶！恶心！我大吐特吐，一个晚上都在做噩梦。第二天早晨我清醒过来时，我回答毗湿奴：“不可能，在诸神之上，就什么也没有了。”

他哈哈大笑起来。

笑声却庄严无比。

沉默的朋友

天空中，白云消散成丝丝缕缕，我的思绪也纷纷绕绕。

在我记忆的最深处，从来没有把你忘记。

我曾经是那么的爱你……

在一栋屋子前，三个女孩相遇了，手里都提着一个皮质的小提琴匣。

一个棕色头发，一个金色头发，一个红色头发。

她们今天都特别穿着高跟丝绒鞋，身上是黑缎子的一边开衩的裙子。

夏洛特握紧手里的匣子，说：

“我有点紧张。”

安娜斯，那个棕色头发的女孩，轻声却很清楚地说：

“我也是。如果我们失败了呢?”

一头金发的玛丽·娜塔莎想努力表现得比较镇定，她有点心烦，因为手心里不停地渗出汗水来，在小提琴匣子上留下了一个个印记。

“无论如何，我们不能再退缩了，往前冲吧。”

“如果我忘了哪里，你要提醒我噢!”

“排练的时候你已经做得很好了，一个错音都没有，也一点都不走音，你不会挂掉的。”

她们互相望着，努力微笑着给对方打气。

“我不喜欢考试。”安娜斯嘟囔着。

“特别是这个考试。如果考不好的话，就会好长时间都不能及格了。”夏洛特挖苦似的强调说。

“可是如果我们放弃的话，我们就永远都不知道我们到底行不行了。”玛丽·娜塔莎总结道。

为了放松一下大家紧张的情绪，安娜斯轻轻哼起了施特劳斯的《蓝色多瑙河》。

她们坚定地走进了冯蒂克·卡佩而斯珠宝店。

几分钟之后，周围响起了即兴咏叹调，主题是《抓住他们! 抓住他们!》，旁边还有店里的警报器作为伴奏。

有一天我将离去，我所有的记忆也会随之消散。

时光荏苒，我是如此疲惫。

她们摘掉了脸上的黑面罩。

“我们做到了，姑娘们！天哪！我们做到了！我们成功了！”

她们一起开怀大笑起来，胜利地尖叫着把面罩扔到了半空。

她们互相击掌，就像篮球队员进球那样，然后又兴奋地抱在了一起。

现在，她们躲在森林里一处隐蔽的地方，远离由她们而引起的混乱。她们那辆老陆虎越野车一直被那些人死死跟着，还好他们没有越野车，才被顺利地甩开了。

“来吧，我们来看看战利品。”夏洛特说。

三个人一起凑过来，安娜斯放下了羚羊皮袋子，解开来，一堆闪亮的钻石露了出来。

“好漂亮啊！”

好长时间，她们的视线都无法从钻石上挪开。

“刚才我好害怕啊。”

“你记不记得刚才那个人拉响警报的时候，你刚好把最后一颗钻石递到我手里。”

这次行动发生在不到一小时之前，可是她们已经开始像一个退伍老兵一样谈论着这场战役了。

“来吧，是时候分享啦！”安娜斯宣布。

她们打开各自的小提琴匣，从里面拿出了一个专业放大镜、一把小镊子和几个羚羊皮小袋子。

手伸进袋子里，分赃开始了。

"十二克拉的，一颗给夏洛特，一颗给玛丽·娜塔莎，一颗给我。"

安娜斯小心地分着。每个人都接过宝石，瞪大眼睛用放大镜仔细看看，爱不释手，然后小心翼翼地放进她们的小皮袋里。

十二克拉的分完后，又分了十六克拉的、十八克拉的。钻石质地纯净，毫无瑕疵。

"没有哪个人会送给我这样的珠宝。"

"有了它们我们就可以安安心心地过下半辈子啦。"

"我才舍不得卖它们呢。加工镶嵌一下的话，可以做成一条世界上最漂亮的项链。"

安娜斯还在继续分着。

"一颗给夏洛特，一颗给玛丽·娜塔莎，一颗给我。"

"等一下！"玛丽·娜塔莎喘着气说，"你没拿两颗吧？"

一阵沉默。

大家互相对视着，每个人都在打量着其他两个人。

"你说什么？"

"我觉得你刚才给了自己两颗。你重新数一下。"

安娜斯打开自己的小袋子，重新开始数。

"啊，真的，你没错。真不好意思。"

刚刚一分钟的紧张气氛缓和了下来。

"你不会觉得我刚才是故意的吧？"

"当然不会，谁都会犯错的嘛。"

她们周围，蟋蟀的叫声渐渐低落，夜幕降临了。几只归巢的鸟儿嘴里衔着虫子，急急忙忙地回去喂它们嗷嗷待哺的雏儿。黑云渐渐布满了整个天空。

第一次见到安娜斯的时候，她应该才七岁，她还是个长着绿色大眼睛、粉红色小嘴唇的小姑娘。

她穿着一条鹅黄色的绸裙,还戴着一顶系着丝带的半透明大帽子。

她站在我面前，带着她那小可爱的神情看着我。

她对我说："你，你不是个普通人，我们聊聊天吧。"

的确，我不是一个"普通人"。

猫头鹰凄厉地叫着，天色越来越晚了，女孩们借着车灯的光分完了宝石。

"好啦，我们现在可以回家休息了。"

夏洛特并不赞同其他两个头脑发热的同伴。

"有个麻烦。这些钻石都是编号的,很容易就可以被辨认出来的。"

"那怎么办?"

"找个人把它们重新切割了。"

"那怎么能让这个人不告发我们呢?"

"我们可不能白忙活一场。"

安娜斯轻轻用拳头敲了下手心，说：

"不一定。以前我约会过一个珠宝鉴定专家，他告诉

我，一般来说给专业人士用的珠宝编号清单只有一年的有效期；超过一年，就可以比较容易地对它们动动手脚了。”

三个女孩子一下子垂头丧气起来。

“那这一年里怎么办？把它们藏到哪里？”

“如果我们把它们藏在家里的话，会忍不住拿去卖的。我提议我们都把钻石藏在这里，一年以后，我们再一起回来拿回它们。”

其他两个人都有些犹豫。

夏洛特伸出一只手来，手心朝上。

“我同意。”

安娜斯和玛丽·娜塔莎也都把手放上来。

“我也同意。”

“同意。”

“人人为我，我为人人，我们是‘夜色之狼’三人组。你们觉得这个名字怎么样？我们都带着面罩①，躲在大森林里，不是吗？”

她们手握在一起，久久没有松开。

“那么，狼姐狼妹们，我们把这些钻石埋在哪里呢？”

“不用挖坑，只要把它们给乔治就行了。”

“乔治？”

---

① 法语里面罩和狼是一个词。

第二次遇到安娜斯的时候，她跟我说："今天我爷爷死了。他长得很像你，也很少说话，可是我很喜欢他。我觉得他的目光可以抚平一切。我觉得他还在听我说，他能听懂我说的。他叫乔治。如果我叫您'乔治'，您介意吗?"

"乔治?"

"给乔治是惟一的解决办法。"安娜斯坚持说。

夏洛特扑哧乐了。

"乔治!"

玛丽·娜塔莎耸耸肩膀。

"你觉得我们真的能把我们的财宝给他吗?"

"是的。他很有耐心，而且不张扬，绝好的合作伙伴，不是吗?他绝对不会做任何会把我们送到监狱里的事的。是吗，乔治?"

玛丽·娜塔莎拢了拢她长长的金发，上上下下打量着他。

"他不就是一个……"

她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

"不过，不管怎么样，为什么不呢?"

她把几个人的战利品都交给了乔治。安娜斯转身对他说：

"谢谢你，乔治。谢谢你的理解。"

然后她又亲了他一下。

第三次，安娜斯跟我说爸爸妈妈带她去看了心理医生。“我一说我梦见你了，你猜她就怎么说？说我病了。我梦见你就是病了，乔治！我得来问问你！”

三个女孩子在森林里，翘着用小棉花球分开的脚趾头。她们互相传着深灰色的指甲油，涂着脚趾甲。现在是夏天，她们打算穿高跟凉鞋。

“我们是第一个这么注重仪表的强盗。”安娜斯开玩笑地说。

她们又往身上喷了些香水，整理了一下裙子，把面罩和手枪都放回小提琴匣里，重新钻进了汽车。

没多久，一家商店里又响起安娜斯响亮的声音。

“所有人都趴到地上！”

玛丽·娜塔莎朝天花板开了一枪。

她们比第一次从容多了。三个人背靠背呈三角形站在珠宝店大厅中央，两腿微微分开，稳稳站着，手里还牢牢地握着手枪。

“哎！小心后面！”

安娜斯向前冲去，看见了一个男人。他在被安娜斯挡住之前已经按响了警铃。

"我们走吧！警察马上就过来了。"

我不知道谁让她起了起了这样的念头，她拿着一把刀，捅了我一下。那天早晨阳光普照。安娜斯对我说：

"乔治，我要让我们的友谊更坚固。"

她亮出一把长长的厨刀，冲着我的脸刺过来，还带着她一如既往的楚楚可怜的神情。

接着，她把刀扎进了我的肉里。

一阵钻心的疼痛。我知道这条伤疤将要跟着我差不多一辈子，但是我没敢说什么。她的动作并不粗鲁。

玛丽·娜塔莎咬着牙，镇定地开着车，而夏洛特和安娜斯则通过车窗往外射击。

"再开快点！警察要追上我们了！"

"小心轮胎。"

她们听见一些嘶嘶的声音，接着一阵爆炸。

"太棒了！"

"还有别的呢。"

"我觉得这是个陷阱，他们拼了命地要抓住我们！"

玛丽·娜塔莎"之"字形地开着车，然后猛然拐到一条小路上。一定得甩掉那些警察。

一段时间之后，她终于可以歇歇脚了。车停在了森林里。

"天哪，就差一点儿！"

三姐妹从车上下来，警惕地看了看四周，打开装着钻石的袋子。她们围成个圈坐在地上，并没有数那袋钻石。

“乔治现在已经有个不小的宝藏了!”

“大概三百万到四百万欧元吧，但是我们还不能碰它。”

“还是清醒点吧。相信我，姑娘们，今晚我妈妈家有个晚会，我们一起去轻松一下吧。已经把我们算在里面了。”

“有没有帅哥?”

“有世界上最帅的小伙儿呢。”

安娜斯，哦，我的小安娜斯。

我还记得你第一次来这里，给我介绍你的一个小伙伴，我猜那个可能是你的第一个男朋友。你叫他亚历山大·皮埃尔。

你跟他说：“别嫉妒他，亚历山大，他，他可是乔治。就算我们深深相爱，你也要清楚他的存在，而且对我来说，他非常重要，乔治是我最可以信赖的朋友啦。”

他轻蔑地看着我。我对复名的人总是很小心，比如让·米歇尔，或者亚历山大·皮埃尔。我觉得这就表示，他的父母希望他有两种人的性格。他们不知道怎么区分这两种性格。他们一方面目空一切，希望自己是个征服者，像亚历山大大帝那样不可一世，可是另一方面又有皮埃尔

的单纯。复名的人一般都会是双面人。比如玛丽·娜塔莎，一方面，是一个清纯少女；另一方面，又是一个荡妇。我会不会叫乔治·凯文①？

安娜斯和亚历山大·皮埃尔就在我的眼皮底下做爱。我觉得安娜斯是故意这样做的，为的是向我示威。

施特劳斯的音乐如同欢快的小河轻扬激荡，是《维也纳圆舞曲》。

三个女孩子各自拥着她们的白马王子随着节奏轻快地转圈，不一会儿就个个面色红润，身上有了几分汗意。她们走到餐桌前，拿起漂浮着冰块和柠檬片的红色马提尼酒解渴。

“唉，那些男人。”安娜斯叹道。

“是呀，那些男人！”玛丽·娜塔莎也应声附和。

“早在幼儿园，他们就已经很……有远见了。”

她哈哈大笑。

“那些男生，真是想怎么样就怎么样。”

“正是因为这个我才更喜欢钻石，就像玛丽莲·梦露一样。钻石确实很难得到，而且从来不会让你失望。”

女孩子们大笑了起来。大厅里所有的目光都集中在这三个青春逼人的姑娘身上……

---

① 乔治是一个很传统的名字，而凯文则很时髦。

安娜斯的妈妈走了过来，旁边跟着个秃顶又肥胖的男人。

“你们看，这人像一头种猪。”

“你不跟依斯德叔叔打个招呼吗?”安娜斯的妈妈说。

安娜斯顺从地亲了亲“种猪”的脸颊。

“你好，叔叔。我来给你们介绍。这是我的妈妈，还有依斯德叔叔，这是我的朋友玛丽·娜塔莎和夏洛特。我亲爱的叔叔，你一直都还是《流行守望者》的科技记者吗？你现在在忙什么呢？空间探测，人类祖先，大脑组织，还是神奇的治疗癌症的药?”

“都不是，我最近对跟植物交流很感兴趣。”

“植物?”

“是呀,不久以前研究发现,植物之间通过散发气味来互相交流。”

“不错呀，就是约会吧。”

“在非洲，牧羊人有个难题：只要一把山羊关到一个带刺的围栏里它们就会生病。后来人们发现，只要山羊一吃那些围栏上的刺槐叶，刺槐之间就会互相发出警告。它们散发出气味信息，然后别的刺槐就会把自己的汁液转换成有毒的。”

依斯德叔叔从花瓶里取出了一支玫瑰。

“还不止这些。植物不仅发出信号，而且还能接受信号。这朵花散发着沁人心脾的香味，因为它听见了施特劳

斯的音乐。如果让她听重金属摇滚的话，它又会散发出另外一种味道。”

“植物对音乐有这么敏感吗？”安娜斯惊讶地问。

“他们其实对什么都敏感。”

玛丽·娜塔莎怀疑地皱起了眉头。

安娜斯想弄个明白。她跑去找来了一把小提琴，开始奏起乱七八糟的音符来。所有人都把耳朵捂了起来，他们盯着那朵玫瑰。

“你真是信口开河，依斯德叔叔，这朵花一点都没有动。”

“那是因为时间不够长，这种生命的反应速度非常慢。”

玛丽·娜塔莎脸上露出了嘲弄的微笑。

“这么说，您在报上发表的都是这类文章？”

依斯德很有耐心地解释：

“我试图去揭示那些读者们不知道的东西，给他们全新的视角考虑问题。”

“可是您这个会听音乐的植物的故事也太不靠谱了吧。您不会是用烟去熏熏您那些植物吧？”

安娜斯对她朋友的表现有些吃惊。为了尽快结束这场舌战，她拉起叔叔的手把他拽到了舞池中。

“过来，依斯德叔叔，我跟你跳个华尔兹吧，不过您可别像上次那样踩到我的脚啊！”

我已经很老了。

我到了四十二岁的时候才开始问自己一些问题。

我是谁？

我为什么要出生？

我到地球上来的目的是什么？

一生中可不可以做一件有趣的事情？

有人过来了，是玛丽·娜塔莎。

她拿出了那个装着钻石的袋子，仔细地看着，手上映出了钻石发射出来的彩虹般的光芒。接着，她心满意足地把袋子装进了她的背包里。

不行！你没有权利这样做！别拿不属于你的钻石，你没这个权利，这里面还有安娜斯的。

她冲着乔治行了个屈膝礼。

这个臭丫头。

“放下袋子，把手举起来！”

玛丽·娜塔莎犹豫了一下，眼光往旁边溜了溜，最后还是决定乖乖地听从安娜斯的命令。

“把钻石放回原处。”

玛丽·娜塔莎把钻石还给了乔治，转过身来，依然举着手。

“你想干吗？你很清楚如果你现在放我走的话，我还

会回来的。”金发美女说道。

“把手举起来，你也一样。”身后又传来一个声音。

安娜斯没有转身。

“放下你的枪。”

她没有动。

夏洛特用枪指着安娜斯，安娜斯又同样用枪指着玛丽·娜塔莎。

“我一直当你们是可靠的朋友，可是我发现真不该信任你们。”夏洛特喘着气说。

我很害怕，安娜斯，小心啊，这些人都很阴险狡猾。

玛丽·娜塔莎迅速弯下腰，从脚踝那儿拔出了一支小手枪。另外两个人还没有反应过来，她已经转身用枪指住了夏洛特。

“这样我们就平等了。”她说。

她一边退，一边用枪指着另外两个，始终保持着一个完美的等边三角形。

“现在，姑娘们，我们来赌牌分钻石吧！”

“我们只有团结才是一体的。”

安娜斯是对的，你们两个都得听她的话。

“不如我们把枪好好收起来，都放聪明点吧。”安娜斯提议。

没有一个人动。

“怕是不可能了，有些东西已经被损坏了，是信任。”

“那我们怎么办?”

一根高高指向空中的排气管发出了一阵刺耳的声音。

“我们放下枪，好好谈谈。”

三个女孩慢慢跪下，把枪放在自己面前，互相警惕地监视着。

忽然玛丽·娜塔莎一把抓回枪，就地一滚，放了一枪。安娜斯中弹了，她立刻举枪还击，可是没有击中。同时夏洛特又开火击中了玛丽·娜塔莎。

她们各自迅速在灌木丛里寻找藏身的位置。子弹呼啸，一个小树丛里忽然传出一声尖叫。

安娜斯匍匐着爬到夏洛特身边，可是夏洛特已经死了。

玛丽·娜塔莎趁机又瞄准了安娜斯，可是就在这时，她的手枪里没有子弹了。她刚想装子弹，安娜斯低着头一下子扑过来抓住了她的膝盖，把她拖倒在地。

她们在小树林里翻滚在了一起，好像在横着跳舞。她们互相扭打着，咬着，扯着对方的头发。

玛丽·娜塔莎手里忽然寒光一闪，多了一把尖刀。

小心啊，安娜斯!

安娜斯使劲用脚往后一踹，把她的对手踢翻在地。但

是玛丽·娜塔莎还是紧紧抓住她不放。此时此刻，安娜斯的眼睛里闪过惊诧的光芒，而在玛丽·娜塔莎的眼里已经有了悔意。

安娜斯低头看着自己的肚子，然后一下子跪倒在地，两手紧紧捂着伤口。

“对不起，”玛丽·娜塔莎说，“反正不是你死就是我亡。”

她慢慢后退，一溜烟地逃跑了。

不！

安娜斯爬向乔治，拳头握得紧紧的。她艰难地站起来，喃喃地说：

“乔治……帮帮我。”

她把紧握的手伸向她的朋友，然后把一样东西放在了他心窝上。

“给我报仇。”

然后，她摸索着她的外套，掏出手机拨了个电话号码。

“喂……警察局吗？……枫……丹白露森林……四号路一直到圣女石，然后沿着乔安娜夫人石下面的小路……乔安娜夫人。”

她一头栽倒在地。

安娜斯！！！

没有你，我的生命将不再有意义。

现在我惟一要做的就是报仇。

只要我做得到，是的，给你报仇。

三个星期后，两个警察出现在玛丽·娜塔莎面前，玛丽·娜塔莎手上带着亮闪闪的手铐被带走了。

一个警察问另一个：

“我们要干什么，警长?”

“尸体是在这里被发现的，到目前为止，我们知道这个女孩是‘夜色之狼’的成员，我希望能找到一些线索证明是她杀了她的两个同伙。”

玛丽·娜塔莎轻蔑地打量着这两个警察，说：

“我是无辜的。”

“钻石？还不如去偷别的呢。钻石都是编好号的。可是，女人就是喜欢钻石。把它拿在手里会烧手呀，所以女人一定要戴着它，或者卖了它。研究研究女人和钻石之间的关系也蛮有意思的。”警长说道。

“也许跟纯洁有关系吧，”警员带着哲学家的口吻说，“我们都在寻找某种纯粹的东西，对吧，警长?”

“这里有线索，你仔细看看这个小树丛。”

“你们不会找到什么的!”玛丽·娜塔莎耸耸肩膀说，“我要一个律师。”

是她，就是她，凶手。

如果我能帮他们该多好，可是怎么帮呢？

当他们听到一阵越野卡车的声音时，警长好像大大松了一口气。

“我需要的人终于来了。”

车上走下来两个人。男的身材肥胖，面色红润，头发微秃，鼻子上架着一副金丝边眼镜。他仔细研究着现场，认出了这个金发女孩。

“你好，玛丽·娜塔莎。”他简简单单地打了个招呼。

玛丽·娜塔莎扬了扬下巴，算是回答。

这个科技记者的后面还跟着一个棕色头发的女人。

“西尔维亚·菲列罗博士。”他介绍道。

接着，他又叫警察帮他把车上的工具抬下来。为了保证安全，玛丽·娜塔莎一只手的手铐被解开了，另一只手被铐在一棵大树根上。

在警察们的帮助下，依斯德和他的女助手支起了一张桌子，放上了好几台画满刻度的电子机器，它们都连着一台笔记本电脑，还有一台硕大的蓄电池用来给这套古怪的仪器供电。

“这堆杂货是什么东西？”犯罪嫌疑人忍不住问。

“情感电流计，也就是用来检测一个人有没有说谎。”

“你们想给我测谎？”玛丽·娜塔莎问道，还是很镇定

自若。

“不是给你测。”依斯德回答。

他指着玛丽·娜塔莎身后说：

“它！”

所有人都顺着他眼光的方向望去，一边寻思他在说谁。他手指的方向出现一个参差不齐的轮廓。

一棵树。

一棵很老的，扭曲的树。

树枝弯曲的形态很奇怪，好像是什么复杂的瑜伽动作。树叶被风吹得沙沙作响。长长的树根有的已经伸出了地面，可见它根深蒂固。

树干朝南的部分是浅灰色的，布满了黑色、深褐色的裂痕；而朝北的部分则由于一直处于阴冷潮湿的环境里，表面布满了苔藓和地衣，就像得了皮肤病一样。

斑驳的树皮上布满了树瘤和伤痕。

一只小松鼠发现有人往它那边望，连忙向树顶上冲去。顶上的枝条细小，但是树叶却宽大肥厚，它们遮住了阳光，但是也充分地进行着光合作用。一只小山雀也惊慌起来，害怕人们对它的小巢感兴趣，里面还有几个没孵出来的蛋呢。它还是决定不退缩。毕竟，现在人们都已经不吃山雀蛋了。它像哨兵一样一动不动地站在枝叶间。

这一天对我来说意义重大。

西尔维亚小心翼翼地将一些小夹子插进树皮里。小夹子底部连着电线，电线又连到仪器上，仪器又连到电脑上。

依斯德沉着地向两位警察讲述着，1984 年，他的朋友特拉维乌大学的教授杰拉德·罗森，灌溉学专家，在抵制沙漠化的斗争和对植物行为的研究中发现，植物会对外界刺激做出反应。

“他想出了一个办法，将电线一端连接在树皮上，另一端连接到一个能够感应到非常弱小电阻变化的电流计上，于是他测量出了在不同刺激强度下树木所做出的反应。《圣经》里提到过燃烧的荆棘①，他认为那更可能是在比喻‘说话的荆棘’。一开始，他把花放到不同的音乐环境里，从重金属摇滚到古典音乐。同样地，他又发现这些花比较中意威尔第。”

“他怎么验证呢?”警员有点疑惑地问。

“就像对我们人类一样。在一般休息的状态下，20 次里有 10 次人体能够承受住电压，当我们更加平静下来，这个几率就降到了 5；但是如果我们激动起来，这个几率又会增加到 15。当罗森教授的花儿们喜欢他播放的音乐的时候，仪器指针降到 10 以下；当它们感觉到有危险的时

① 《圣经·出埃及记》：摩西看见沙漠边燃烧的荆棘，决定带领古以色列人走出埃及，建造自己的家园。

候，你可以看见它们身上出现了小刺，就好像它们对于这种控制非常愤怒，要你立刻停下来……罗森教授因此又有了主意，开始测试不同因素所引起的反应，比如低温、高温、光线、黑暗、电视等等。

“可是它们没有眼睛啊。”警员惊讶地说。

“它们用特有的方式来感知这个世界。一天，当罗森教授把一株刺槐接到电线上，准备开始实验的时候，因操作不慎受伤了，指数一下就升高了。”

“为了弄清真相，罗森教授把实验又重新做了一遍。这次他在刺槐旁边切肉，什么也没有发生，好像它知道这块肉是死的一样。他又把一朵花放进液氧里，花有了反应，指数上升到了13，他立刻又把旁边的一朵花丢到了滚水里，结果是14。他还把酵母放进热水里，指数显示12。”

“酵母！是活的?”

“当然啦。教授又在一株植物面前用剃须刀割破了手，这株植物马上竖起了一身小刺，指数也升到了12。对于它来说，人类细胞被杀死或者酵母被煮熟都是很暴力的，使它愤怒的行为，就好像在它面前死亡一样。遗憾的是，罗森教授今天不能亲自前来，但是他委派了他最得力的助手西尔维亚。”

风在树枝间低鸣，忽然间，空气变得更冷了。

“这株树看见了案发过程，因为它在这些地方伸展开来。它的‘树感’觉察到了凶案，它知道发生了什么，但

是它说不出来。我们来帮它说话。”

这是历史性的时刻。

这些有血有肉的动物们在树的周围绕来绕去，连踩断了几根土里的根须都没有注意到。

“所以我决定在这里实验。”依斯德·卡森博格说。

“为什么您要在这件案子上，花这么大的力气呢?”

“安娜斯是我的家人，我是她的叔叔。”

“既然您跟死者有亲属关系，您没有权力调查这件案子。”玛丽·娜塔莎还没有忘记学校里上的法律课，“我要一个律师!”

“我不是警察，只是一个科技记者，所以我只是跟踪案件。动手吧，西尔维亚。”

穿白色夹克的年轻姑娘西尔维亚调节着仪器上的按钮，监视着刻度，念道：

“指数是……等等……是 11。这棵树比正常情况下要愤怒。”

“很好。现在，该做什么?”探长问道。

“要询问证人。”

“你们只要折磨它，割断它的树枝，它就会开口说话了吧。”玛丽·娜塔莎讥笑道，“或者去烧了它的树叶吧。”

十分钟以后，西尔维亚紧贴着树皮放了一个音箱，开始播放重金属摇滚，更确切的说是 AC/DC 的《雷击》。

指数上升到了14。

接着她又开始播放威尔第的《春天》，指数降到了6。

“这棵树很敏感，或者至少证实了我们的监测系统运作正常。”

站在一旁的警员怀疑自己是不是在做梦。证人竟然是一棵树！玛丽·娜塔莎却开始不安起来，她的身子微微颤抖。

依斯德全神贯注，他将一张安娜斯的照片举到一颗好像眼睛的树瘤前。

“怎么样?”

西尔维亚不停调节着按钮。

“11。”她有点遗憾地说。

警察解开玛丽·娜塔莎的手铐，依斯德让她摸摸树干。

“变了吗?”

等了一会儿，西尔维亚宣布：

“还是11。”

不,不。成功就在眼前,我不能就这么一败涂地。我得表达些什么。

想想那些伤痛的记忆。

一直啄木鸟在我身上啄我的新芽。

一只松鼠偷走了我的果实。

一场风暴把我刮得东倒西歪。1999年12月那场飓风

把我刮得剧烈摇晃，把我好多的朋友连根拔起！

“我觉得我们是在浪费时间，而且为什么非要守住这棵树不放呢？周围还有别的树呀。”那个警员提醒。

“这棵树正好对着发现尸体的这片空地。”

“我知道它清楚真相。”依斯德强调，“只要找到跟它沟通的方法就行，就像我们试图跟外星人对话一样，要找到他们的语言方式。”

“如果不是它呢？它只是一棵植物，没有耳朵，没有嘴巴。外星人可能还有呢。”小警员反驳。

“我会试着跟它对话。”

“啊，我喜欢这个画面！”玛丽·娜塔莎又逐渐镇定下来，大叫着，“真是太神奇了！”

她夸张地大笑，其他人则努力集中精神。

“你认不认识这个女孩？

认识，化成灰我都认识，就是她！

他们等待着。

就是她，快把她抓起来。

她还杀了夏洛特。

这一切都是为了那些可恶的钻石。好像矿石都能通灵似的。

“一直是11。从我们开始调查之后它好像就没什么要

说的了。”

依斯德拿出安娜斯的遗物，上面还残存着她香水的味道。

“为什么不去直接问问那些石头呢？毕竟石头也好像是活的嘛。”玛丽·娜塔莎还在讥讽着。

失望笼罩着整个调查小组。他们有点不知所措，甚至觉得自己的行为有点可笑。玛丽·娜塔莎则狂笑不止。

“对不起，依斯德，对不起，教授，我觉得这次实验可能不会有什么成效了。”警长宣布，“我们还是可以说我们已经尝试过了。至于您，小姐，您最好就这次实验保持缄默。”

“这个嘛，我一定要把这件事传出去，我还要告诉报社。一个星期之后，全国都会知道这种新的办案方法——大树指证！”

警长往大树身上踢了一脚，仪器的指针立刻跳到了13。

哎呀！我动不了那个指针！

放弃吧。

这样做没用的，我得找别的办法。

就像依斯德说的，要找到“我的语言方式”。我说的语言，是哪种呢？

我会使劲伸展我的根茎去寻找水。这个我会的，虽然我花了一个月，但是我会。

我还会什么？

没了。不对，还有的，这也许是我最后的机会了。

他们已经开始把工具往车里收拾了，个个垂头丧气，除了一个人。玛丽·娜塔莎开心到了极点。

“绝妙的依斯德叔叔啊！”

“我们虽然失败了，但是尝试还是必须的。”警长叹了口气，说道。

我能做到的，我能做到的。

我得用力伸展。

必须用力。

哦！我的力量啊，不要抛弃我！

我感到我体内流动着宇宙的能量，我记忆的能量，我所有感情的能量。回来吧，祖先们的力量！

帮我复仇！

讨回公道！

一片宽大的树叶上，所有的叶脉里都涌动着明亮的汁液，它们一起往中间的主脉汇去。

叶柄里面几乎已经没有汁液了。

哦，安娜斯，以你的名字起誓，我会做到的，我能做到的。

就在所有人准备放弃，空手而回的时候，一片大大的树叶忽然飘落下来。树叶掉下来的时候，暴露了一个藏在树干

上的洞。由于枝繁叶茂，这个深深的洞一直没有被发现。

依斯德·卡森博格最后一次回了一下头。

像看慢镜头一样，他注视着树叶缓缓飘落。接着他拍了拍手，停住了已经要往车厢里跨的脚。此时此刻，时间仿佛凝固了，什么声音都听不见了，就算一只鸽子展翅飞翔也没有了半点声音。森林里的动物们也仿佛着了魔，因为它们知道有些不同寻常的事发生了。

我成功了！

依斯德的嗓子里冒出了几个音。这个词从他嘴里出来的时候好像也减缓了速度，就像在慢放一张磁盘一样。

“等……一……等……”

一只狐狸经过，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几只蝴蝶使劲儿拍动着翅膀，像大海上乘风破浪的帆船。

依斯德慢慢地走过去，越走越慢，把手伸进了树洞里。

哦耶！

他的手指在洞里四处摸索，不时被刺刺到，他细细摸索着乔治的内心。他掏出了一绺头发，一绺藏在黑暗里的金发。

“沾着血迹的金发！”

玛丽·娜塔莎的眼睛瞪大了。

依斯德把头发凑近了玛丽·娜塔莎。

“法医会鉴定出来这绺头发到底是不是这位小姐的。我们再来仔细研究一下这个树洞吧，我觉得它底部可能藏着钻石。”依斯德一边研究着手指顶端一边说。阳光下，他手指上确实有很小的微粒闪闪发光。所有人都弯腰朝树洞里看。

警长取出了树心里的几片残片，用一块丝手帕包着。

我喜欢丝，因为它是从保护着蚕的蚕茧上抽出来的。那些蚕总是不停咬着我的叶子。我也不知道自己怎么会懂这么多事情。事实上，我并不是知道这些事情，我只是感觉到它们。我领会到万物之间的联系，对我来说，它们好像是浮动在空气中的无数信息一样。

就好像我没有耳朵也能听见人类的声音，或者也可以说，所有的枝杈都是我敏感的鼓膜。

玛丽·娜塔莎吃惊地张着嘴巴，好像已经被刚才的一幕惊呆了。

就在树洞上面一点的位置，依斯德发现了用树洞里的一把刀刻的深深的几行字。虽然已经不少年了，但是字迹依然清晰：

安娜斯 + 乔治 = ♡

树 1——**他做到了。**

树2——谁做到了?

树3——她们叫他叫“乔治”的。

树2——他做什么啦?

树1——他动了!

树3——不是，还要棒。他会在人类遇到重大时刻的时候表示一下，而且他就这样改变了他们的历史。

树2——干得漂亮。不过我也会掉树叶，而且我的叶子非常漂亮，人们都要捡回去收藏呢。

树1——是吗，可是你只会在秋天的时候掉树叶。

树3——……他，他在大夏天掉了树叶!就这样，全靠他的意志。

树2——我才不信呢!

树1——这只是第一步。从此以后，我们知道了我们可以在人类的世界里有所作为。

一幅幅画面如云烟般悄然淡去，我在沉思。

你永远都在我记忆的最深处，永远铭记我心。

我是如此爱你，安娜斯。

几个世纪以来我看见成百上千的人在我面前来来往往，过来摸我的树干，或是在我的脚下寻找松露。

我看见过士兵，也遇见过强盗，见过“带剑的”、“带火枪的”、“带步枪的”。

每个围着我的心头扩散的年轮都代表着一代人，至少我是这样理解的，从黄口小儿变成耄耋老人。

我曾经非常震惊，他们非得借助暴力来证明他们的存在。

以前他们为了糊口自相残杀。

现在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他们还在自相残杀。

也许是习惯了吧。

我们也一样，我们也没能置身于暴力之外。时不时地，在我的枝杈间，树叶就经常爆发冲突，它们互相抢夺着阳光。身处黑暗之中的就只能慢慢褪色、枯萎。一些顽皮的小孩踩着我凹凸不平的躯干往上爬，然后就来了各种各样的侵略者：常春藤把我们勒得喘不过气来，蛀虫蚕食着我们的身体，还有鸟儿刚刚在我的肉里做了一个窝。

但是这些暴力都是有其意义的，摧毁本是生存之必须。可是人类的自相残杀，我看不出有任何意义。

也许是因为人太多，所以这些破坏者们要用自相残杀来自我调节，又或者他们实在是闲得没事做了。

无数世纪以来，我们一点也没有引起过你们的兴趣，除了被砍成木桩的样子或者被粉碎成纸浆。我们不仅仅是个物体，像地球上所有一切一样，我们也有生命，也会去感觉世界上发生的一切，我们忍受痛苦，也会有我们自己小小的快乐。

我很乐意跟你们聊一聊。

有一天，也许我们会坐在一起聊聊。

你愿意吗?

透 明 人

连续几年，在我的基因实验室里，我一直在研究“透明”这个课题。首先，我提取出可以让植物变得半透明的DNA密码。这种密码大自然中就可以找到，比如说海藻。我只要再注入作用于色素沉着的基因程序里就可以了。就这样，我造出了透明的玫瑰、透明的杏树、透明的小橡树等等。

接着，我又把范围扩大到动物身上。这次，我提取了水族缸鱼类诸如虹鳉的透明基因程序，然后注入细胞核里，于是，我又造出了一只透明青蛙，或者说，至少它的皮肤和肌肉是透明的，内脏器官，还有骨骼都可以看到。后来，我又造出了一只透明老鼠。

但是，我的同事们从此都离我远远的，就好像我是什么洪水猛兽一样。接下来，我又造出了一条透明狗，然后

是一只透明的猴子。我是如此遵守生命进化的逻辑阶段，从最简单的植物到最接近我们人类的动物。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最终我在自己身上做起了试验，也许是因为所有的科学家都喜欢追根究底吧。尽管我知道没有人愿意看到自己的皮肤忽然变成透明的。

一天晚上，在空荡荡的实验室里，我下定决心，把试验用在了自己身上。结果，试验成功了。

我可以透过我透明的皮肤看见胃、肝脏、心脏、肾脏、肺叶、大脑，还有所有的脉络网。我看起来就像以前生物课上教室里放的一个去皮的人体模型，只不过我是有生命的、活的人体模型。

我望着镜子里的自己，禁不住发出一声恐惧的叫喊。这一喊，立刻让我看见我的心脏造血加速了。我开始对着镜子研究起我的烦躁来：动脉剧烈颤动；肺叶像锻造车间的风箱一样鼓起来又瘪下去；明黄色的肾上腺素将我的血液染成了橘黄色；淋巴系统像个老式发动机一样超速运行。

紧张……就是这样吗？

尤其吓人的是我的眼睛。我们都习惯了在脸上只看到月牙形的那么一部分，可是现在，我完整地看见了眼眶里这两个表面泛着珠光的球体，还有延伸出去的肌肉和令人惊叹的神经。

当我缓过神来时，又发觉肠子里蠕动的一团团食物，

这让我的肠子看起来很有立体感，跟着它们的旅程，我提前猜出了自己想要上厕所了。

当我思考的时候，血都通过颈动脉上升到脑子里；当我感到冷或者热的时候，血又涌到了皮肤上的毛细血管里。

我脱光了衣服来完整地研究我自己。

现在，我是异乎寻常地一丝不挂了。

忽然间，我意识到一件事：我还不知道怎样恢复呢，我变成透明的了，可是又怎样把透明的皮肤变回去呢?

我发狂地寻找，想从样品上提取一个不透明基因程序。就这样，我一直干到早上，根本没注意看时间。来打扫卫生的女佣推门进来看见了我，立刻晕了过去。

我得赶紧在同事们来之前穿上衣服。怎么跟他们解释这堆仿佛在透明塑料保鲜膜里悸动的器官就是我呢？脑子里面的头一个想法就是从头到脚全裹起来，竖到耳朵的衣领，鼻子上大大的墨镜，就像 H. G. WELL 笔下那个“透明人”一样。我就这样我这副令人发指的半透明的样子给藏起来了。

虽然时间仓促，但是除了面颊以外，其他地方都裹得好好的。我从清洁女佣化妆包里拿了粉饼填补了那里的缺陷。

一阵声响传来，同事们来了。

我迅速走了出去。在地铁站里，一个小流氓用把弹簧

刀指着我，周围的路人都视而不见，好像这种伤害事件就像生活中的小插曲一样寻常。

出于自卫，我敞开了大衣。也许他脑袋里可能会闪过懊悔不已的念头，但是我向他展示的东西要隐秘得多。我的进攻不仅仅是身体一个姿势，还有我的动脉，以及大部分正在工作的内脏。

他晃了晃，昏了过去。人群立刻围了过来，用怀疑的眼光盯着我。世界有时候就是这样颠倒黑白，人们可以忍受暴力场面，却受不了一个与众不同的人。

我异常气愤。我看着那些只顾安慰小流氓，却把我这个受害者扔在一边的好事之徒们，忍不住向他们露出我独特的身体来。

一瞬间，人群中炸开了锅。

我幸运地逃脱了，不然会被那帮人打死的。

通过向他们展示我、其实也就是他们的身体，我想提醒的是，我们不只是单纯的精神力量，我们有血有肉，充满活力，有一堆内脏在不停不地工作，一些五颜六色的奇怪的液体在各个器官之间循环。通过我，他们可以清楚地看到人这副皮囊下面到底藏着什么。而这个事实是如此触目惊心，以至于没有人敢直面它。

有了头一次胜利的感觉后，我还是意识到：从今以后，我就是一个怪物，或者更惨一点儿说，是一头怪兽了。

我在街上东飘西荡，不停地自问：有谁能平静地看着我？终于，我找到了一点头绪。总有些人在不停搜索着甚至在兽性方面都耸人听闻的东西，而且还把它商业化了。这就是集市上那些艺人。

我四处寻找最近的马戏团，确切地说，是玛格南马戏团。他们总是吹嘘有世上最奇怪的人的展览，说有些怪得甚至连土地都不想埋葬他。

马戏团的经理是个很出名的侏儒女人，她在豪华的办公室里接见了我。大红色的天鹅绒沙发上堆着一堆厚厚的坐垫，侏儒女人坐在顶端，像悬在上面一样。她用非常职业的眼光上上下下地打量我。

“年轻人，你想到我这儿来干什么？你有什么特长？空中飞人？魔术？驯兽？”

“脱衣舞。”

她呆了一下，更加仔细地打量起我来。

“那你可走错门了，这儿可不是色情剧院。我的马戏团在世界上享有很高的声望，所以，出口在那边。不好意思。”

看来动口不如动手。我脱掉右手的手套，假装要跟她握手。她一下从高高的沙发上跳了下来，抓住我的手一直举到天花板上的荧光灯下细细端详。她细细地看着那些错综复杂的，越往指尖越细的红色血管。

“其他地方也一样。”我说。

“全部？你是不是火星人？”

我解释说我是个地道的地球人，还是个科学家，而且很受同行之间的好评，但是我最近的试验成功过了头。女经理还在继续观看着我的血液随着心跳的节奏流过来、流过去。

“我见过不少奇人异士，可是像你这样的我还从来没见过，等着我来给大家展示新惊喜吧！”她兴奋地宣布。

她把她的艺人们都聚集到一起，其中有巨人、有杂技演员、有世界上最胖的人、有会吞刀的人，还有驯跳蚤的人，济济一堂，好不热闹。

“你们看，我还不知道肝是在食物外边工作的。”巨人说。

“那条腺，是不是肾上腺？”女经理问道。

那个最胖的人又评价说我的肾脏小得可怜。大家都显得兴致勃勃。

那个杂技演员是个很文雅的韩国姑娘。她第一个凑过来用手指摸了摸我的皮肤，证实了它确实是存在的。她的目光深深地注视着我，我不由得垂下了眼帘。这次的表皮接触显然还很冷淡。她勇敢的举动赢得了大家的掌声。

她又冲着我笑了笑。

我激动不已，感觉自己又重新回到了一个大家庭里。

大家很快帮我设计了一个脱衣舞节目，大致是我脱了好几件衣服之后，露出胶质的假皮肤，然后再从容地把它

脱掉。

每次表演的效果都非同凡响。原来最喜欢看裸露表演的就是裹在一层层衣服下的人类。但是因为是在马戏团里，坐在一排排阶梯上，观众们一点也不害怕了。我被称为新派魔术家，而他们似乎更在意找那个“玩意儿”。连著名的魔术师们也来观看我的节目，仔细观察我是不是在玩某种镜面把戏。

我渐渐习惯了我的新身体。

我还养成了自我研究的习惯，而且因此揭开了好些令我费解的现象。比如夜里莫名其妙的腹部痉挛，原来是由我的肾上腺素引起的。有时候，我会在镜子面前站上几个小时，一动不动地观察我的大脑血管。

一天晚上，我又来到镜子面前，拿一个手电筒照着身体来研究最细致的奥秘。我觉得没有什么比真相更令人触目惊心的了，特别是当它涉及像身体这样与你自己息息相关的东西的时候。

从深处来说，我们对自己的肌体结构了解得很少，甚至不愿意去了解。我们对待它就像对待一台机器一样，坏了的时候就送到医生那里去修修，而医生呢，就给他喂一堆五颜六色、名称各异的小药丸。

谁会真正对自己的身体感兴趣呢？谁又曾仔细打量过它呢？我把手电筒在肺叶之间照来照去，觉得人类如果能够进化到透明状态的话，也许会变得更真诚。

就在这时，那个年轻的韩国姑娘来敲我宿舍的门，问我是不是可以让她仔细研究研究我的身体。她是第一个迈出这一步的人。

我的性腺一下子被激情充满了。姑娘假装没看见，拿着手电筒照向我的脖子，她解释说她自己那儿不舒服。

我完全理解。姑娘继续拿着电筒照我，那样子好像在一个山洞里探险。她照向我的背，我又垂下了眼帘，还没有谁对我这个部位感兴趣过呢。我自己都不知道我的背是什么样子。她看的也许是我的心，也许是我的肝（等她走了之后，我要拿两面镜子一起看看）。

她凑过来吻了我一下。

“我没让你倒胃口吧?” 我忐忑不安地问。

她的脸上露出了微笑。

“也许您是第一个……说不定有一天，其他人也会变成这样。”

“你担心吗?”

“不，变化并不让人担心，僵化和谎言才更可恶。”

当她又一次更深情地亲吻我时，我的脑海忽然闪过一个荒唐的念头：如果我们有了孩子的话，会像我还是像她？还是一半一半?

宠物狮子

一切都在非常秘密地进行，周围没有一个人觉察到什么变化。“动物农庄”基因实验室，通过不同种类之间的杂交，已经试验成功了好几只新型宠物。产品列表上已经有例如“鹦鹉仓鼠”，它会重复任何它听到过的话；有会像猫一样打呼噜的“猫兔”；还有可以钻到家具底下玩耍的微型小马——“鼠马”。

但是，“动物农庄”正在准备着它的重头戏，改良人类的第一伙伴——狗。只是到目前为止，他们比较偏向于选择像 staff 狗、黄金猎犬等强壮有力，温驯而又不失凶猛的狗。根据最近一个调查显示，农庄潜在的客户群主要希望他们的狗能具备以下特点：

1. 要像个朋友。

2. 要像个朋友，还要使别人害怕。

3. 要像个朋友，还要使别人害怕，但是对主人又很顺从。

4. 要充满惊喜。

“动物农庄”把这份调查研究了很长时间，仔细分析各项因素，从中推断出：今后不再用狼配种，而是要换成森林之王——狮子。

研究一步步地进行，先是逐渐合成了狮犬，然后又造出了犬狮。它外形看起来像一只狮子，身上长满了浓密的狮毛，长长的尾巴末梢像一个小刷子；但是面孔和叫声都跟狗没有什么区别。

犬狮立刻取得了巨大的成功。“动物农场”的市场预测非常准确：顾客们今后感兴趣的宠物不再是狗，而是漂亮的犬狮。后者显得更有魅力，更有气势。

“也许，与其生产犬狮兽，还不如直接引进狮子。”一位高级主管在产品战略研讨会上这样提议。

“但是我们公司是专业于基因技术的啊！”公司的 CEO 出于股东们利益的考虑，提出了反对意见，“如果我们只是单纯地引进狮子的话，附加值在哪里呢?”

那个高级主管不慌不忙地说：

“我们可以对狮子加以改造。普通的狮子不能适应我们这里的气候，也不适应在公寓里生活。我们的任务就是修改它们的 DNA，使它们能更好地适应西方国家的城市生活。”

"动物农庄"里精挑细选出来的生物学家们挽起袖子干了起来，终于培育出一只改良的狮子，抗寒，温顺，还能抵御城市里的大部分病毒。

农庄又一次成功了。这种城市狮子很快就成了公众的宠儿。特别是小狮子，好可爱啊！性格比小狗活泼，毛比小猫长而且柔顺。送给孩子做宠物再合适不过了。

第一位带着狮子出现在媒体上的公众人物是总统。因为他很快就意识到带着条黑色的纽芬兰犬已经显得不够分量了，国家元首的身边陪着的应该是动物之王。于是，一只金褐色的狮子开始在爱丽舍宫里闲庭信步了，光是它威严的外表就足以为它的主人增色不少。

风气就这样流行起来。如果想要给周围的人留下一个卓尔不群的印象，没有什么比养一只狮子更合适的了。虽然养这样的宠物要比养条狗或者养只猫贵出很多，但是有了它就是跟上了潮流。巴黎人都毫不犹豫地把他们大大小小的狮子牵上了街。

然而也有些小问题。一些没有教养的狮子居然在马路上像狗一样大小便。有几只 staff 狗起初还觉得自己是街头霸主，但是很快就发现自己已经被流行淘汰了。也有些人选择了猫，因为实在是无法满足这些狮子的胃口。它们真的是太能吃了，它们的生活习惯在最偏远的非洲丛林里养成，又随着年龄增长而更加顽固，那可不是一天两天就能改掉的。

当有小孩子被狮子咬伤之后，有些人就开始抱怨了。但是，养狮人协会已经在屠宰场的赞助下成立了一个游说团，专门去游说审理这类案件的法官们。一只狮子一天就可以轻轻松松吃掉十公斤的肉，屠宰场从这场潮流里得了不少好处，营业额超乎寻常地直线上升。保护狮子组织也应运而生，所有限制在城市里交易或出售狮子的法令都无法通过，因为议会可不想惹恼那些人数众多的“养狮议员”。而且，法院对于狮子伤人案的审理也非常缓慢，以至于那些违法者都没有得到惩罚，最多只是罚点款，或者口头警告了事，就算是狮子把人咬死了也是如此。

理所当然的，狗和猫的拥护者们（大多是孩子）起初还要维权，只是人数很快越来越少，因为由猫粮狗粮生产商赞助的游说团也没有屠宰场赞助的那个那么有实力。一个自然界里弱肉强食的局面现在同样出现在了养狮人和养其他小动物的人之间，弱势显然在养小动物的人这边。

大众围绕着这个新问题渐渐形成了各自的阵营。

大街上，人们的行走习惯也改变了。只要一看见有只没有被拴着的狮子，他们就赶紧避而远之，急忙穿过马路，全然不顾来来往往的汽车——至少汽车还有驾驶员控制着吧。有的人干脆完全让出了人行道，把空间留给了狮子和它的主人。拴绳也不再是强制性的了，无论从哪个方面说，这根小绳根本就没什么作用。当一只狮子恶狠狠地扑向或冲向一只小狗或者一个孩子时，一般人是根本不可

能拉住它的。况且，狮子还是有野性的猫科动物，它们不喜欢被绳子牵制着，不喜欢戴嘴罩，也不会喜欢穿件冬装小外套。它们喜欢一丝不挂，骄傲地散步，只要简简单单咆哮一声，或者爪子干净利落地来这么一下子，就能使别的动物敬畏不已。养狮人越来越抱怨那些宠物用具根本就没什么用，还不如让狮子自己活动活动筋骨，自己找合适的地方便便。一天，有个冒冒失失的人自以为是地抗议："你们至少应该清理一下宠物的排泄物吧？"然后很快他的墓碑就在蒙巴那斯公墓里竖了起来。据说收拾尸体的人费了好大劲才把他的身体拼起来。渐渐地，专门为宠物狮子服务的美容院、美发院也开张了。雄狮很幸运地长着浓密的毛发，天生的发型已经美到了极点。发型师们又给它们做出了种种造型：烫卷、编小辫、板寸、小细卷、扎起来等等。

《育儿》杂志忠告说，不要让孩子靠狮子太近。养狮人协会义愤填膺，说："这是诽谤！"法院热心地了结了这桩纠纷。不过必须得承认，因为家里把孩子放在狮子附近而发生的意外很少，意外一般只会发生在主人忘记给它喂食，或者孩子想摸它鼻子的时候。毕竟没人愿意这些事情发生。狮子是猫科动物，所以独立、多疑，但这同时也是它的魅力之所在。

比起门上写着"家有恶犬"的人家来，门上写着"家有恶狮"的人家来光顾的盗贼就少多了。谁也不知道到底

有多少冒失鬼或者初出茅庐的小偷变成了狮爪下的肉饼。所以要看到的是个人家庭安全大大提高了。大街上，有个画面渐渐为人们所熟悉，跟马戏团里演的一模一样：被绳子拴着的狮子一个劲儿地往前冲，而它的主人则尖声叫着："趴下！我的好狮子，趴下！"可是这叫声反而更加激起了狮子往前冲的欲望。

早晨跟狮子一起晨跑，感觉要比牵条狗遛遛有趣多了。对于那些肯拴上绳子的狮子来说，这就是一个游戏。在狮子的牵引下，人可以跑得更快，更久。它还会保护其他晨跑的人和狮子。养狮人协会只列出了一个不足：你累了或者遇到红灯想停下来是不可能的。

他们还说，养这样一头动物可以增强人的责任感。这里是有现实意义的。养狗的人只要把狗往公路边的树上一拴就可以全家轻轻松松地去度假了，这是何等的轻松，而养狮子的人要安置好狮子又是何等的艰难。不断有粗心大意的主人度假回来后发现，结实树桩的旁边只有一堆空链子。

因此，无法摆脱他们的狮子变成一个越来越严重的问题，有些人甚至会选择搬家，把老房子简单彻底地扔给了狮子们。

被丢弃的流浪狮子渐渐出现在城市一些阴暗的街区里。它们三个一群，两个一伙，袭击那些行动迟缓的人。一些温度适宜、光线昏暗的街道，或者是肉铺比较多的地

区，都装上了信号灯，提醒来往的人注意安全。

流行的问题就是：总有一天它会过时。

养狮子的热潮过后，大众的兴趣又回到了比较小的宠物身上。“动物农庄”巴不得顾客的口味三天两头地变，于是他们立刻改变了主打产品。公关部鼓励著名影星娜塔丽·安德森戴着悬有十来只小蝎子的项链在公众面前亮相。每只蝎子尾巴上都套了个小塑料套来保护影星不被蜇到。

独家首创的产品又一次取得空前的成功。蝎子真是公寓里最好的宠物，身材娇小、生性活泼、不引人注目、价格便宜；最重要的是它不会发出任何声响。蝎子显示出了很多狮子没有的优点。只要给它喂三次食——几乎值不了什么钱，两只苍蝇，一只蜘蛛，它们一个礼拜都可以心满意足了。孩子们可以看见它们背上背着小蝎子，一家人和和美美地生活在一起。而且，尤其是它们有“动物农庄”专利生产的闪闪发光的毒液，只有它们才能帮你迅速摆脱掉一只狮子……

生死球赛

2022年世界杯之后，全世界都对这个圆溜溜的足球着了魔，这项运动也成了解决国际争端的最好办法。在它的推动下，世界上最贫困、最微不足道、最名不见经传的国家都得以跻身世界先进国家的行列。

在足球场上，球员们从此参与的更像是一场持续一个半小时的模拟战争。缅甸队可以和西班牙队对抗，卢旺达队可以扳倒美国队，芬兰队直接把巴西队送回了老家……足球可以使任何人在世界面前扬威，不论语言、不论宗教、不论文化背景，也不论财富的多少。

很快地，连规模最小的世界级足球赛也可以轻松创下收视纪录。据说仅最后一场比赛就吸引了近20亿观众，占世界总人口的1/3。想象一下，近20亿人在同一瞬间，咒骂违规铲球的球员，希望或是害怕一个点球被罚进，这

该是一番什么景象！近20亿人，在一场比赛里都忘掉了平日里所有的烦恼……

热度还在升级，但是一个很重要的问题已经彰显出来：足球效应逐渐多元化。它已经从一项简单的体育运动变成了一种可以缓解人类痛苦的镇痛剂。

几场比赛以后，足球赛的规则在那些越发狂热的球迷眼里显得过于简单了。22个球员，巴掌大的一块场地，才100米长，50米宽……太狭小了！还有，在2022年世界杯意大利对巴西队的决赛上，双方都没有进球，结果只好以互射点球决出胜负，真是令人大失所望！该是增加球赛难度和完善球赛规则的时候了。首先，大家考虑把球场面积和球员人数都扩大一倍，这样难度系数就已经扩大很多了。22个人对22个人，可以组织几个10人或12人的小组同时进攻对方14～15人的防御。

接着，场地也被做了调整，增加了“立体感”：添加了小山丘、洼地、沙坑……进攻的一方现在占据了很多有利地形，比如一边脚下带球，一边隐蔽在高地后面，而此时防守的一方就在周围展开地毯式搜索。有时候球会掉进水塘或者洼地里，那么最勇敢的球员就要立即扑进去把球救起来。有时候，足球又会陷进沙子里……球员必须要踢起大量的黄沙才能把球弄出来，就像高尔夫球运动员在沙坑里做的那样。摄影师们就有福气了。而且，每个球员都要配一部手机：在进攻过程中，他可以随时告知全队和队

长他的方位，以便队长能及时判断形势并做出正确的布署。随着这些新规则的出现，进攻策略也越来越现代化，现代足球逐渐有了某种三维国际跳棋的风貌。

当然，更多的观众被吸引了过来。

2026 年世界杯的观众从 2022 年的 20 亿上升到了 30 亿，达到了全世界人口的一半。比赛过程中世界范围内的冲突下降了，根据国际足联的解释，看着那些绿茵场上球员奋力拼杀的真实景象就足以让人失去到陌生土地上争斗残杀的欲望了。从此之后，球场又被扩大了，球场的数量也在增长。所有重要的国际纷争都通过一场球赛来解决，就有点像古罗马时期何拉提兄弟和卡拉亚提兄弟[①]之间的决斗一样。如果让 22 个冠军们在球场上就能解决一个棘手的问题，那为什么还要让上万的人去受苦呢？有些国家甚至选择用足球赛来解决领土问题或者矿藏归属问题。

球场上的冠军都成了绝对的英雄。他们赢得了无比的尊敬和无数的财富。他们的照片贴满了孩子们房间的墙壁。最漂亮的姑娘对他们频送秋波，就是那些电视电影明

---

① 古罗马时代，罗马和毗连的城镇阿尔巴（Alba）经常打仗，使得老百姓饱受困苦。后来两城的君主决定让两城的各派冠军决斗来决定两成之间的胜负。罗马城派出了三胞胎兄弟何拉提，阿尔巴城也派出三胞胎兄弟卡拉亚提。

星、歌星都不能跟他们同日而语。

很自然的，足球运动取得了大范围的成功。新的球场不断建成，一个比一个大，一个比一个复杂。球员人数也继续增长，44 个对 44 个。每队除了有队长之外，还有两个中尉，三个指挥官，以及六个士官。场地不再是简单的小土丘，而是草皮覆盖的小山。原来的水塘、洼地也被人工湖、河流，甚至冰川所取代。除此以外，场地上还添加了沼泽、流沙、要用砍刀才能走出的茂密丛林等等。一些球员还配备了背式发动机，用来飞离地面。中锋都穿上了迷彩服，这样他们就可以忽然出现地面上或者从树后面跳出来，给对手来个措手不及。

只有一条规则一直没变，那就是禁止手接触球。无论在水里、泥沼里，或者在空中、丛林里，球员们都要灵活机动，不犯这个不可弥补的错误。

随着比赛一场场进行，最好的电影导演们都逐渐被电视导演们取代了。因为他们才能全心全意地为观众发掘新的拍摄角度，不断创作新奇的影像，制造最戏剧性的效果。

而足球教练员也逐渐被高等军事院校的战略精英所淘汰。每次出征前，由 10～12 人组成的参谋团就会聚在一起研究新的战术，发明新的过人技术来扰乱对手的阵脚。

比赛时间也被延长了。为了发展更复杂的联防技术，组织更富有魅力的进攻体系，现在一场比赛要 6 小时才能

完成。相应地，球员们也要增强体能。他们的食物都精确地计算热量，训练也由最好的田径高手担当。

在场地扩建和人数增加之后，又有人想到了在队伍中添加女性队员，据说是要为球队添加“一个清新的音符”，而事实上是为了要增强电视画面的娱乐程度。这些女性都是塑身专家，有几个，像凯琳·丽莉，就显示出了非凡的带球天分，技术比大部分的男球员都高超很多。借助背上的发动机，凯琳·丽莉可以做出很多高难度的跳跃动作，同时攻破约瑟芬·福切斯把守的大门。后者也是著名的保加利亚女守门员，前滑冰冠军（虽然跟这个毫无关系），但是她是第一个想到用雷达来定位那些伪装的中锋藏起来的足球的。

所有的措施都是为了促进这项运动，大众也乐此不疲。

随着时间的流逝，足球运动飞速发展……直到2030年3月那个特别的早晨。那天世界杯决赛在两个出人意料的国家之间进行：新西兰和泰国。

那天，比赛的复杂性到了极致。两队各自拥有一座50平方公里的火山岛，所有男女球员人数总和达到了301人，比赛持续了整整一天，从早上8点一直打到了晚上8点。

所有的踢球动作，哪怕是最恶劣的都在允许之列。而且球门的位置也由各队判断决定。泰国队把球门选在了隐蔽的深井里，惟一的入口在一个海拔130米的城堡里。而

新西兰队则把球门安在了一个海底岩洞里，只有屏气潜水穿过一条海底通道才能到达那里。没必要再用脚进球了，换成其他任何方式都行，只要不是用手就可以。

足球里被装上了摄像机。这样无论哪个球员控制它，电视机前的观众都能看得见它的位置。至于比赛全景则由安置在岛上的几百个摄像机来转播，还有上百架遥控飞艇上也安放了摄像机来进行空中拍摄。

泰国队的队长叫班阿饶，他个子小小的，但是非常狡猾，动作迅速，而且作风凶狠。

新西兰队的队长则是一个非常漂亮的姑娘，叫琳达·福克斯比特，是前大洋洲小姐，特工出身，而且还是《夏威夷》杂志封面流行的超级模特。

2030年的世界杯赛无论从哪个角度看都是异乎寻常。首先，球员们第一次被允许伤害对方，甚至在形势需要的情况下杀死对方。其次，决赛的这一天被定为了全球的假日。最后，因为比赛吸引了数量众多的赞助商，所以球场上没有一棵树，没有一只老鼠，甚至一只飞鸟都被排除在比赛之外；每片树叶、每根毫毛、每片羽毛上都印上了香烟、可乐，或者化妆品的商标。

进入到决赛前，新西兰队先后击败了印度尼西亚队（1:0，死24人，伤48人）、匈牙利队（2:1，死8人，伤

11 人)、克罗地亚队、肯尼亚队、希腊队、利比亚队、秘鲁队。而泰国队则一路战胜了美国队（4:2，死 35 人，伤 12 人)、日本队、俄罗斯队、摩纳哥队（这场比赛尤其惨烈，结果为 1:0，但是死 67 人，无人受伤)，还有那些在淘汰赛阶段就被淘汰的队伍，多多少少都有伤亡。

这次决赛中，两队都有机会选择一个城市作为基地。而场地中央则是一个中立城市，间谍们可以在那里进行活动。

裁判员一声哨响，比赛开始了。

这个一直被藏在一个中立地点的小皮球立刻被新西兰队员发现了，更确切地说是 2 号中锋比利·马科斯万发现的。他立刻把球传给了伪装成警察的 2 号边锋詹姆斯·萨莫，但是就在这时，萨莫被泰国队的 64 号女中锋黛维内用电子吹管射出的一支毒箭射倒了。一抢到球，黛维内就把它扔进越野跑车里向中场的中立城市疾驰而去。

黛维内想在那里把球传给队长班阿饶，但是却被新西兰队队员考得维纳半道上神出鬼没地给截了下来。这个人很久以前就是个有名的神偷了。到目前为止，飞行机器人摄像机都毫不费力地跟踪着比赛。可是，糟糕，转眼间形势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泰国队队长发现本队传球失误，同时又发觉到那只球不翼而飞了！他的雷达也找不出其确切

的位置，只是显示说可能掉进了一个阴暗的缝隙，或者是一个很深的洞里。球队只好找来了一个金属皮具探测仪来找这个球……乘着晚上 7 点 5 分的火车，足球以每小时 120 公里的速度向泰国队的球门挺进。

多亏了手机，泰国队及时向右边锋小组发出了拦截警告。小组成员立刻跨马扬刀，飞奔去劫持火车。但是新西兰队早就做好了防御准备。他们在车顶安装了一架机关枪，还有好几个微型红外跟踪导弹发射器。

铁路线成了上演精彩狙击战的舞台。泰国队的女队员们个个马术精湛，借着硝烟弥漫，人声混杂，她们从坐骑上一下跳进了火车车厢里。一个队员立刻发现化装成长老会牧师的新西兰球员把足球藏在了长袍里面，她走过去把球偷了过来，当然没有忘记用她锋利的马刀把这个“虔诚的教徒”切成了两半。

就在此时，裁判员吹了泰国队一个犯规，因为他们不可以借用金属皮革探测仪来找足球的位置。他们只可以通过看电视或者外界的人给他们传递消息来定位足球。所以，作为惩罚，裁判组请来了一位正宗的新西兰牧师，让他带着球一直去泰国队的城堡门前。

但是这位替补牧师的运气比他的前一位也好不到哪儿去，泰国队的球员把他剁成碎块之后就带着球登上了另一辆经过的列车。

算他们倒霉！刚一上车，一个穿着短裤的新西兰球

员，甚至连武器都没有，就一下抢过球，盘带着往泰国队阵营前进过去。

泰国队球员一片沮丧，到底这个新西兰人是怎么突破防线的呢？

要用一个最细的竹子做成的捕印度虎的圈套才能拦住他。球很快传给了另一个伪装成一块岩石的新西兰球员，他带着球登上了相反方向的列车。

此时此刻，泰国队开始慌了阵脚。他们派出了一队背着三角滑翔翼的弓箭手去炸火车。他们的计划本来是会成功的，但是半路杀出了个程咬金——马克·莫哈蒂男爵夫人。凭借着超乎寻常的口才，她已经走出了火车，控着球，巧妙地哄骗了泰国队城堡的守门员。

这球带得太漂亮了！边锋马克·莫哈蒂男爵夫人顺顺当当地走进了城堡。可是这一切在脾气如魔鬼般暴躁的泰国队队长班阿饶面前毫无用武之地。他扣留了男爵夫人，命令她把球交出来，否则就把她从城堡最高的塔上扔进养满鳄鱼的湖里。班阿饶很得意他这个“世界上最凶残的足球队长”的称号。鉴于很难有人能取代女边锋莫哈蒂，新西兰队只好做出了让步。

球又一次回到了泰国队员脚下。他们之间站得远远的，用气压发射器来传球。

泰国队加速挺进。

球再次飞到空中的时候，被一颗空对空导弹拦截了下

来，又被扔回了泰国队的城堡里。但莫哈蒂就在那里接应。这一次，她成功地越过护城河，从洗衣房潜入了城堡大厅。在那里，机智的女边锋又收买了一个看门人，还上演了一幕热辣的色情剧（青少年观众们看得目瞪口呆），然后在看门人的带领下，走向了泰国队的秘密球门。面对这一幕，泰国国内观众齐声声讨。那个看门人被骂得体无完肤（可能比赛结束之后，他就得逃亡到新西兰去了，只有那里还能接受他和他的家庭）。

班阿饶反应过来的时候已经太晚了。他想再次捉住这个女间谍，但是一个隐藏在那里许久的裁判吹响了哨子，还逼着这两个对手共进晚餐。

果然，男爵夫人一边盘球，一边往对手的杯子里注入了一些催眠的粉末。可是，对手也很狡猾，他并没有喝，而是倒掉了杯子里的东西。莫哈蒂满腹狐疑，也强忍着没喝。

到了城堡外面，裁判又逼着两个人吃点食物，否则就取消他们的比赛资格。男爵夫人早就挑好了这个时机放出她的秘密武器。她从手提包里放出一只训练过的小荷兰猪，它的门牙已经被淬过毒。但是小家伙睡得沉沉的，一动不动。就在这时，裁判又吹响了哨子，莫哈蒂犯规了，因为不可以使用经过训练的动物。班阿饶欣喜若狂，右脚盘过足球，同时左手抓过来一支双刃戟。莫哈蒂刚好来得及拿出她的双截棍。一场激烈的对决开始了。双截棍对双

刃戟，莫哈蒂明显占了下风……就在这时，新西兰队女队长琳达·福克斯比特赶来助战，她气喘吁吁，头发蓬乱，因为她跟所有泰国队的防卫都苟且了一遍，显得有些精疲力竭。两女对一男，这样决斗才显得比较公平。

就在刚才，新西兰队队长为了进入城堡而刺穿了城楼上一个个泰国队的守卫，当他们发出痛苦的呻吟的时候，电视机前几十亿观众爆发出热烈的欢呼。全世界都在着了魔地关注着这场比赛的进程。与之相比，最新出的007或者阿富汗战事就是给孩子们提提神的小儿科了。

赌徒们纷纷压下巨额赌注，数额之大，可以与全球股市的总交易额相比。

男爵夫人掀翻了一张桌子，抽出一把巨大的宝剑，不停挥舞。当剑在离球只有几厘米的地方划过的时候，所有的观众都为之捏了一把汗：因为破坏足球可导致全队被取消比赛资格。

直到目前为止，班阿饶还是处于优势。可是说时迟，那时快，从大厅的玻璃窗里飞身窜进了几个球员：左后卫士官史密斯和中场后卫韦伯，外号“征服者”。

韦伯夺过球，继续向矿井里的球门深入，不料哮喘突发（原因应该是里面浓重的硝石气味，韦伯对这种味道过敏），轰然倒地。还好他及时掏出了他的哮喘喷雾剂，并且把球传给了史密斯。史密斯悬在大厅里那盏洛可可式的大吊灯上，一下子接住了传球并顺手扔出一个烟雾弹，轻

松地越过了泰国队的防线。接着他纵身一跃，跳进那个深井里。在水中他明智地拔出了随身的短刀，因为泰国队在井里放满了食人鱼。史密斯奋力搏杀，徒劳地杀死了几条小鱼，但是还是抵挡不住鱼群的大肆噬咬，颓然倒下。但是他为一直潜在身旁的女队长福克斯比特杀出了一条血路。可是现在，她也要只身面对食人鱼的进攻了。真可惜，本来这是新西兰队一个绝好的进球机会，可是问题还是出在史密斯身上，他太注重个人突破而忽略了集体意识。

球又回到了泰国队脚下，他们还是决定拉开阵线用气压发射器传球。可是就在这时，左边锋巴鲁格一把摘掉面具：原来他是伪装技艺高超的新西兰队员！而且他的眼睛细长，皮肤颜色很深，所以就更是天衣无缝了。泰国队的防守利姆赶紧给了他一记闷棍……但还是太迟了。太悬了！巴鲁格已经把球传给了刚从钢锁里逃出来的男爵夫人。她立刻潜入深井，屏着气向泰国队球门游去。那些食人鱼已经被史密斯和福克斯比特喂饱了。他们现在得休息一下消消食。

进球啦！

新西兰队现在是1:0领先！新西兰队欣喜若狂，所有人都互相亲吻，互相拥抱，脱下球衣以示庆祝。球重新被放置到了场地中央。一组群情激奋的泰国女队员带着球快速进攻，没有遇到任何抵抗。她们轻而易举地迷倒了24

个新西兰球员，然后立刻手起刀落干掉了他们。在火焰发射器的帮助下，她们快速深入到了对方的防线。

球又进啦！

就在这时终场的哨声响起了。比分：1:1 平。

就算不惜一切代价也要决出个胜负来。双方幸存的球员面对面地汇聚到一座小山上，开始点球大战。虽然球赛规则经历了重大改进，但是谁也没想过要把点球大战取消掉。

每个球员都配备了一个气压发射器，这次他们要轮流把球射进设在同一地点的球门。所有人的心都被提到了嗓子眼上。一个泰国队女球员要开始射球了。她用望远镜来仔细测量距离，伸出手指来感觉风速，然后把球稳稳地放到了发射器上。

进球！

球落在地面时产生的冲击力如此之巨大，人们居然在新西兰队的守门员所站的位置上发现了一个火山口。2:1。轮到新西兰球员发球了。发射……球射偏了。一边的阵营里顿时爆发了欢呼的狂潮，但是另一边却被嘘声、倒彩声淹没了。

最终比分锁定 2:1，泰国队赢了，成了新的世界冠军。

在这场比赛之后，很多殡仪馆也非常兴奋地决定赞助下一届比赛。

梦中情人

谁是最完美的女人？

她是埃及的女神，名字叫努特。

清晨五点，晨曦初露，她一边在驴奶中沐浴①，一边品尝着她最喜欢的开胃酒。这酒是用珍珠溶解在科林斯②红酒醋里酿成的，除了她以外，谁喝了都会中毒身亡。浴后，殷勤的女仆们给她按摩，还有一个乐队在旁边给她演奏着专为她谱写的赞歌。

这是世上惟一一首由三千八百只夜莺组成的合唱队演唱的赞歌。

---

① 埃及艳后克雷奥巴忒有用驴奶洗澡的习惯。

② 科林斯，希腊地名，以盛产葡萄著称。

接着，努特吃了几片浸了巴旦杏仁糖浆[1]的桉叶作为午饭，然后她就开始化妆。

努特亲自在一个象牙钵里研磨眼影墨棒，从中提取一种银粉，用来装饰她那长着纤长弯曲睫毛的半透明的眼睑；她的唇膏是萃取虞美人花色素制成的；她再用章鱼墨汁精炼的黑指甲油来涂手指甲和脚指甲。

她身上总是披着一件金线织成的长袍，还戴着两颗宝石。一颗红宝石闪烁在她的发间，另一颗蓝宝石装饰在她的肚脐上。

努特总是把香水涂在耳垂和脖子上。这种香水是用香柠檬混合白麝香制成的，她有一次去北蛮国[2]旅行，从克里特岛[3]带回来一个老女奴，女奴专门为她调制了这种香水。

努特从来不会虐待她的奴隶，除非她们长得比她漂亮，不过这样的可能性极少。

仆人们总是随时等候着她的命令。

她说话的时候，她的耳环摇曳生辉，好像玫瑰花瓣上悬着的露珠；她走动的时候，她的脚链叮当作响，就像在演奏悦耳的音乐。

---

① 旧时用大麦煎剂配制的糖浆。

② 对欧洲的戏称。

③ 希腊的一个岛屿。

仆人抱来了她的神猫——山波瑞，它只听她一个人的话。

努特从来不干活，因为干活会使她的双手变得粗糙。她相信干活会促生皱纹，而且会使人对生活变得悲观。努特不吃东西，她只尝尝。努特也不呼吸，她只颤动。

努特不仅仅是一个女人，她是一个星宿，就像太阳或牡羊座一样。

虽然出身尊贵（据说她是风神的女儿），努特却从来不怕跟平民们呆在一起，特别是星期天下午在尼罗河谷跟他们一起赛鸭嘴兽。

人们可以看见努特飞奔出她的花园，沿途的花儿都徒劳地散发出最美妙的香气来吸引她的注意。

有时候努特也会置备一些黑色皮质的玩意儿（就像她自己说的：为了迎合“大众趣味”，因为她喜欢保持亲民的一面），但是她还不至于庸俗到把这些玩意儿戴在身上。

中午的时候，努特吃一个匹萨饼。她特别挑选没有鳀鱼的，但是要加很多山柑蕾，还有用水牛奶做的奶酪，以及以第一道鲜榨橄榄油为原料的辣油。面饼一定是要在烧檀香木的烤炉里烘制，而面粉原料则一定是要自然生长的，绝对不要温室里栽培的。

匹萨饼的配菜是蔬菜心沙拉（努特非常厌恶咀嚼蔬菜叶子时牙齿间咯吱咯吱的声音），旁边当然少不了摆着微温的孜然味香醋。

努特不走路，她滑行；努特不说话，她只用歌声来表达；努特不看东西，而是观察它们；努特不用听，她能意会。

回到家，努特会弹一下诗琴①。她纤长的指尖温柔地滑过琴弦，听到的人都会深深地陶醉。

夜幕将至，努特轻轻走进她的房间。为了不让她映出影子，夕阳也悄悄溜走了，就算她怕晚上的那些小耗子也无济于事。

晚餐的时候，努特要接见客人。她精于在石膏片染制的纸莎草上写下溢美之辞，然后展示给她的客人们，所有的人都为之倾倒。

努特有一个兄弟，叫海帕西亚斯，他一直暗恋着努特，而且禁止所有十三岁以上的男子靠近她。但是努特心里很清楚，一旦她遇到她心仪的对象，她就会毫不犹豫地离开海帕西亚斯。

当夜幕渐渐弥漫苍穹，遮蔽了云彩，努特若有所思地手托香腮靠在阳台上，想着她神秘的身世和宇宙的奇特。

她是如此出神，以至于手就放在装着酸酸的松子和蚕茧的罐子里忘了拿出来。

努特临睡前，会有一位贤人来给她讲世上各种各样的故事。他给她讲过去诸神战争的故事；告诉她在伟大的自

---

① 16～18世纪盛行欧洲的乐器。

然力量的反衬下人类世界是多么渺小可笑；他给她描述看不见的世界，在那里精灵们、人马兽、鹰翼狮、小天使，还有别的精灵们，都齐心协力来净化人类的精神境界。他赞美那些被诅咒的英雄们，因为他们为了理想而战……

她边听边思索着……

近来，努特沉湎于一个新的消遣：侵略邻国。她已经占领了纳米比亚，以及南努米底亚的游牧民族。她的军队主要组成部分是：巴达维亚的步兵、摩尔达维亚的弓箭手、瑞士的攻击手、套着淬毒獠牙的阿特拉斯雄狮、喙上镶着锋利刀片的鸵鸟、会喷火的鹰隼、经过训练的鼻子会喷胶水的大象，还有会投掷燃油弹的老鹰；但遗憾的是，这样的装备在二十一世纪现代武器面前实在是微不足道。这就是为什么努特一直在找一个人来现代化她的部队。她希望这个人精通刀法，还得是一个王子，而且他的国家至少要跟努特的一样强大。他要擅长训练大象、衣着要有品位、不随地吐痰、不挖鼻孔、对别的美女置若罔闻、熟谙运动疗法、没有兵役，也没有一大家子（努特可不想背上压上个婆婆）。

她希望这个人温柔又不失狂野，优雅又不失豪放，顺从又不失叛逆。努特也不想自寻烦恼，他得很沉稳，但是也会时不时发火；他一定要很英俊，但是绝不会顾影自怜；最重要的是他要有一辆漂亮的三千立方厘米汽缸的红色轿车，有一个装得鼓鼓的带密码的银行保险柜户头。如

果符合最后一项条件的话，其余的条件就是次要的了。

如果您认识这样的人，请速与作者联系，他会将您的信息转达给努特。

一本书的命运起伏

五频道/社会节目：“一个世纪，一部著作。”亲爱的电视观众们，今天我们在这个“社会展望”节目里要谈的是奥威尔的小说《一九八四》。这位英国小说家在书里描述了一个他想象中的未来世界：一个专制统治的社会。所有人的思维方式都被强制成一个模样。可是，今天事实已经证明，奥威尔完全错了。我们国家的公民享受着完全的民主，谁也不会去麻木地重复任何政府的官方宣传，也不再有什么改造反叛知识分子的劳改农场，街上没有监视摄像头，国家也对任何形式的秘密档案嗤之以鼻。是的，奥威尔完全搞错了！

二频道/文学节目：这一期“文学”节目的主题是“改变时代的大思想”。我们请来了嘉宾让-皮埃尔·得波拿肖，法兰西学院院士。我得承认，让-皮埃尔，在我把这

个节目的资料从头到尾浏览一遍的时候，我惊讶地发现，50年来，您一直活跃在文坛上，而且是这个节目到目前为止被邀请次数最多的嘉宾，某种程度上说也是一种荣耀吧。在您最近出版的新书《我的爱人》里，您抒发了您年轻时代的爱情感想，给我们讲述了所有您遇到过、深爱过的女性的故事。让-皮埃尔，您可是非常风流啊！但是，您的文章里一点也没提到性爱场面，没有任何色情描写。您能给我们解释一下，您是怎样做到同时身兼作家、作家之子、作家之孙、“快报社”专栏作者、“新小说”大奖评委，还有塔列朗和卡萨诺瓦版收藏版全集主编等等的呢？

四频道：脱口秀。观众朋友们，大家好！您现在收看的是一个新生代电视台。我们要毫不犹豫地向主流宣战，向体制宣战，扫除一切虚伪的套话。在这里，我们个个积极进取，坚决鄙视所有过时的东西。今天，要给您推荐一本真正的大作。镜头，镜头！（对摄像师阿尔贝特说）请给书的封面来个特写！我要说的当然是《我的爱人》，让-皮埃尔·得波拿肖的最新力作。啊，简直是一颗重磅炸弹！每一页都是一个性高潮。好像那些唠唠叨叨的人们已经在咬牙切齿了。好啊！继续吧，让-皮埃尔，我们支持你！想想挺可悲的，可事实就是这样：每次只要一有人大胆地谈到性的问题，就有一帮老学究跑出来说三道四。我们这里是四频道，我们要说：太好了，让-皮埃尔加油！

另外，如果您本人正在收看这个节目的话，我要跟您

说，我个人特别喜欢您描写换妻俱乐部的那章。这家伙一个晚上搞到了十来个顶级模特，噢，太棒了！这真是给死气沉沉的文学界吹来一股清风啊。太有意思了！无论如何，亲爱的电视观众们，我要在“四频道灯塔”节目里对您说，如果您想身临其境，千万别犹豫！去读读这本把那些老学究打得满地找牙的大作《我的爱人》吧——由塔列朗出版社出版。确实很不错。

一频道/新闻频道：节目最后是“休闲板块”，让我们来看看让-皮埃尔·得波拿肖的最新巨作《我的爱人》。作者以他一向富有激情的笔触，带我们重新回到了那个风花雪月的年代。从书中我们得知他曾经去过换妻俱乐部，而且他还给我们列出了一个妙趣横生又品位独特的清单。说点题外话，有人发现这位才华横溢的作家还喜欢一边抽雪茄一边美美地享受女性的爱抚。书里的用词更加火爆，但是我可不想让电视面前的观众们觉得不好意思，你们可能已经发现那些小细节在挠动着我们的神经了。50岁高龄的让-皮埃尔·得波拿肖依然高居销量排行榜首位，他的书在被媒体报道之前就已经被抢购一空。今晚的电影节目以后，我们还将具体回顾一下这位伟大的作家，他把一生都献给了雪茄、女人、轿车收藏，当然还有法国文学。他是我们最杰出的精英之一。《我的爱人》由塔列朗出版社出版，售价110法郎。

三频道/每日新闻：每日杂闻。一位生物学学生贝尔

川·阿贾米尔自杀。他是《白袍蠢货的谋反》一书的作者。这本科幻小说以克隆人为主题，结果巴黎没有一家出版社愿意出版。在留给他母亲的遗书中，他说对这个无情无义，无知无识的世界已经厌倦了。他母亲已经决定亲自去各家出版社商讨出版她儿子的遗作，不能让它被世人忘却。也许只有用他的生命才能为他的作品打开一条生路。

七频道/新闻：总统去度假一个星期。今年，他选择了巴斯克海岸来轻松一下，享受一下家庭的天伦之乐。让我们看一下他专门回答七频道新闻的几个问题：

“总统先生，经过一年的辛苦以后，您终于可以休息一下了。您能给我们推荐几本您带在身边的书吗?”

“我也需要休息。这一次，我什么文件都没带，只带了一本真正的小说。我选择的是让-皮埃尔·得波拿肖最近的一本很有争议的作品《我的爱人》。”

“您能跟我们说说为什么选择这本书吗?”

“他还不是很出名的时候我就已经是他的忠实读者了。现在他成了我的朋友，经常来爱丽舍宫进晚餐。我一直很喜欢他很直白的文风。我很喜欢他的风格，每天都读他在《快报》上的专栏评论，很清新。”

“您对其中一些章节描写感到震惊吗?”

“不能脱离小说背景来孤立地看这些章节。这是一种通俗的语言。而且作为一个如此著名的作家，他非常勇敢地用跟读者们同样的方式来表达自己。就我自己来说，我

绝对不会赞同那些对得波拿肖作品的恶意诽谤；相反地，我还要向他表达我最衷心的祝愿。不管发生什么，我都永远是他忠实的读者。用一句他喜欢的话来说：‘我也有一个反叛的灵魂。’”

“我们不想打扰您如此珍贵的假期，但是总统先生，你对近来众多的罢工通知有什么……”

“啊，我得打断您一下了。请您去问总理吧……”

八频道/新闻杂志：自从让－皮埃尔·得波拿肖的新作问世以后就引起了各方面不同的反响。一群愤怒的女权主义者闯入了一家书店，宣称：这是“男子主义的自我标榜”。她们还极力贬低《我的爱人》这本书，说它的语言低级粗俗。的确，作者极为详尽地描写了大量伴随着抽烟酗酒的口交场景。总之，这些争议反而大大刺激了这本著名的法兰西文学院院士的大作《我的爱人》的销量，两周内已经打破了百万本的销售纪录。

现在让我们来听听被关注的焦点人物让－皮埃尔·得波拿肖自己是怎么说的——

“在目前这种群情抑郁、经济衰退的时期，公众们渴望有人来谈谈爱情。我们现在的报刊杂志和电视荧屏充斥着太多的死亡、战争、恐怖袭击，还有意外事故——还有疯牛病和艾滋病。谢谢提醒！而我呢，我想通过我个人的回忆，给我的读者们带来快乐。很抱歉，一些过于热辣的场景可能刺激到那些恪守陈规的学究们了。我才不在乎呢，我是个叛逆

者！对于那些能理解我的人，我向你们致敬！现在如果要我给同胞们一些建议的话，我要说：跟我学吧，去体验那些极端的刺激。你们会发现，实在是太激动人心了！”

九频道/新闻：全国都陷入了罢工的狂潮，社会几乎瘫痪。成千上万心急如焚的旅客在火车站、飞机场暴跳如雷；高速公路上汽车因为缺油抛锚，司机们几乎精神崩溃；青年志愿者取代了要求增加工资的街道清洁工。现在让我们来看看现场报道，菲利普·勒鲁克斯。

“你好，弗朗索瓦。我现在正在蒙巴那斯车站①的站台上。18岁的学生安婕里克非常失望，这个周末看来她是回不了家了。小姐，您是怎么度过这漫长的等待的呢？”

“我看小说。我在书报亭快要关门的时候买了最新出的小说《我的爱人》。刚开始我觉得描写有些恶心，但是最后我觉得这是篇很伟大的小说。我觉得那些古典主义作家们真的很令人厌烦。但是，这里，我发现了一位爱情冒险家。这段用整整两页纸来描写一个女孩的乳房，但是其实是一个男扮女装的巴西人，很出人意料！”

一百年以后。

二频道/文学节目：“一个世纪，一部著作。”今天，我们庆祝这个节目的150岁生日！我们决定重点介绍一本

① 巴黎几大火车站之一。

非常有名的作品——《白袍蠢货的谋反》，作者是贝尔川·阿贾米尔。我们特地请来了当代最出色的传记小说家，同时也是研究贝尔川·阿贾米尔生平和作品的专家，亚历山大·得波拿肖先生。很遗憾！我们没有任何贝尔川·阿贾米尔生平或者采访的影像资料，但是您很荣幸得见到了他的曾表孙女。

“是的，她跟我谈了所有关于她祖先的事情。贝尔川·阿贾米尔是一个先知，他很早就明白了克隆技术会颠覆我们的时代。他试图去警告当时的人们，可是所有的出版社都拒绝出版，但对另一本无名小卒写的书大感兴趣。贝尔川·阿贾米尔失望之极，最后选择自尽。他去世以后，他的母亲又为这本书的出版四处奔走。在这种情况下，书问世以后也完全不被人注意。”

“令人难以置信的是，后来这本书被所有的学校拿去研究，学生们甚至能背诵某些章节。”

“没有任何文学评论提到过它的哪怕一句话，甚至是指责它的声音都没有。”

“您对这个现象怎么解释呢?”

“对于那些人来说，这只是一本科幻小说，被知识界认为是通俗文学的产物，是‘毫无表现力的平庸之作’。可是，阿贾米尔是一个了不起的作家。作品条理清晰、朴实无华；而且，他不仅仅是一个作家，还是一个先知。他在那个时代就提出了基因技术在日常生活中的应用问题。”

“能举个例子吗?”

“在他的书里，他叙述道，一些父母为了防止孩子出意外而克隆了自己的孩子，用来储备完全匹配的替换器官，这些克隆人将用于代替人体或者黑猩猩进行精确的医学试验；他甚至还描述了政治家们如何混淆视听，趁机用克隆技术来制造永不枯竭的兵源以应付可能发生的战争。可是谁也没有认真研究这本《白袍蠢货的谋反》，所以人体克隆试验被允许继续进行，也没有一个人站出来重提这件事。”

“后来人们终于开始关注它了?”

“就好像是魔术一样。为了牵制左派的力量，权力渐渐转移到了右派手里，但是依然谁也没有注意到这本书。那时候，好像那时候在一篇权威周刊上做篇报道或者在电视上露露脸就足以让一本书大卖特卖！也就是炒作！像火药一样，一点就着。很遗憾，要等到 50 年以后，当克隆问题已经大面积出现的时候，一个记者才在一家旧书店里偶然发现了这本书。他大喜过望，立刻写了一篇文章，一个星期之后，这本《白袍蠢货的谋反》在全球范围内取得了非同凡响的成功。”

“贝尔川·阿贾米尔的母亲后来怎么样了呢?”

“儿子的自杀把她彻底击垮了。在历经千辛万苦把儿子的遗作出版以后，她又因为书的毫无反响而非常气馁。渐渐地，她精神失常，四年之后死在了精神病院里。所以她没能看见他儿子取得成功的那一天。”

“亲爱的亚历山大·得波拿肖先生，您完成了一项多么艰巨的工作，整理收集了这些关于贝尔川·阿贾米尔短暂一生的详尽资料。”

“对于每一个我写传记的对象，我都会去深入研究他的生活。当我们了解了一点贝尔川·阿贾米尔后，他自己仿佛就成了一个小说人物。一个讨人喜欢的敏感的青年，有点内向，但很坚定，那是因为他有一个充满丰富想象的内心世界，这就是我想要透过我的作品传达给读者的信息。另外，贝尔川·阿贾米尔也不是惟一一个死后才出名的作家。司汤达活着的时候，他的小说《红与黑》只卖出去了两百本，而且只得到一条文学评论，当然，是巴尔扎克的！就像谚语说的：智者手指月亮，傻瓜却望着手指。”

“谢谢！这本亚历山大·得波拿肖的书为我们讲述了所有关于贝尔川·阿贾米尔在那个无情的年代的故事，而且我知道，您写书的时候搜集了数量让人叹为观止的资料。衷心地祝贺您！您的祖先都会为您感到自豪。”

“对我来说，最重要的是给这位被他那个时代忽视的伟大作家平反，还他一个公道。如果观众在读我作品的时候能够理解他，我已经非常满足了。”

“如果想更加了解贝尔川·阿贾米尔的作品和他的生平，请看这本得波拿肖的传记小说《贝尔川·阿贾米尔——一位荒唐时代的先知》。塔列朗出版社出版，售价110欧元。”

完美世界

“丁铃铃，起床啦，到点啦!”闹钟叫道。

吕克嘴里嘟囔了些什么，又把头塞到了枕头下面。几缕阳光从百叶窗里挤了进来，在墙上投下了一道道苍白的光线。

“嘿，你没听见啊？现在该起床啦!”闹钟又不依不饶地叫着，口气显然已经不那么友好了。

“哎呀！知道啦!”吕克低声抱怨着。

这个爱嘟囔的人在床上伸了个懒腰。阳光渐渐亮起来。他揉了揉惺忪的睡眼，坐起来，慢慢穿上了拖鞋。

“冲啊！前进!”两只拖鞋齐声高唱。

吕克一边挠着头发，一边让两只拖鞋自动载着他进了厨房。

“早上好!”厨房门一边打开一边精神抖擞地向吕克

问好。

“早上好！见到您真是太荣幸了！”架子上的各种厨具又异口同声地叫到。

应该说，以前的吕克还是很喜欢这样周到而细致的服务的……

“有浓牛奶，还有烤面包和果酱，来点提提神吧！”椅子一边往后退，一边热情地说。

吕克越来越烦这些不停献殷勤的东西了。这让他感觉越来越喘不过气来。确实，他家里总是收拾得井井有条。自动吸尘器，还有自动扫帚把房间打扫得从地板到天花板都一尘不染，能照得出人影来。洗衣机总是准时吐出成公斤干净芬芳的衣服，然后洗衣篮又准确无误地接住，接着电熨斗一边用口哨吹着贝多芬的“第九交响曲”，一边不紧不慢地把这些衣服熨烫上十来遍。

随着微电子技术的发展，到处都可以装上扩音器和语音集成器。由于人们现在越来越离群寡居，这些小玩意儿非常人性化的设计就是为了让生活更温馨。可是有点过分了，太过分了！连最小的厨房器皿都能自己拿主意了。衬衫纽扣自己就能扣上，领带象蛇一样自己在脖子上绕来绕去，电视和音响吵来吵去就为了争着取悦主人……

吕克有时候会怀念那些安静的老物件，那些带着开关按钮的东西，可是现在只能在古董店才能找到它们了：发条闹钟，响的时候上面有个小锤子敲着小钟；吱嘎作响的

门；无声无息没有危险的拖鞋，总而言之，那些没有生命迹象的东西。

煎锅上的小轮子吱嘎作响，吕克被从沉思中拽了回来。煎锅优雅地拿起一个鸡蛋，敲破，再打到油里。在它背后，热咖啡正自动流到咖啡杯里。

“瞧，正宗的哥伦比亚咖啡！”咖啡杯一边热气腾腾地说着，还一边起了个安第斯笛的调子。

“煎鸡蛋是给谁的啊？”盘子问道。

“给吕克的呀！”刀叉一边回答一边自己摆到了盘子两边。

餐巾及时地围到了吕克的脖子上，吕克做了个鬼脸。总有一天，这块该死的餐巾会把他勒死。为了报复，吕克溅了些鸡蛋黄在它身上。餐巾并没有太生气，但是缩在一角的洗衣机却贪婪地斜睨着这块弄脏了的方布头。

“怎么样？”咖啡机非常自豪地问。

没有回答。它感觉到好像吕克并没有再来一杯的意思，就气急败坏地吐出了一口蒸汽。

“您对早餐不满意吗？”榨汁机用一种皇家总管的口气担心地问。

吕克突然站起来，脸涨得通红。虽然对着厨房用品发火有点滑稽而且无济于事，但是他实在是受不了了。今天早上，这些东西把他弄得快歇斯底里了。

“让我安静会儿！”

四周霎时静得连根针掉在地上都听得见。

“好了，伙计们，让他安静会儿吧，吕克喜欢清清静静地吃早餐。”烤面包机一边说，一边在一片烤得金黄的面包片上均匀地抹上黄油和果酱。

忽然，收音机大叫：

“现在是每日新闻！首先是天气预报。”

“闭嘴！”吕克恶狠狠地瞪着收音机大吼道。收音机立刻闭嘴了。

可是电视机又接上了：

“大家好！您现在一定正在用早餐，我衷心地祝您……”播音员中气十足地叫道，还带着一脸灿烂的笑容。

吕克一把拔掉了电插头。还好，收音机和电视机还没那么先进，有可以拔掉的插头。而那些新式的电器都装上了嵌在金属里的永久电池，根本就没有办法取出来。

吕克大声咀嚼着，同时感谢烤面包机为他赢得片刻的安宁。

“谢谢你，烤面包机。”他一边说一边感觉到自己确实有点蠢。

“不用谢，吕克。我理解什么是早晨的艰难。”

吕克对这些回答毫不在意。这些东西说的话都是事先录在一个磁性存储器里的，电脑系统会针对人类的话给出不同的反应。刚开始的时候，这些对话还很简单，就是：“是，不是，谢谢，请。”但是慢慢地，程序越来越先进

了，它们会说："明天又是新的一天"、"别弄了，它自己会好的"、"镇静点，为这点小事不值得发这么大的火"、"天气预报好像比以前准点了嘛"等等一些中性的句子来安慰沮丧的人。就像这些小玩意的制造商所说的："更方便，更人性。"

"我烦透了这些会说话的东西了。"吕克咬牙切齿道。

"来电话啦！"就在这时候，可视电话叫了起来。因为吕克没有回答，它又用更优美的声音喊道："有人呼你！来电话啦！"

"早就知道啦。"吕克回答。

"你接还是我录下来？"可视电话问道。

"谁啊？"

"一个女人，好像很年轻。"

"怎么样的女人？"

"挺可爱的，有点像你以前的女朋友。"可视电话说。

"她可不是什么最高标准，可能又是个歇斯底里的。好吧，我来接吧。"

电话屏幕上却出现了一张甜美的面孔。

"请问吕克·文莱恩先生在吗？"

"我就是。您找我有什么事吗？"

"我叫乔安娜·哈顿，想请您帮忙做个调查。"

"什么调查？"

"我们正在研究改进机器情趣娃娃的智能对话系统。"

可视电话的镜头慢慢推近到她的胸部，可以说非常丰满。

对方的积极主动让吕克有点不自然，但是他很清楚这恰恰是他关心的细节之一。

“我就在您楼下，可以上来吗？”

吕克摸摸下巴，有点后悔没刮胡子。但是昨天，就在他吃早饭的时候，电动剃须刀竟然想给他刮胡子，结果被他砸成了一团浆糊。看来得去买个新的了。

“好啊，上来吧。”

这个金发女郎其实是个强盗。门一打开，她就用手枪制服了这个不谨慎的人。

三分钟之后，她把吕克捆在了一把椅子上，然后开始洗劫屋子。

“您说，文莱恩先生，有防盗门和可视电话的时候，人的警惕性就降低了，对吧？”乔安娜带着嘲讽的口吻说道。但是，这样靠近了看，她的胸部比可视电话里的更好看了。

她一把抓过烤面包机扔进一个大包里，然后又拿起了咖啡机。

“救命啊！”咖啡机吓得大声尖叫。

“瞧！这是最新的可以煮哥伦比亚咖啡的咖啡机耶！”乔安娜注意到了。

“没错。”文莱恩不情愿地回答。

“唉呀!”乔安娜忽然大叫一声。

走廊的门夹到她的手指头了。

她狠狠地踹了一脚门，把门踹得从铰链里蹦了出来。

“你住手，那都不过是些东西!”吕克叫道。

“东西，毫无生气的东西，你们有灵魂吗?”乔安娜一边抓过一台录像机一边感慨道。

“警察就要来了!”吕克警告她。

“没什么好怕的，如果可视电话没有报警的话，他们就不会来。我已经把电话线拔了。”

确实，那台可怜的可视电话还在徒劳地拨着匪警还是火警的电话，根本没注意到插头已经被拔了。

“对不起，吕克。”经过无数次尝试之后它喘着气说。

“别着急，吕克，会有办法把你救出来的。”跟他捆在一起的那张椅子扭来扭去地说。

而且，为了让捆住吕克的绳子松动，这张椅子确实在不停地晃动。

一把小刀又凑近了捆着他手的绳子。

“嘘，是我。你就假装什么都没发生。”

小刀悄无声息地割着绳子。

乔安娜面带嘲弄的微笑，靠近一动不动的吕克，一直把脸凑到他脸面前。他们靠得那么近，近得可以闻到她脖子上香汗的味道。她要干什么?她又凑近一点，然后，给了他一个深深的、长长的湿吻。

“多谢啦！”她一边往外走一边叹道。

吕克猛地一晃椅子，因为小刀的不懈努力，绳子也同时从他身上滑了下来。他一下子失去了平衡，向前栽去，一头撞到地上失去了知觉。

醒来的时候，他只觉得头顶上肿起了一个大包，疼得要命。放眼四望，整个屋子已被洗劫一空了。门被拉坏了，再也没有烤面包机、没有咖啡机、没有闹钟，什么声音都没有了，就他孤孤单单的一个人坐在屋子里。他是应该感谢那个女强盗帮他摆脱了这些令人难以忍受的东西呢，还是应该对它们有一丝忏悔。到底它们曾经试过帮助他。

该出去透透气了。吕克再也受不了屋子里的空洞和寂静。他艰难地站起来，拿过了一件外套。

吕克来到楼下的咖啡馆里，总还算是一个温馨可靠的地方。

“你看上去气色不大好啊，老伙计。”咖啡馆老板立刻注意到了吕克的颓态。老板是个胖子，留着小胡子，成天泡在啤酒里。

“是呀，我原来想要做些事情，后来做成了，但是我又有点后悔了。”

“你想要做什么？伙计？”

“再也不依靠那些玩意儿。”

他坐着的那张椅子噗哧一声笑了出来，很快咖啡馆里

所有的东西都笑了起来，客人们也笑了起来。

“你家里现在什么玩意儿都没有了？”

“都被抢了。”

“那现在，你一个人应该很自在了啊。我理解你的痛苦。来吧，我请你吃份花生米。”花生米贩售机一边说，一边给自己投了一欧元硬币，接了满满一大盘花生米递给吕克。

“有些人认为物质不能完全带来幸福，我不同意。”自动糖罐说道。

“我也不同意。”烟灰缸应声附和。

吕克垂头丧气，一句话也不说。他看也没看一眼那些花生，只是慢慢挪到一个大钟摆旁，把它凑到眼睛面前。

“毫无生气的东西，你们到底有没有灵魂？”

令他大吃一惊的是，钟摆好像醒了。它发出格格的响声，然后用一种女性的甜美的声音回答：

“没有，我不相信有。我们只是些微不足道的小东西，先生。我们是工程师设计出来的，千篇一律的玩意儿。我们是电子的，里面并没有思想，没有思想。”

“是的，”自动点唱机也肯定地说，“我们只是设计好程序的机器，只是机器。”

自动点唱机放出了一支忧伤的老爵士乐《新奥尔良》，破旧的钟摆听得热泪盈眶，好多架子上摆着的威士忌酒瓶眼睛里也充满了泪水。好像咖啡馆里所有的东西都陷入了

忧伤的气氛里。“不可能，”吕克暗忖，“它们是没有灵魂的。”

走出了咖啡馆，吕克迎面就看到了那个早上刚打劫了他的金发女郎。他不禁怒火中烧！在把他家洗劫一空之后，她居然还敢在这个街区逗留！他热血沸腾，可是嘴唇上还隐隐留着那个吻的味道。吕克觉得应该跟她谈谈，所以就快步追上去，抓住了她的肩膀。她被吓了一跳，可是当她认出是吕克之后，又镇定了下来。

“大街上您不会把您那把左轮手枪掏出来吧？”吕克先开口道。

“我不会，但是我的枪它可是一向为所欲为。”

什么也没发生，枪还在她口袋里睡大觉。

吕克自问，要不要把她押送到最近的警署去？

“你要知道，我不会怪你拿走了我的那些东西。我甚至还得感谢你，”他说，“但是你的那个吻……”

“什么吻？”她不耐烦地问。

吕克犹豫了，他并没有大街上凑近女孩子的习惯，但是必须要承认的是，这次的情况有点特殊。

她忽然爆发出一阵大笑，然后一把把吕克贴到墙上，现在是他的肩膀被牢牢地压着了。吕克还在琢磨当她猛地抓住他衬衫领子的时候就一把把她擒住是不是个好主意的时候，这个金发女郎就已经毫不犹豫地扯开了他的衣服，他的胸膛露了出来。吕克目瞪口呆，不敢动也不敢说话，

只有眼睛盯着女郎向他笔直刺过来的手指头。

吕克的皮肤裂了开来。他觉得他要死了，可是并没有看见有血从身上流下来。年轻的女郎干净利落地在他长着稀疏汗毛的皮肤上开了个豁口，摘出了一颗人造心脏。

“您觉得带着这个还能懂得去爱别人?”女郎边喊着边把这颗人造心脏托到了吕克眼前，“真是无耻！就在我面前，有台机器竟敢对别的机器指手画脚！你问那些毫无生气的东西，你们有灵魂吗？真正的问题应该这样问：‘有生命的人类，你们有灵魂吗?’”

女郎深深凝视着这个悸动的红色器官，吕克也目不转睛地注视着，它在她的手心里微微颤动。

“你根本没必要自我感觉良好，感觉与众不同。这是流行的款式，说到底，它的作用其实也只不过像是钟表的机芯一样。”

她重新握住这颗人造心，把它放回吕克前胸里，然后又麻利地合上了小洞。看着吕克一脸的沮丧，她温柔地揉了揉吕克的头发。

“我也一样。我的乳房后面也藏着一颗一模一样的心脏。地球上很久以前就已经没有生物了。”她解释道，“我们都是机器，我们觉得自己有生命只是因为我们的脑组织被设计成这样，从而给了我们这个假象。您跟一台花生米贩售机之间惟一的不同就是：您还在做梦。醒醒吧！”

暗　夜

十个月了。太阳不再普照大地已经有十个月了，星星也不再闪烁。这个卡米尔曾经了如指掌的地球变成了一团漆黑的世界。在光明与黑暗的斗争中，黑暗取得了胜利。

这天早晨，跟往常一样，卡米尔在无边的黑暗中睁开双眼，摸索着确定“布拉斯梁德”还安稳地躺在那里。细长的“布拉斯梁德”宝剑，他最忠实、最英勇的伙伴，在天翻地覆的那一刻起就自己选择了它的主人。

一切都是发生在夜里。

很长时间以来，人们最担心的事情还是发生了。

人们猜测第三次世界大战就要爆发了。

××年6月6日夜里，它真的爆发了。

据了解大灾难的人说，这次战争爆发的速度非常之快。

核弹爆炸此起彼伏，所有的大城市都化为了碎屑。

没人知道是谁先放出了第一枪。有些人说是电脑系统自己主动出击的。自从第一颗炸弹落地之后，暴雨般的复仇行动就铺天盖地地开始了。无数原子弹带着恐怖的啸声冲天直上，天空仿佛都要熔化了。其中有一颗可能射偏了，脱离了轨道，远离了目标——人类，直向太阳系中心射去。在太空中，它没有遇到任何阻挡，也没有撞上金星和水星，长驱直入，引爆了太阳。

撞击发出了强烈的光芒。

他没有看见那一刻，那一刻他还在睡梦里。

当他醒来的时候，只知道灾难已经发生了。

火已经熄灭了。

所有的火都已经熄灭了。

从此以后，大地就陷入了无边无际的阴冷黑暗中。

那天早晨，曙光没有升起，以后的每一天也都不会再有。整个世界从此漆黑一片。

那天，跟往常一样，卡米尔穿好鞋子，套上小马甲，指尖轻轻抚摸着镜子光滑冰凉的表面，镜子再也没什么用处了。但他并没有觉得有太多遗憾，最多也就算是唱给过去的挽歌，为他和宝剑“布拉斯梁德”的并肩作战积蓄无穷的力量。

永远不放弃！要记住那曙光万丈的绚烂天空，要记住那一张张灿烂的笑脸和一座座色彩缤纷的家园。要创造一

个光明的世界，那里成千上万的灯光闪耀，连最深沉的黑夜里最阴暗的角落都会被照亮。

那天，跟黑暗降临之后的每一天一样，卡米尔握紧剑柄，沿着墙壁摸索着走出了家门。

觅食、求生……无止境的黑夜把他变成了一只野兽。

刀割一样的寒风扑面而来，卡米尔确信走在街上了。他毫不犹豫、步履坚定地走在黑暗里。光凭着这股坚定的气势，就足以让那些小流氓退避三舍了。

有声音。卡米尔握紧了宝剑，岔开两腿，傲然挺立。对手尽管放马过来，反正最后都是被他修理。

黑暗使城市发生了很多变化。

就像深海里的猛兽借着幽深莫测的海底来掩护一样，不知道从哪里来的野兽借着黑暗的掩护突然钻出来。

卡米尔的鼻子嗅到了一丝变种动物的气味，同时耳朵也根据沉重的呼吸声判断出来者的块头不小。黑暗吸引来了各种各样原来只在古老的乡村里繁殖的野兽。他们以肮脏的垃圾为食，只要一闻到一股令人作呕的气味就知道是它们。卡米尔尤其憎恶这些总是发出吮吸声音的东西。他握着宝剑摆出四分位①，屏住呼吸，严阵以待。

这头野兽已经来到前方不足一米的地方。卡米尔没有轻举妄动。他完全可以先发制人，在野兽还没有出手之前

---

① 击剑术语。

就砍它四五剑，但是他对自己动作的敏捷程度还不是很有把握，不能确定能不能剑剑中的。庞然大物忽又逐渐远去了，只有令人作呕的霉烂味还弥散在空气里，仿佛是留下了一个恐怖的印记。

卡米尔又举步向前，但是更加小心翼翼。又一次传来一阵粗重的呼吸声，跟随着的是一股霉味，又来个大家伙。卡米尔停住了脚步，这只猛兽擦身而过却没有发现他。这次过后，卡米尔全速向前冲去。

越过两个街口，他向北走去。那里原来是一条大街，两边的房屋鳞次栉比，可是现在只剩下一片废墟了。卡米尔很不喜欢这片颓败的街区，于是他又加快了一点儿步伐，没想到这差点要了他的命。

一只小野兽（或者是一只变种的盲鸟?）无声无息，像离弦的箭一样冲了过来，划破了他的脸颊，留下一道伤疤，不断地往外渗着血。他条件反射地挥舞着宝剑在空气中乱砍，可是那东西一边呼啸着一边逃走了。

卡米尔摸了摸伤口，又把手指放进嘴里尝了尝自己血的味道。这更坚定了他的决心。他收紧了背包的带子，埋着头，高举宝剑，向前冲去。

“布拉斯梁德”宝剑为他开出了通向北边伤心城的道路。

忽然间，有个人抓住了他的胳膊。周围动物声音嘈杂，卡米尔一点也没有听见他的脚步声。他立刻抡起宝剑

在黑暗中舞动起来，好几次戳到了那个人。

“哎哟！”那人大叫着，“您怎么啦?”

卡米尔更加用力地挥舞着宝剑。

“可是……哎哟！住手！他妈的！”

又一个无赖出现了。他从后面抱住了卡米尔的腰，凭着一股超人的力量把他提到了半空。

“布拉斯梁德”宝剑开始有点力不从心。卡米尔感觉到它的剑刃气得瑟瑟发抖，连带着他握剑的手臂也在微微颤动。

他用剑尖戳烂了一个流氓的脚趾，然后又戳进了他的左膝。他一被放回地面，就开始拼命乱舞他的宝剑。“布拉斯梁德”抽打着那个巨人的脸，剑尖又扎进他的肉里，肚子上。第一个过来的流氓已经叫喊着溜走了，第二个也刚刚勉强躲过致命的一击，气冲冲地跑了。

卡米尔缅怀着那些光明的日子，不由得爆发出了一声胜利的呼喊。他由衷地感激“布拉斯梁德”，他们又一次并肩击退了敌人。

为什么太阳会熄灭了呢？为什么世界进入了“黑暗世纪”呢?

四下里蓦地伸出无数只胳膊，紧紧抓住了卡米尔，把他带走了。几分钟之后，他的对面出现了一个人，身上散

发着古怪的乙醚的味道。

“你为什么要伤害那些想帮助你的人呢?”一个很响亮的声音问道。

“我在自卫啊，就这么简单。”卡米尔回答，同时问道，“你呢，你是谁？敢跟我挑战?”

“你呀，那时候，好像就快被一辆垃圾车撞倒了，更不用说那些汽车、摩托车了。当有个人过来想帮你过马路的时候，你立刻就用你的导盲棍打了他。”

“什么导盲棍?”

“就是社会福利中心送你的那根。”

“‘布拉斯梁德’宝剑是上帝在我睡梦中送给我的礼物。”

“现在，你得赶紧面对现实了。你不可以再这样下去了。没有第三次世界大战，没有陷入黑暗的衰败的世界。”

一阵沉默。

“不是世界上的光熄灭了……是你失去了感知光线的能力。我是眼科医生。你的视神经在一天夜里忽然发生了叫做‘闪电性蜕化’。你……”

卡米尔一阵沉默，希望他不要说出那两个字。

“……瞎了。”

数字迷城

$1+1=2$

$2+2=4$

算到这里，我们都没什么意见吧？

那好，继续。

$4+4=8$

$8+8=16$

然后

$8+9=$……

一阵沉默，时间一点点地过去。

“怎么了？”一个声音问道。

“哦，到这里，如果我没猜错的话，你有点拿不准了吧？$8+9$ 等于几呢？”

文森特苦了下脸。$8+9$ 到底是等于几呢？的确，他感

觉到里面有点问题。于是，那个一直都铭记在心的忠告又开始在他耳边想起了："别钻那些大数字的牛角尖!"那么，8 +9 等于……

忽然，他灵光一闪。

"17!"

毫无疑问了。

"很好，不错，8 +9 等于17。"

在数字教堂的巨大穹顶下，"17"这个声音不断回响。

17。

一个充满奇异色彩的数字。它不能被分解，所以看起来并不是很友好，但是它又是8 和9 的总和。

现在文森特找到了这个答案，他因此就可以跻身于世界精英的行列了。在他面前这个说话沉稳的人名叫艾格伦·塞得乌，国家大数字修道院的院长。艾格伦稳稳地坐在他的多维宝座上，这可不是随便谁都能坐的位置，他在所有的武僧中拥有至高无上的地位，他是大主教。

艾格伦微微向前倾了倾身，举起了一根手指头，用一种长辈的语气不紧不慢地说：

"有一天，我会教给你一些很可怕的东西。"

那语气就好像祖父在向他的小孙儿许诺一颗糖。

"我还可以学什么?"文森特问。

"我要教你 9 + 9 等于多少。这个你还不知道，对不对?"

年轻的文森特愣住了。

“可是从来没有人知道 9 +9 等于多少啊!”

“不错，是没有多少人知道，但是我知道。而且在这个星球上，我们这样的大概有 100 多人。9 +9 等于一个数字，庞大无比，异常惊人，但是又非常有趣！我的神呐!”

文森特激动地跪了下来，扑到了艾格伦的膝头上。

“噢！主教大人，请您现在就教我吧!”

艾格伦轻轻地推开他，说：

“有一天你自然会知道的，但是现在还不行。你现在是什么职务?”

“骑士神甫。”

“你今年多大了?”

“我已经年过半百了。”

“可是你已经能数到 17 了，很好。”

文森特闻言不好意思地垂下了眼帘，轻声承认道他也是不久以前才知道 17 这个数字的。

大主教又往前倾了倾身，嘴角划过一丝狡黠的微笑。

“你知道我能数到多少吗?”

文森特细细揣摩，想给个漂亮的回答。

“我不敢妄自揣测您渊博的学识。我只敢猜测一定存在着比 17 大的数字，而且您肯定知道这些数字。”

“没错，确实是这样。这些数字虽然不多，但是确实是存在的。而且，有一天，你也会认识它们的！明天再来

吧，我要给你一个很重要的任务。如果你能够顺利完成这个任务，我就会教你9+9等于多少。”

那简直是太荣幸了！这就等于是又往前跨出了一大步。一直跪在主教面前的文森特骑士激动不已，热泪盈眶。主教大人慈祥地叫他起身，告诉他可以离开了。

文森特骑在马上，一边前行一边禁不住暗忖，那9+9到底能等于多少呢？结果肯定是个无比巨大的数字，一定还蕴藏着不可限量的神奇。他脚蹬马镫，随着战马的步伐轻敲着它的两肋，战旗在风中飒飒作响，上面绣着大大的数字“1”。想到自己是个僧侣，而且是学者中的一员，文森特不禁感到无比自豪。

其实他知道“17”这个数字纯属一次偶然。一天，在一个小酒馆里，一群流氓正在围殴一个老人。文森特刚好路过，他立刻拔出佩剑，把那群流氓打得落花流水，救出了老人。可是老人受伤很严重，血汩汩地流个不停，文森特没能救活他。临终之前，为了感谢文森特，老人说出了“8+8=16”。那时候，老人还不知道文森特是个骑士神甫，他原以为这个秘密会让他俯首帖耳，因为知道“16”的人确实是凤毛麟角。文森特跟他解释，自己已经是一个受过高等教育的人，而且很久以前就知道8+8=16了。

于是，这个奄奄一息的老人抓住文森特的胳膊，在他耳边低语道：

“也许你已经知道16了，可是，你知道8+9等于多

少吗?”

8 +9，文森特从来没有想象过。老人拼尽了最后一丝力气，清晰地吐出了最后两个音节：

“17!”

可巧现在刚隔了一个礼拜，大主教艾格伦·塞得乌就召见了他，而且许诺要教给他“9 +9”! 真是幸运到极点了!

这就又上了个档次。

学无止境，永远更上一层楼吧。

就在这短短的几天里，他学到了有些人一生都无法接触到的知识。

文森特的嘴角露出了微笑，他喜欢去探寻那些未知的秘密。

他感觉浑身充满了力量，又催马奋蹄，回到了家里。他的妻子，七婷，是最后一代的知识分子，她能一直数到12。他们的儿女，刚勉强能数到5，而他们的父母，一辈子都没有能越过10的界限。

作为一个骑士神甫，文森特毫无疑问可以算得上是城里的上流阶层。所有人都对那些知道15以上的人毕恭毕敬。

在家里，文森特时而跟妻子聊聊天，时而跟孩子们一起享受一下天伦之乐，他尽力给他们最好的教育。但是，跟他的父母就实在没有什么好聊的了，因为两个老人的思

想已经牢牢地被禁锢在10以内，真的很难有什么共同语言。如果让他们知道世上还存在着11、12、13、14，他们会承受不住彻底崩溃的。

文森特生活在一个建立在数字基础上的社会里。通常教育都是根据主题或者编年来分类的。但是这里的教育都是从数字出发的，而且从幼儿园就开始了。

这里一年甚至几年的教学目标就是彻底了解一个数字。老师们把很多学科的知识都融入到这个数字的教学中去，比如地理、历史、自然科学，总而言之，就是无所不有，甚至包括修行。

掌握一个数字可不是想象中那样易如反掌。在文森特很小的时候，老师们就开始教他数字1的神奇力量。他知道所有关于1的知识。

1体现了我们生存的这个空间。

所有一切都存在于这个空间里，所有一切都是一个个体。

1代表了所有的起点，就像是发令枪的一声枪响。1还代表着分裂前的一整块大陆。

1也标志着结束、死亡，赤条条来，又赤条条去。

1象征着对孤独的感悟。我们永远都是单个的，永远都是生活中的一个“个体”。

1界定了对“我”的认识，每个人都是惟一的。

1也意味着一神论。肯定有一个凌驾于所有之上的力

量统治着一切。

由于 1 是最重要的一个数字，文森特用了好几年的时间把它的方方面面研究了个透彻。接着，他又学习了关于 2 的知识。

2 顺理成章地延续了 1。

2 是分解，是补充。

2 代表了对立的两性：阳性，和与之互补的阴性。

2 体现着爱情。

2 象征着个体与世界之间的距离。

2 表达了追求标新立异的愿望，

2 意味着走出了 1 的顾影自怜。

2 也激发了与别人的对抗。

因此，2 也代表着斗争，善恶之间、黑白之间、命题与反命题、阴阳两极、正反两面。

2 证明了所有的事物都是可以分解的。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

2 预示着矛盾之间的剧烈冲撞，从而导致了……

3。几年以后，文森特又开了对于 3 的研究。

3 表示所有一切都被可以被分成假设，反假设，以及再合成。

3 是 1 和 2 结合而成的结晶。

3 组成了一个三角形。3 也是 1 和 2 之间斗争的旁观者。

3 是三维空间：立体感。世界因为 3 的存在而生动形象起来。

3 揭示并促进了 1 和 2 之间的关系。通过 3，逻辑进一步向上发展，但是也不能偏离了轨道。

于是有了 4。4 减缓了这个数字游戏的速度。

4 平衡着各派力量之间的关系，缓和着 3 带来的强烈效果。

4 意味着防御，公寓是四方的，城堡也是四方的。

4 象征着孩子圈和朋友圈，他们是完完全全封闭的圈，所有的社会活动都不超出 4 的范围。

4 把村子里的人都联合起来，生活因此才称得上是社会生活。

4 是 4 个基本方位。

4 也表示对分的对分，也就是蛋糕最简单的切法。

4 就是我们 4 个，我们可以互相影响。4 就是安全。于是，它又发展到……

5，是一个神圣的数字。

5 代表了四四方方的房子上那个尖尖的屋顶。

5 代表一只手的五个手指，握紧就是一个拳头。还有五个脚趾头，有了它们我们才能直立行走。

文森特一直是个很优秀的学生。随着时间的流逝，他学到了越来越多的数字，也一点点地了解了这个世界。他懂得了数字 6 的神奇，6 可以保持建筑物的平衡。他认识

了狡黠的7，这个数字在所有的传说中都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他在数字8的强大力量面前惊诧不已，有了它才构筑了完美的几何学。而他最喜欢数字9，因为这是个意味着孕育生命的数字。

通常大部分孩子在学校里都只学到数字9。但是，因为文森特是个神童，所以他一直学到了10。也因此，他跨越了“数字”的世界，进入了“数量”的领域。文森特后来又见识了11，这个颠过来倒过去都一样的数字。然后是代表法官数量的12，他特别着迷这个数字，因为它居然可以同时被1、2、3、4、6整除！他还学了代表厄运的数字13，以及14、15、16；更不用说在小酒馆救下的那个老人教他的17了。

毫无疑问，在这个教会统治的国家里，能够数到这么远的人一定是置身于上流阶层的。他从那时起就是骑士神甫了。从16岁起，他就进了修道院，在那里接受高级间谍的训练。

当文森特又一次站在大主教艾格伦·塞得乌面前向他鞠躬致敬的时候，他感到大主教好像很疲惫。但是这位老人的眼神还是一如既往，似乎可以洞穿一切，他也毫不掩饰重见这位年轻新兵时的欣慰。他兴致勃勃地把玩着他那支长长的烟斗，点了又熄，熄了又点。

“我将要交给你的这个任务很棘手，已经有很多人为之丢了性命了。但是你能数到 17 了，所以你一定可以圆满完成任务。”

“随时听从您的吩咐，大人。”

大主教把文森特领到修道院的高处，在那里可以看见花园的全景，仙客来和九重葛正争相怒放。

“不久以前，出了个‘岔子’，有四个骑士神甫叛教了。他们现在正在逃亡，但是我们在帕米尔城发现了他们的踪迹。”

“四个骑士神甫？他们是哪个级别的？”

“你想知道他们是不是比你知道的数字多，是吗？答案是肯定的。他们比你知道的多，而且他们很清楚地知道 9 +9 等于多少。”

文森特有点意外，但是更吃惊的是这些知道 9 +9 等于多少的人居然会选择叛教！

大主教显然感觉到了他的诧异，于是扶住了他的肩膀说：

“文森特，有时候知道了太多会使人疯狂。正是因为这个原因，人们认识数字的程度才会参差不齐。也因此我们不会教孩子去跨越数字 10 这道鸿沟。每个数字都具有强大的力量，但是这个力量人们很难控制，因为它们就像是一些会发出闪电的能量球。最重要的是要会控制这股能量，要不然的话很就可能会玩火自焚。”

“我明白了，大人。”

“而且，数字越大，对于不能好好掌握它的人来说就越危险。”

这番话使文森特陷入了沉思。确实，不是所有人都能明白10以上数字的意义的。他的亲生父母就很难想象到11和12。还好，他们不用为这个操心了。相反的，他，文森特，从今以后就要投身到这宗数字领域的案件中了。不久以后，他还将知道9+9的结果。

学无止境。他很清楚地知道，学到的数字越大，就越能让他每天都很兴奋，只是到目前为止，他还没有意识到其中的危险。但是忽然间，他回忆起了一件事。

他曾经看见一些人在自相残杀，因为他们连5以下的数字都使用不好。

“这些叛教的僧侣也杀了人，一定要尽快抓到这些凶手。”大主教说道。

艾格伦·塞得乌给文森特看了这几个凶手的画像，他们看起来并不像是杀人凶手。但是杀人凶手又应该长什么样呢？文森特又看了遇害者的画像。这些知道9+9结果的人真的可能是凶手吗？

“不要被表面现象迷惑了，不要去想这些，也不要对这些恶人抱有同情之心。而且，无论如何，千万不要跟他们说话。”

几个小时之后，文森特已经穿上了他骑士神甫的制

服，背上他的弓箭，跨上骏马，向着凶手们藏匿的帕米尔城进发了。

征途漫长而劳累。

他在途中不得不换了好几匹战马。

终于，城楼的轮廓渐渐在他的视线里清晰起来——帕米尔城。

文森特一进城，就被卷进了一队狂欢的人流中。虽然他很清楚今天是乘法发现的日子，全国到处都在庆祝，可是他完全没想到这里的气氛有这么热烈。

人们很久以前就发现“3 ×2 =6”了。可是大家还是每年都要庆祝一下。另外，乘法节也叫情人节，因为有了男女的结合才有了人口的增长。

忽然，文森特在狂欢的人群中发现了一张脸，肯定是那四个骑士神甫中的一个，文森特看过他的画像。看来任务进展得很顺利，不费吹灰之力已经发现了一个。他毫不犹豫，立刻弯弓搭箭，箭擦着那个人身边飞了过去，没射中。那人拔腿就跑。文森特立刻紧追了过去。他又射了一箭，结果箭射到了一张木头做的面具上。

那个“凶手”趁机混进了参加乘法节皇后选举的少女队伍中。

人群混杂，文森特没法再瞄准了。他只好焦急地等着，盼着这场傻到极点的竞赛快点结束。

少女们一个接一个站在那些和蔼可亲的年轻小伙子面

前。如果她们不能尽快选到一个心仪的骑士的话，就只能挑那些没被选上去出征的人了——从某种意义上说就是些废物了。

比赛一结束，文森特就立刻瞄准，狠狠向那个人射了一箭。这一次正中他的后心，箭头一直从前胸穿了出来。

文森特成功了，他慢慢走近那个躺在地上的人。

那个人奄奄一息，费力地示意文森特靠近他。然后，他把嘴唇贴到文森特的耳朵上，艰难地迸出了几个字：

“数……更大的数……更大的数，比……”

那人忽然猛地一阵抽搐，放开了抓着文森特的手，挣扎了一下之后就颓然落下了。

文森特拔出他的箭，仔细地擦拭着。街上的人群渐渐涌了过来，围住了文森特。可是当他们注意到他身上骑士神甫的徽章时，又赶紧退避到了一边。

尸体被拖到了一边。狂欢节继续进行，而且更加热烈了。

文森特仔细研究着那几幅画像。

还剩三个人，然后塞得乌就会教他9+9了。

就在这时，远处忽然又出现了另外一张他要找的面孔。那个人正兴高采烈地将彩纸屑扔在一群披着羽毛彩衣的妇女身上。文森特立刻又放了一箭，结果又射偏了。跟上次一样，那个人马上也跑了。

文森特又追了过去，但是这次，那个人把他引进了一

条死胡同。文森特对于完成这个任务信心十足，于是毫不犹豫地追了进去。可是，还没等他搭好弓箭，脚下一个踉跄，接着有个躲在门洞里的家伙上来就给了他一棍子。

等他醒过来的时候，他发觉自己已经被五花大绑了。面前站着的就是那三个还活着的神甫，他们正虎视眈眈地瞪着他。

“他把奥克塔杀了。”其中一个说道，“这个人非常残忍。”

“小心点!”第二个提醒第三个说，“他可能对武器非常精通，而且是个近身搏击的高手。”

第三个正在文森特棕色粗呢的袍子里搜来搜去，很快就搜到了一些文件。

“他叫文森特，是十七级骑士神甫。”

“噢，是吗？看来大主教已经开始派出高手了，真的是要把我们斩尽杀绝了。”前两个人叹道。

文森特镇定自若。他缓缓地问道：

“我知道你们的级别比我还高。你们都知道9+9等于多少。”

三个人闻言爆发出一阵大笑。

“有这么好笑吗?”文森特有点不高兴。

三个人却继续放声大笑。

“9+9。我们都知道9+9等于多少！啊哈哈哈!”

文森特不耐烦地大叫：

“到底有什么这么好笑的啊?”

一个矮矮胖胖还长着一张娃娃脸的“凶手”微笑着凑了过来，道：

“我们知道的比这个多多了!”

“你们想说的是……你们还知道 10 +9 等于多少?”

最高的那个耸了耸肩膀，说道：

“当然了，就是因为这个，塞得乌才派你来追杀我们，因为我们完全理解了数的规律和含义。”

“也是因为这个，塞得乌才开始害怕我们了。”

“我只知道你们是杀人凶手，你们杀了好几个僧侣。”

他们忽然沉默了下来，面带同情地凝视着文森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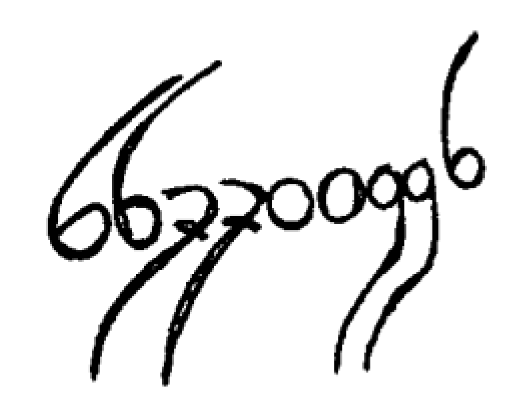
“这只是大主教他们官方的说法，是为了说服你来追杀我们才说的。”那个高个子继续解释道，“实际上，我们没有杀过人。但是我们犯的罪比杀人还要严重得多，因为我们知道的东西太多了。”

他们向文森特作了自我介绍：“那个矮矮胖胖的叫六丁，高高瘦瘦的叫十二森，长着一头卷发的叫三元。”然后他们开始跟文森特讲他们的故事。

有一天，塞得乌给了他们一幅动物的画像，叫他们研究。那是一个考古队不久以前发现的。画像被刻在一块年代久远的小铁片上，对于现代文明来说那应该是一个已经被遗忘的年代了。这个画像很奇怪，有点像一只小羚羊。

六丁从他的口袋里掏出了一个长长的小木盒，并慢慢

打开。里面又放着一个精美的小匣子，再打开，才看见一片小铁片上画着一个动物的侧面像。它的头上长着角，有四条腿，还长着一条尾巴。



“我们把它研究了很久，而且去世界各地寻访它的踪迹。艾格伦·塞得乌觉得它可能是只怪兽。”

“但是事实却并非如此。”

“实际上它是个……”

“不要告诉他!”三元及时打断了话头。

“可是，如果不跟他解释清楚的话，他一定还会一直追杀我们。”

于是另一个又继续说道：

“那不是一只怪兽的画像，而是一个数，一个超出了我们迄今为止所有知识范围的数。”

文森特下意识地退后了一下。

“不可能。”

“你来仔细瞧瞧，骑士神甫先生。这两只角其实是由两个数字6组成的，而两只前脚是两个数字7，两个0组成了它的腹部，两个9是两条后腿，而尾巴则又是个数

字6。”

文森特的眼睛死死盯着那幅画。他看来看去都觉得那就是一只羚羊，不可能是别的什么东西。这是因为他的眼睛在拒绝用另一种方式看这幅画。的确，如果单独看这只羚羊的脑袋，是可以勉强跟数字6扯上点关系的。不过无论如何，谁会把这些数字写得靠这么紧呢？太难以置信了。只有数字1可以放在别的数字旁边组成一个十几的数字。

他的视线开始有点模糊不清了，而那三个人还在继续跟他解释着他们的考古发现。文森特有点心虚，他的理由显然有点不堪一击，只要把每个部分单独起来看，就会立刻知道答案。可是，这也就是些粘在一起的数字，不会再是别的什么了呀。于是文森特说：

“那么，我们也就是有两个6，两个7，两个0，两个9和一个6，除此之外，没什么新花样了！”

“错！一定要从整体来看这幅图。这只动物其实是一个……‘数’！”

一个数……

文森特又找回了他的自信，这些人肯定是疯了。

“一个两位以上的数，简直是无稽之谈。十几以外就……”

高高瘦瘦的十二森坚持道：

“不是十几，而是好多十几个十几个十几……”

“你们说的我一点都不明白。”

“你能数到多少?”

“17。”

“太好了! 看来你一点都不傻,你可以加入我们的探索了。到目前为止,我们的思维还被限制在最初那几个数字里。当 15 被发现的时候,这个限制就被扩展到 15! 然后又发展到 16、17,然后……”

文森特忍不住问道:

“你们的知识超过 17 了?”

“当然啦。”

“那既然这样,你们可不可以告诉我 9 + 9 是多少?”

“完全可以。”

这几个逍遥法外的僧侣开始嘲笑文森特的无知,他们不停开他的玩笑。一想到这些人发现了他自己还不知道的事情,文森特就感到很不舒服。

而他们几个又故意拖延着,迟迟不说出答案。文森特将信将疑。终于,他们宣布:

“9 + 9 = ……18”

原来是 18,1 和 8。18,可以被 6、被 3、被 2、被 18、被 1 整除! 多神奇的一个数字啊!

文森特激动得昏了过去。这时,小个子的六丁又接着说:

“这点算什么。我们还知道,9 + 10、10 + 10,甚

至10+11。”

这就有点过分了。

“我不相信。十几以外不可能再有别的了。”

“可是事实上是有的，还有20。两个10相加就等于20。”

太多了，真的太多了！这么快就知道了这么多，文森特感到头晕目眩。

三元靠近他说道：

“这就是我们从那只像山羊或者羚羊的‘动物’身上发现的秘密，其实它是一个数。一个无比宽广的新的知识领域在我们面前展开，而我们在探索它的路上也只才前进了一点点。”

“667700996肯定是一些知识渊博的人写下的（也许是未来的人回来旅行了），他们把这个东西丢在了路途上，而我们就得以发现未来的人可以一直数到667700996！”

文森特迸发出一声痛苦的嚎叫。他感觉好像忽然开了窍，本来被禁锢在大脑皮层一个角落里的四分之三的想象力都瞬间被解放了出来。

他禁不住失声痛哭。其他几个人给他松了绑，搀扶着他站了起来。从这一刻开始他可以自立了。思想上也一样，他做好了准备，去迎接那些十几以外的无穷无尽的数字空间。他喃喃道：

“667700996，的的确确……不是一只山羊，而是一

个数。”

文森特低头注视着他那绣着数字修道院标志的袍子，然后又缓缓抬起头，望向窗外那无边无际的地平线，那充满着无限数字的世界。他身体微微颤抖，脑中感到一阵阵晕眩。

他思想的天窗被打开了。曾经，那些所谓的科学知识，被高学历的文凭和唬人的头衔包装着，如稀世珍宝一般被传授给他，原来只不过都是些桎梏。曾经，他一次次地对那些传授他知识的人感激涕零，原来他们每次不过是放长一点套在他脖子上的狗绳。原来只不过是一根狗绳。

没必要被狗绳拴着生活。

没必要成为科学家才可以学习知识。只要自由地生活就够了。自由！

文森特自言自语道：“只有一种科学，自由的科学，自由自主地去思考，不要有任何模式，不要教堂，不要大人，不带任何成见。”

17 并不代表严格等级制度里的贵族身份，也不是高智商的表现，17 只是一个桎梏。他以为拥有了巨大的财富，其实只不过是浩瀚的数字海洋里一个微不足道的零头。他以为自己已经了解了一整块大陆，实际上也只不过是趟过了一条小溪。

文森特凝视着远方，脱掉了身上的袍子。他不想再做武僧了。从今以后，他要自由自在地生活，自由自在地思

索那些数字桎梏以外的世界。他的思想可以飞跃出脑海，去无穷尽的数目里畅游。

其他三个人紧紧地抱住了他，激动地说：

“我们从今以后又是四个了，文森特兄弟。只要那些数字僧侣一得到你出逃的消息，他们肯定会立刻说你叛教，然后又说我们是杀人犯。”

文森特再也没有回去见大主教，也没有回家去见家人和孩子。后来他遇到了一位公主，名叫四琳娜。他告诉了公主数字无穷尽的秘密，还跟她成了婚，生了孩子。他教所有人说：思想，跟数字一样，是没有桎梏的。

就这样，文森特成了异教徒的首领。

帕米尔城公然和主教区对立，而且成立了一个自治政府。他们用长着长角的羚羊头作为他们的象征。在这个微乎其微的国度里，人们可以学习 20 以上的数目。

结果其他国家纷纷对这个小国退避三舍了。

大主教派了一支强大的军队，企图来消灭他们。可是全城人奋起迎击，在他们英勇顽强的抵抗下，敌军终于被赶跑了。

大主教决定改变策略。他放弃了攻城的计划，决定想办法来削弱它的影响力。

首先，他不承认这个小国的合法性，并且一点点蚕食

它的土地。然后，在它的旁边建立一个新的小国，成天到晚地高喊着：10以上就没有任何数字了。

这样的话在牧羊人的嘴里口口相传。

这个新成立的小国叫“十全国”，他们禁止任何人谈论10以上的东西。“10是最大的，再往上就什么也没有了。”这就是他们奉为神明的格言。

而帕米尔城的思想则传播得很慢，因为要那些近于蛮荒的思想接受它的确是件很难的事情。因此“十全国”很快得到了所有官方机构、所有想实行愚民政策的人的支持。

渐渐地，懂得11、12、13、14，或者15的人被杀害的消息此起彼伏。

文森特终于意识到物极必反，他原想推动的高等教育反而引发了回归无知的狂流。

“十全国”的国民撕掉了文明的伪装，他们用暴力禁止知道10以上的人说话，或者让他们躲到阴暗的角落去。

面对所有的不平等待遇甚至屠杀，帕米尔城却依然顽强地屹立着。帕米尔城的居民们继续研究数字，不断地发现着它的神奇，比如圆周率，比如黄金分割。他们了解无理数的概率问题，甚至有一次当他们试着用一个数目来除以零的时候，他们还发现了无穷量。

同时，“十全国”的恐怖主义也尘嚣日上。越来越多的人在恐惧的淫威下俯首称臣。恐惧的力量要比探寻数字

的好奇心来得大得多，而怯弱则更容易四处传播。接着"十全国"成了制造流言的中心。他们还搞各种各样的暗杀，甚至还嫁祸于帕米尔城的人。没有人敢站出来反抗他们。即使在主教中心，也再没有人敢提 10 以外数目的话题。"在 10 的光辉下，一切平等"这句话被刻到了城墙上；同时刻上的还有"打倒帕米尔城异教徒"。

帕米尔城完全孤立了，就好像全城都染上了瘟疫一样，不过这是知识造成的瘟疫。

没有人支持他们，但是这个城却一直存在着。也正是因为它的存在，知识的星星之火才得以代代相传。只是，城里的人越来越少了。

很多年过去了，文森特已经是一个白发苍苍的老者。最后，他在光天化日之下被一个"十全国"的狂热分子刺杀了。

当他倒下的时候，他得出了最后的结论："人类在不断追求真理的过程中，没有坚实的基础，一味向上攀登是远远不够的。"

他们的声音





从幻想到现实的种种可能性

余中先[*]

这里的二十个故事，我是分十来次读完的，每次，在严肃认真的工作之余，读上一两个轻松诙谐的小故事，一下子就能感觉到脱离了当今纷繁复杂的世界，而接受着一些奇异思想的小火花。贝纳尔·韦尔贝的作品，以前读过《终极秘密》，感觉是在游历巨大的神秘迷宫，不敢走神，生怕迷路；这次读《大树》，犹如闲庭信步，小巧玲珑的景点倒使我有目不暇接的感觉。

想来，作者可能也是在写作长篇小说的空余，把他思想的小火花，零散地撒在这些故事中。不然，为什么每一

---

* 中国社会科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长年从事法国文学作品译介工作，翻译介绍了奈瓦尔、克洛代尔、阿波利奈尔、昆德拉等人的小说、戏剧作品三十多部。获法国政府授予的文学艺术骑士勋章。

篇的篇幅都那么的小，话题那么的杂，文笔那么的多样化呢？

按我的理解，这些故事的体裁大多是短篇小说，但也不一定，有的就像是散文诗（如《梦中情人》和《暗夜》），有的则像普及知识读物（如《宠物人》，完全是以天外生命物的眼光来看地球上的人类）。

从小说虚构的角度来看，这些故事的奇思妙想大概还是基于当今科学技术基础上的合理想象，故事的情景有在未来（绝大多数作品都是），有在往昔（《穿越时空之旅》），有在太空（《飞蛾之歌》），有在微观世界（《小心轻放》），有在宏观世界（《天外飞石》），有在虚拟的数理逻辑世界（《符号控制》），有在数字等级的世界（《数字迷城》），有在纯思维的世界（《隔绝》），有在主流社会之外的边缘世界（《最后的反抗》），也有的干脆就是当今的商业社会。但所有的故事都有一个共同点，即对现代人类文明的质疑，对当今发达社会的缺点的思索。也就是说，它们的参照对象是当下的世界。从这一点来看，《大树》似乎应该属于充满了反思精神的哲理小说，使人联想到十七世纪时的西哈诺·德·贝尔热拉克（《月球国家和帝国的趣事》和《太阳国家和帝国的趣事》）、十八世纪时的伏尔泰（《巴布克所见的幻想》和《米克洛美加斯》）。而且，谁能说，这些故事中没有卡夫卡（《变形记》）、赫胥黎（《美丽新世界》）、奥威尔（《动物农庄》）的影子呢？

这二十个故事针砭时弊、批判社会的现实意义，似乎在故事《大树》的这样两句话中体现得十分彻底：

是不是总结过去的教训就可以避免将来的灾难……

可不可以通过研究进化曲线的逻辑性或者是偶然性，来预见以后的一些状况……

在《大树》中的这些幻想故事中，《一本书的命运起伏》一篇显得非常特别。它以其赤裸裸的现实性，揭示了当今文坛的一个司空见惯的现象：一本书的畅销与走红，更多地是人们炒作与舆论呼应的结果，而不在于书本身的价值，通过这一见怪不怪的现象，作者比较委婉地批评了文学批评界的“酷评”、“恶搞”等盘外招。写到这里，我不禁对自己的这篇书评也有所警惕，但愿这一千多字的评述只是方便了读者的选择，而没有影响读者的判断。

还有一篇《数字迷城》，在我看来十分鲜明地象征了思想解放的进程：国中的人们只知道10以内的数字，认为在10以上就没有任何数字了，这原本是大众的一种思维上的桎梏。而一心追求真理的有志之士，却不受10这个所谓最高数字的束缚，他们突破禁区，继续不懈研究，于是走向了更高的数字系列。他们的探索告诉人们：“思想，跟数字一样，是没有桎梏的。”这句话如果用来评论韦尔贝作品的想象特色，我认为也是可以的：“幻想（想象，构思，虚构），跟数字一样，是没有桎梏的。”

说到写作特点，我觉得，作者韦尔贝所熟悉的科幻小

说的因素，大多包括在了这些故事中：如太空探险（《飞蛾之歌》）、穿越时光隧道的旅行（《穿越时空之旅》）、外星人的恶作剧（《天外飞石》）、模拟宇宙起源（《小心轻放》）、转基因甚至克隆技术的普遍运用（《透明人》），等等。只不过，种种的幻想，到头来还是把焦点落到了实处，即对当下社会的极度关注。

总后，需要指出的是，这些故事，作为重大作品写作后的余兴创作，内容有些参差不齐，有的闪耀着智慧的电光，飞舞着思想的精灵；有的则通篇诡异，充满了顽念；也有的则可能是由于落笔匆促，写得幼稚生涩（如《生死球赛》，热闹倒是热闹，只是有些胡闹）。

2007年3月2日写于北京蒲黄榆
3月9日修改



寓意深刻的奇思异想

吴岳添*

贝纳尔·韦尔贝（1961— ）是当代法国读者最多的小说家，他的作品被译成30多种语言，在世界上的销量超过千万，这在传媒和娱乐手段空前发达的今天是极为罕见的现象。究其原因，是他以非凡的想象力为我们创造了一个神奇而有富于哲理的世界。

韦尔贝像寓言作家拉封丹一样，从小就喜欢观察动物，7岁时就写过虱子在人身上爬行的奇遇，16岁在中学里发表了关于蚂蚁的短篇小说。1991年，他在长篇小说《蚂蚁》里把蚂蚁的习性和神态描绘得如此生动，出版后风靡世界，他访问韩国走出机场时受到读者们的欢呼和簇

* 中国社会科学院外文所研究员，法国文学研究会会长，湘潭大学特聘教授。近期著作有《法国小说发展史》、译著《军官病房》等。

拥，以至于到了不得不靠警察开路的程度。他接着写出了《蚂蚁的日子》（1992）和《蚂蚁的革命》（1996），以这套《蚂蚁三部曲》奠定了优秀小说家的声誉。以后他几乎每年出版一部作品，连续发表了《我们祖先的起源》（1998）、《相对和绝对知识的百科全书》（2000）和《终极秘密》（2001）等长篇小说。其中惟一的短篇小说集《大树》，更以其精炼的文笔和深刻的哲理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

从古代的《圣经》故事、寓言直到现代的小说，任何文学作品所蕴含的哲理，其实就是作家哲学观念的反映。其中大多是作家直接议论善恶是非，即使是篇幅短小的寓言，也会有几句点睛之笔。韦尔贝的小说却与众不同，它们既与现实生活紧密结合，又更是在科学基础上的大胆想象，因此能将深刻的哲理含蓄地寓于奇思异想之中，使读者在获得精神享受的同时深受启迪，从而取得出乎意料的神奇效果。

《大树》包括20个短篇，大致可以分为三类。第一类是从宇宙的角度来观察人类，使以万物之主自居的人类成了高级生物或神仙的玩物；第二类来自神话传说和幻想，第三类来自日常生活中司空见惯的社会现象。但正如贝尔纳自己所说的那样，无论是哪一类故事，都是在细微琐事和只言片语的启发下创作出来的。例如《天外飞石》显然是在养蚌取珠的启发下，写人类费尽心机用玻璃包裹陨石

以防止它的臭气外泄，直到最后才发现是外星人在利用我们制造珍珠。短短的一个故事，使我们感受到宇宙之大和人类的渺小，顺便也嘲弄了某些人的自以为是和盲目乐观。又如《数字迷城》里人的智力只有一年级小学生的水平，但小说却从常用的数字中归纳出不同凡响的意义，揭露了统治者对知识的控制，指出了知识的星星之火必然代代相传的真理。其他如穿越时光隧道也要买返程保险的《穿越时空之旅》、连埃及女神也想找一个大款男人的《梦中情人》，以及一切都自动化以后使人不胜其烦的《完美世界》等无不如此。描写这类由小见大的故事，作家最需要的是过人的观察力和想象力。

当然，韦尔贝的作品不可能篇篇精彩、十全十美，写得多了难免会有雷同之嫌，例如《隔绝》中能保留思想的大脑，会使人联想起他的长篇小说《终极秘密》里对大脑的探索。不过与当代小说和电影中那些千篇一律的丑陋不堪的外星人相比，贝尔纳的想象力毕竟要丰富多了。正如他所说的那样："我不是极力普及科学的科学家。我是一个时空、艺术的时空的创造者。"贝尔纳继承了法国小说幽默明快的传统，在对生活的仔细观察中获得灵感，不断写出充满奇思异想的故事，读来既趣味盎然又发人深思，所以他的作品才会具有打动千百万人的魅力。

法国《趣》杂志人物专访

人类最美好的发现，一切都是相对的

我们每个月都向一名科学、文化、运动、政治、经济或传媒人物提出同样的问题。今天，我们与一位哲思小说作家见面。

最希望我们提哪类问题？

——如果没弄错的话，我想听到“现在是否偏离了轨道”这样的问题。我总在寻思自己是否在某个地方偏离了人们所谓“命运”的轨道。

读书时都喜欢什么？

——两位法文老师，一位艺术老师，一位音乐老师，一位经济学老师……我听他们的课就像去看演出。在念高中三年级时，我创办了一份报纸。为了办这份报纸，我学习制造香水，并学习当一名印刷工。那是一个真正的小企业！

一个美丽星空带来什么样的灵感？

——那就是我的世界。人类命运真正的前途在那里，地球的前途极其狭小有限。

太空旅行的前景如何？

——这是朝向太阳系之外某颗适宜人类居住星球的旅行。未来人类会迁移。这是我下一部小说的主题。

最喜欢生活在什么时代？

——此时此地。我们拥有全部信息去决定未来的可维持发展。我们没有战争，每天能填饱肚子，并且在飞速发展。我们可能是最后一批拥有空气和水、并身处荒蛮世界的人类。我们这代人将决定一切。我很高兴成为其中一分子。

在当前世界里，最令您感到惊讶的是什么？

——女人。从被逐出伊甸园至今，女人带来一股生命的力量，并推动许多大事件的发展。

您想问弗洛伊德什么问题？

——问他：是否自认为已经很懂女人？

人类最重要的发现是什么？

——爱因斯坦的《相对论》。这是反极权的、最宽容的思想。此外，《相对论》也让我们最大程度的利用能源！这是人类思想的巅峰。

什么是必不可少的？

——电脑。某种意义上，那是我记忆的延伸，也是我倾泻思想的地方。

什么动物让您着迷？

——海豚。海豚表演表明它已逾越了“动物”的阶段。另外，海豚的生活无忧无虑。

最喜欢什么颜色？

——蓝色。这是天空的颜色。

什么是最理想的交通方式？

——在晴朗的天空下骑车。要不就开着斯马特轿车出外兜风。

生命中最重要的东西是什么？

——创作。将我的思想变成文字、图像和音乐。

对周围环境有什么最新举措？

——买了一块地种树。

最近在做什么？

——拍电影。我知道有些人喜欢循规蹈矩。对我来说，循规蹈矩地从事一份职业，而不去尝试探究别的领域，是件很让人遗憾的事情。事实上，我也不喜欢循规蹈矩的人。

今年最关注的新闻事件是什么？

——禽流感。似乎大自然会定期通过病毒来教训一下“不规矩”的人类。这给我们的启示是：大自然不会赋予某一种物种能够任意改变环境的绝对权力。

希望世界改变什么？

——人口增长。今天地球上拥有有史以来最多的人

口。如果人口不停地增长下去，资源将不能公平分配。

最喜欢的网站是什么？

——我的官网（www.bernardwerber.com），Google 和一些新闻网站，如 CNN，L' Express，TF1 等。

最想发明什么？

——一种能去往适宜人类居住的外星球的太空飞船——太阳能帆船，帆的面积相当于澳大利亚的面积。事实上，我已经在我的书中……发明出来了。

最特别的消遣是什么？

——扮演角色的游戏，尤其是“蒂埃瑟里约的人狼游戏”。一个人狼短短几个小时就能增加到 20 个。这是一种心理游戏。

最讨厌的流行词汇是什么？

——“链接”。这是一个排外的词汇，我更喜欢自由。

法国读者热评

《大树》

没有更好的　2002年11月3日

（法国）访客“meumeu”的评论——查看所有我的评论

每次韦尔贝先生出手，就会带来狂潮。

这部小说简单易读，使得每个读者透过作者的时空去开发自己的想象力。他写出了许多人内心深处向往的东西。

一部杰出的著作！

光彩夺目　2002年10月23日

（法国）访客“Fontaine”的评论——查看所有我的评论

这是一个新鲜且妙趣横生的故事集。简短，乍一看很轻快，但灵光一现的刹那，会启人思考。贝纳尔·韦尔贝更加详尽地展示出他前面小说中勾勒的思想。我们还想看……

读了又读　2002年10月18日

（巴黎）访客“Jean – David Fabre”的评论——查看所有我的评论

无论如何，主题方面是一本让人感觉意外的书，我不愿过多谈论，而是让秘密发挥作用……

不愿终结的故事 2006年10月4日

（法国）访客“DUPUIS'Christelle”的评论——查看所有我的评论

如果人们喜欢韦尔贝，人们必然会喜欢这本书。我喜欢韦尔贝在作品字里行间传达的信息。他具有用一种这样的诗意使得人类行为形象化的天赋。当我开始阅读他的书时，我知道我会不断地有在一天中的不同时间重新投入其中的迫切感。

电车小说 2004年11月22日

（蒙特利尔34）访客“Mayavega'maya_ vega'”的评论——查看所有我的评论

现在，我在这座疯狂城市的电车与公车的联运车上，我读《大树》的时候联想到了自己目前的境地：一只悲伤的耗子，沿着通道，爬上小火车为了找到他的奶酪……

人们距离那个世界或许并不遥远，总之，作者发出幼稚的、几乎傻傻的声音，正如一个9岁孩子写作文时严肃地提醒我们世界远不只这样……

还是来自这位了不起的作家的大作 2003年6月3日

一个访客的评论

只说一两句，《大树》完全满足了韦尔贝书迷的期待。他的写作再次将我们置身如此怪异却充满理智的美妙的想象世界!!! 我建议你们阅读此书以度过美好时光。

可能性……一个令人印象深刻的交流电扇…… 2003年2月20日

访客“twinnydine”的评论——查看所有我的评论

我强烈推荐大家阅读此书。故事非常简短，比如可以在坐地铁时轻松地读完一个故事……这些故事可让您身临其境，并在地铁高峰期能有生动的趣事让您消遣……不，让我们不要变成批评。

“这是一本孩子看的小说”……完全不是，要比这好得多。

韦尔贝的感人之处 2002年12月7日

访客“deathmaster93”的评论——查看所有我的评论

从《大树》开始，我就是韦尔贝的书迷了……

棒极了！ 2002年11月4日

一位访客的评论

这本书（《大树》）刚刚在蒙特利尔的书店上架，我就迫不及待地去买了。

我想知道怎样发邮件给贝纳尔·韦尔贝。

对于我，能写信给他非常重要。

谢谢。

令人着迷 2002年10月15日

（法国）访客“Simon”的评论——查看所有我的评论

这是独一无二的贝纳尔·韦尔贝写的最新一部美妙无比的文学作品。

这部新书，是故事集，有着贝纳尔·韦尔贝式的社会-哲学写作风格。这部书充满思想，能开启读者的才智。

这部书是一笔真正的财富，提供关于社会的看法及普遍的文化知识。

祝贺韦尔贝先生，我祝你们所有人阅读愉快！：-）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大树
作者＝（法）贝纳尔·韦尔贝著
页数＝２５２
出版社＝中国城市出版社
出版日期＝２００９．０８
ＳＳ号＝１２２９２６２６
ＤＸ号＝０００００６７６７５７１
简介＝当法式幽默与欧洲人文主义在大自然中浪漫相遇。绝对不相信２０以上的数字存在的人类、设计人类社会发展的天使学校、由于经济上的原因而不允许老人存在的社会、像玩具一样被销售的宇宙创造机……２０个故事，犹如２０粒带有想象力基因的种子，在你的脑海里生根发芽，长成参天大树，让你看到一个绝对无法想象的世界，看到一个让你舌头伸不回来的惊奇结局。这本书可以在睡前读，地铁里读，排队时读……当你合上书，抬起头，或许你看世界的眼光，会落进某个奇妙的光圈……